

§ 目次 §

小說

第一名	【關於城市】林玠芷	1
第二名	【那年雨季】謝欣婷	30
第三名	從缺	
佳作	【目的地與終點】郭雅喬	59
佳作	【傳遞不到的話語】謝歲城	77
佳作	【喝杯茶的時間】馬嘉好	87
佳作	【禁忌的愛】黃若晴	108

散文

第一名	【未聞花名】郭子琳	149
第二名	【懷念那閃亮的日子】金真真	156
第三名	【八心八箭】何昕樺	161
佳作	【擁抱，那時光】侯雅文	166
佳作	【高中搖滾吧】潘治齊	172
佳作	【我沒機會說的話】羅國豪	177
佳作	【西瓜】郭郁菁	182

散文

佳作 【親情的滋味—蘿蔔糕】 賴麗卿 186

現代詩

第一名 【愛情傾聽】 林玠芷 189

第二名 【初訪安平】 譚宇宸 202

第三名 【苦吟·詩】 李羿沛 204

佳作 【爸，讓我來幫你訴說！】 林振暘 206

佳作 【咖啡】 賴曉如 208

佳作 【青春那一件小事】 郭子琳 210

佳作 【短髮】 黃合薇 212

【關於城市】林玠芷

故事 1

雲朵喜歡白色。白色，代表更整齊、乾淨、美麗的世界，更好的生活。白色，讓雲朵的心情保持平靜。白色，幾乎就是純粹。雲朵是個對世界有著基本幻覺的女孩。幻覺的源頭，來自許多教養與規訓。她相信能夠成為有美好道德感的人，可以服務人群，為人類貢獻自己。雲朵是個好女孩，就像綿羊。白色的女孩。但她未必對這個世界或她後來生活的城市有更多的認識。在她的想像與夢境，世界是一種輕柔的、具備愉快感的白色，類似她對自己的印象與判斷——

世界應該是白色的，世界除了是白色不應該是別的。

雲朵就是雲朵，她的本名。不是代號或暱稱。雲朵相當喜歡自己的名字。雖然確實小時候遭遇到一些麻煩和取笑。但雲朵不願相信那些嘲弄具備惡意，她通常脹紅著臉，包容似的笑一笑，別人的胡鬧也就過去了。她認定人都是善良的，只是有時候有點無聊想要找樂子而已。雲朵來自臺南鄉間，祖父母經營一家雜貨店，爸媽則在隔壁鄉鎮的小學任職老師。雲朵跟外界的關係基本上就是家庭狀態的放大，一切都帶著獨特光暈的人情感，像那些來到雜貨店買東西的老阿公阿

嬾，每個人彼此認識，每個人都對雲朵散發善意。

世界的模型就是這麼建構的。是的，雲朵不相信邪惡。她從來不去想像人心裡包藏著多少深淵。她也的確沒有受傷過。雲朵從來沒有被陰影穿透，她是純淨而且永遠優美的雲朵。

雲朵從小就有一份心腸，體貼又溫柔，她的人緣自然而然很好，她是人人眼中的乖學生，雲朵也喜歡自己是他人的典範，尤其是從別人父母口中聽到怎麼妳就不能跟雲朵一樣聽話用功諸如此類的話，她更因此有著鮮明的存在感，像是腳底板長出藤蔓，深深地植入土中似的。雲朵始終需要別人鼓勵與肯定。她不自覺地追逐著掌聲而活。不過也沒人能說她什麼，畢竟有誰不是這樣子的呢？誰都依附著另一個誰的意見啊，不是嗎？

雲朵從南部上來發展，當然買不起房子，只能在工作醫院附近租賃，幾坪空間的套房，簡單但舒適的布置，有一套獨立衛浴設備，每個月九千元的房租，再加上生活費，初初壓得雲朵喘不過氣。雲朵完全不懂為什麼移動一百多公里以後，物品價格會全然的不一樣，隨便買個便當都要八十元，稍微好點的一頓，一個簡餐加飲料居然要一百五十元，貴得離譜。雲朵不敢相信她居然要過這樣的恐怖生活。對雲朵來說，這其實是她最初對這座大城的定義。

在台北，有太多東西可以看了，一切都那麼絢爛、繽紛，但不知

道為什麼每個人都是寂寞的，至少雲朵這麼以為。似乎再多的顏色也填補不了人裡面的空洞，再多的物質滿足都只是籠罩的煙霧，轉瞬即杳然，無法可想。

然雲朵沒有被各種管道、媒介耳提面命的慾望養成新的城市性格。雲朵是質樸的生活者，她從來不會要求更多。她的慾望值維持在低檔，只要可以生活，每個月轉一萬元到鄉間給八十幾歲的阿公阿嬤，她就是心滿意足了。不要求更多。

當然，雲朵不免寂寞。這是一個被寂寞吞食的城市。雲朵也想談一場偶像劇般的離奇戀愛。不過剛剛已經說過，雲朵並不貪婪。因此她也只是想想，並不會有任何行動。何況，這麼說吧，雲朵活在她被需要的空氣裡——

是的，雲朵的重點始終是幫助人，讓世界更形美好。這是雲朵的價值。

雲朵是護士，在長庚醫院工作，每天像齒輪一樣的運轉不休，坐在一張桌子，接過健保卡和預約單，重複聽著醫生和病人的對話，煩惱、緊張和壓力，列印單據，繼續處理下一個病人。在這裡，雲朵看過太多病症，她有時會有種錯覺，好像她正在看一場綿延的、無止境的怪胎馬戲團秀。而雲朵並不覺得好看或有趣。那是歪斜、扭曲的精神場域。有時候會讓雲朵毛悚。但雲朵總是盡可能和善而溫柔地面對

病患。他們又寂寞又恐懼，因為對體內怪物感到無知，而幾乎要被生活與世界擊潰。

她知道來到這裡的人都已無可挽回地失去了一部分的人形。雲朵憐憫他們。

雲朵最關心的是那個罹患憂鬱症的男孩。他一個星期就要回診一次，換藥換個不停，但其實大家心知肚明，能用的藥都是那些，每個人都活在健保與藥廠的主宰之下，醫生能夠給的，你能夠拿的，就只有那些。醫藥統一化、標準化、企業化的年代裡，醫病雙方根本沒有太多選擇。雲朵相當喜歡那個男孩。他是個詩人。而詩讓雲朵迷戀。

男孩說文盲的時代已然過去了。這個城市的人都能閱讀。閱讀並不困難。困難的是思索。以自己的力量進行思考這件事已經變成人類潛藏的危機，除了認真、致力思想的少數人外，大多數人都不思考，他們只負責接受，他們都成了思索盲。這個時代唯行銷至上，唯經濟價值無雙啊。思索盲這三個字，讓雲朵的耳朵都開花了。這個男孩，這個男孩是特別的。原來如此，停止思索啊就是我們這個時代的弊病。

雲朵喜歡小她兩歲的男孩說起這些事的聲音。當他對醫生叨叨絮絮時，雲朵經常要覺得男孩其實才是治療者，而她和醫生才是病人吧的錯覺。男孩有時候會拿印在 A4 紙上的一些詩給醫生讀，但醫生只是假裝在看。有一次男孩離開以後，醫生還嘲笑的說，應該把男孩轉

診給鯨向海，詩人對付詩人，才能有奇效。雲朵後來慢慢知道，這就是醫護工作的真相，醫生也只是工作，沒有多少人會真的打從心底關心病患，他們已經被日復一日的看診時光磨損到連最後的一點同情都解散、泯滅了。

雲朵開始私底下跟男孩約會。醫院隔一段時間就會調換時段的三班制，讓雲朵很難跟別人發展正常的關係，尤其是大夜班，當她下班時，都已經凌晨八點，身心俱疲的她，怎麼可能和誰有互動呢。

還好，因為一個機會，雲朵轉成門診護士，她就是那時候遇見男孩。他們後來幾乎是同居，男孩總是去她的住處成天敲打電腦，等著她回來。不過男孩的憂鬱症啊時好時壞，壞的時候，他就像是要跟黑暗溶在一起似的，半步都不想離開，總是縮在他家裡的房間，被絕望包裹，猶如一塊冰。即使雲朵就在他面前，男孩還是看也不看她一眼，一句話都不說，只自顧自活在他絕對的零度裡。好的時候呢，男孩會說，城市的天空總是灰著的，但還好，還好有雲朵。那是相當乾淨的情話。雲朵喜歡聽。

男孩可以出門的時候，也會接雲朵下班，他們會沿著敦化北路朝市民大道的方向一直走，他們總得經過小巨蛋回到雲朵的住所，不過一次都沒有進去過小巨蛋。男孩跟她保證過，有一天他會帶雲朵去看一場真正的歌劇演出。但這件事在一年後男孩離開前還是沒有發生。

反倒是附近巷弄的皇冠小劇場，他曾經帶她去看過一場雲朵完全不明白在做什麼、昏昏欲睡的表演。

其後，雲朵聽著男孩提到自己的遺憾，在蔡明亮、田啟元掀起小劇場運動時，他還在讀他的小學，而錯過了真正的崛起，真正的黃金時光。雲朵其實不懂有什麼好可惜，很多東西都是太遲的，能夠來得及的少之又少，而男孩對她來說，就是很神祕的抵達。雲朵希望男孩能夠多想想現在他擁有什麼，去珍惜去顧念去保護。但男孩能懂嗎？他到底有沒有打開眼睛好好地看著雲朵呢？

後來的後來，雲朵在多年以後，還記得男孩很多事。

她記得他曾經寫下的詩，說過的話，她記得他的眼神和表情，她記得男孩說喜歡她的白皙膚色，她記得時間在他們在街頭散步時慢悠悠的形態，她記得男孩吻她時，世界整個崩壞又瞬間重建為新的完整模式的滋味，她記得他進入時的疼痛與甜蜜，她記得他們彼此的靠近，她記得她對他的崇拜與奉獻，她記得……她記得，即使她只剩下這些記得，但雲朵還是緊緊地像懷孕一樣不肯讓那些記憶離開。她一再地生產那些記憶，反覆地留著它們，絕不放手。

現在的雲朵，每天都被白色包圍，吃藥，活動，飲食，不斷回憶跟男孩的種種，偶爾聽見男孩微弱但確實流動在周邊的情話，然後深深地睡去，等待下一個天亮，等待自己醒來會赫然見到男孩來探望她

的可能。

雲朵進入精神病院，她整天都生活在白色。她就是白色。世界上最純淨的顏色。

故事 2

何流喜歡藍色。何流看過一部好老的波蘭電影《藍色情挑》。他非常喜歡。女主人翁在玻璃另一邊流眼淚，望著天空的一幕，長久地生根在他的腦海。何流相信藍色就是自由，一種需要在傷痛間尋找出口的顏色，多麼美的愛與憂傷。他喜歡藍色。何流喜歡的東西不少，但徹底喜歡的，只有一種，就是藍色。何流第一次到隱匿的有河 Book 時，就為它瘋狂，那是何流夢想中的空間。

詩就是藍色。何流寫詩是為了更確實捕捉藍色的形態與聲音。這應該是另一種精神病症：藍色癖。而活在這個人與人的關係狹隘到連一線思想都無法置身的城市，有一些異常的癖好是非常正常的。

何流沒有看到任何例外。完全正常的人啊本身就是一種異類吧。

何流經常以為他生活的地方是一處巨大的病院，封鎖而且永恆，沒有人逃得出去，像駱以軍小說那些深深陷溺到魔幻回路裡的人，無

論是旅館或者城市，無論是怎麼樣一種預先設想的完全逃亡路線都無法有一丁點的機會離開，完了，一切都完了。每個人都罹患著某種難以言說的病症。而太多精神疾病的名目持續被發明，且不斷細分下去，但最根本的認識與療癒卻從來都是匱乏的。河流很悲觀。悲觀也是藍色。

在醫治已經死亡或並不存在的年代，一切都只是剩下來的生活，我們只是過著前人所創造的生活模式的渣滓，我們一出生就已無以避免在殘餘的資源中過活。沒有更多的了。我們終究還是會回到這裡。這是何流對世界的殘酷認識。

何流的父親是酒鬼，早在他十歲那年就死了。他醉倒在路邊，據推測可能因為口渴，把頭埋進水溝裡喝水，一不小心就溺死了。居然也有這樣的死法，何流佩服，同時也覺得的確是符合那人渣的垃圾死法。何流對他血緣的另一半的產生者的死並不傷心，他反倒慶幸從此啊再也沒有人對他和弟弟、媽媽拳打腳踢。何流的父親酗酒而且習慣性的動粗，何流身上的瘀青總是最多的，因為他要保護辛苦的母親和才五歲的弟弟。他承接那男人大多數的暴力。

那人渣死了，不只何流安心，他知道連媽媽都鬆了一口氣，雖然她有好長一段時間都不太能正常行動，而且像氣球被吹撐似的在兩個月裡暴增三十公斤，彷彿傷心在她的體內囤積太多。但至少，他們都

活了下來，用不著被人渣拖累。

何流從小就痛恨酒類。在通過室內場所禁菸的法令時，何流還忿忿不平的想，為什麼不連酒也禁止呢？何流並不吸菸、不喝酒、不吸毒，所有禁令對他都沒有影響。菸殺人，依照那些曖昧不明的數據呢，不過都是些可能或也許的論調，缺乏明白的證據。但酒這件事可是紮紮實實，毫無疑問地在奪取人的性命，還不是飲酒者個人的性命，看看那些喝酒鬧事、砍殺、酒駕衝撞的，有哪一個人是無辜的，每一年因為飲酒過量而致死、致他人死的人有多少？

何流相信這個數據十分可觀。但何流也很清楚，禁令是癌般的可怕東西，有一個就會延生、擴增另外一個，不停繁殖，總有一天這個城市就只會是一個無菌室。而自由也只是空殼罷了。對此，何流著實是矛盾的。

何流的母親在師大夜市擺攤子賣麵食維生，這麼多年下來，總算把他和弟弟養大，兩個都是好孩子，課業都不錯，弟弟就讀台大，而何流本可以到更好的學校，但他堅持上文化大學的文藝創作組。何流熱中於閱讀。他對創作這件事的熱情早在國中就已表現出來了。他主要想寫的是詩。永遠是詩。尤其是詩。何流聽得見詩在對他說話，有無數的語詞和句子隨時隨地在他的腦子跳動，希望獲得他注意藉而促使它們誕生。詩讓何流有種救贖。他渴求成為詩人。但出版詩集非常

困難。他把詩寄給幾家出版社看過，沒有什麼回應。

何流很快就知道除非他自費或通過某個單位的出版補助，否則沒有人會對他的詩集有興趣。畢竟，何流抗拒參加文學獎，也不投稿副刊雜誌。何流有何流的孤高、驕傲。他決定專心一意聆聽詩，並把它們寫下來，不再理會外界的評價。

但在此大城裡，噪音是盛大萬分的存有質，屢屢迫使何流分神。施工、車水馬龍、叫囂吵鬧、狗吠、手機鈴聲、超重低音喇叭、大聲公、以許多名目舉辦實則企圖經由人們的寂寞獲取利益的各式慶典，尤其是說話，那麼多人張著嘴巴，經由舌齒摩擦發聲說話，讓他有如置身外星人入侵地球的恐怖場景。無孔不入啊，噪音！

何流讀大學時，每天必須通勤到陽明山，他難以忍受和其他人同住一室，也不想過潮濕多霧的山居歲月。是以，他們一家還住在人渣老爸繼承的公寓，在八德路的巷弄內。而噪音簡直像某種妖物緊纏不放，好像他有它們要的什麼，比如說他是唐僧，一身的皮肉都足堪使它們位列仙班似的。何流覺得那些原本適切悠游的詩意正快速地被噪音殺死。何流完全不明白為什麼以前不曾造成困擾的噪音，現在卻成了詩的敵人？

何流在大學的最後一年，幾乎已聽不見詩的聲音，只聽到各種噪音。有一種即將爆炸的什麼填充在他的腦海底，何流行徑愈發古怪，

他徹夜失眠，幾天幾夜都睡不著，黑眼圈像邪惡標誌，搞得媽媽和弟弟誤會他在吸毒，他不得已只好去醫院就診索藥，他不過是想睡得毫無疑問而已。何流後來聽見更多其他的聲音。明明沒有誰說話，但他就是聽得見，即使一個人在家中，還是聽得到細語。幻聽。何流不想要聽見了，但聲音卻不肯放過他。他愈來愈憂鬱。他去買了隔音墊將整個房間鋪滿。何流也愈來愈討厭光亮，他用黑色膠布把窗戶、門縫都封死。

何流渴求藍色的自由，卻只能得到一個黑暗的房間。

何流除了去醫院，很少出門。他從來不讓任何人進去他的房間，唯一例外是那個護士，他鍾愛的女子。她有一把鑰匙。但何流卻封鎖自己，活在自己的終結裡。那是他的黑暗季節。女子就算有鑰匙吧，也無能為力，她終究沒辦法打開他。

何流需要她把更有效的藥拿過來，他只是想要抵抗那些噪音，在顛內狂奔的聲音。何流漸漸覺得自己跟那個死去的酒鬼人渣沒什麼兩樣，差別只在酒和藥而已。這個想法讓何流更加痛恨自己。但為了能讓憂鬱短暫停止在他腦內運作，何流不得不依靠藥物。何流覺得自己在黑暗的水面漂浮，無止境的。他知道他很快就會成為媽媽和弟弟、他愛著的女子的負擔，一如人渣老爸。所以後來，何流就死了。

何流現在需要做的一件事只有一個，他整天守候在那個女子旁邊

她為了他去至煉獄的深處。

在何流還能思索的時候，曾經這麼想，天空總是灰著的，但還好，還好有雲朵，但更好的是，天空終歸是藍色的，藍得像是一線希望。何流需要希望。她則擁有他夢寐以求的藍色。女子的體內存在藍色。

她就是藍色。這是他所能意識的最強壯的溫柔。一種哪裡都不去的終極守護。

同時，何流知道自己業已以鬼魂的模樣獲得自由。他既是永恆的靜止，也是無限的遊蕩。他可以不間斷地沉睡，但又清醒得無以復加。憂鬱和自由終於達到了一致性。

何流待在女子身邊，凝視她，愛著她，對她說話，以一種隱密的震動頻率，何流知道女子聽得見，她總是歪著頭在聆聽，宛如她是專屬於何流的收音機。然後，何流慢慢遺忘他攔截的，時光的自由。鬼魂的記憶說到底還是會加速逸去的。

何流會一直留在那個女子待的白色房間裡，在他完全失去記憶、連帶意識也消亡以後，他會變成固定的、附著在牆壁上，殘存的波動，在夜裡偶爾會閃現一抹神祕的藍光，只有那個女子看得見他的一點光影。

他以藍色的形態，存在也不存在。他再也不會因被自由的觀念網

綁而受難。

故事 3

那邊喜歡黃色。那這個姓少見啊，那邊姓那，當然了他的名字不是邊，他的父母恐怕還沒有那麼搞怪，給他安上那種名字。只是從小到大總有人要這邊、那邊的開他玩笑。那邊也習慣了，覺得那邊這個名號挺屌的，以致於有陣子他認真地考慮是否要去戶政事務所把身份證的那無忌改成那邊，他覺得那邊又清爽，又有親和力。

那邊喜歡自己就像是一團昏黃的光，一種懷舊性質的什麼，讓人倚賴。那邊覺得自己的形象應該是堅固、安穩而成熟的，誰都依靠他，沒有問題。黃色，是土地的顏色，是世間堅持的基礎。

那邊和朋友合資頂下一間溫州街的店面，努力經營成具有特色的人文咖啡館。他喜歡磨豆機碾碎咖啡豆的香氣，撲鼻，好像整個宇宙的清醒都集中在他的鼻尖。他也喜歡舉辦各種藝文活動，讀書會、朗詩會或者是小型 Live 演唱，這些都讓那邊感到滿足。那邊在店裡擺滿各種黃光燈泡的燈具，一到了夜晚，那邊的咖啡館，就像是從老時光逆轉回來的場所。黃色讓世界變得安心，變得周全、寧靜。

阿點老說那邊迷戀黃色，那邊則回應，真正讓我迷戀的，是你，阿點笑得很開心，那是張黃皮膚的臉，跟他一樣，厚實、誠懇，無可避免的帶點哀傷。黃色，對那邊來說，也是悲傷的色彩。

那邊也喜歡植物，他喜歡被它們的呼吸包圍，他喜歡那些植物的氣味。他在店裡放了不少盆栽，有茶花也有萬年青，但主要是各種九重葛，紫紅的苞，刺，鮮綠色的葉，那邊覺得九重葛是一種很細膩豐饒的語言，必須非常用心，才能夠解讀。那邊的店門口就是幾棵榕樹，垂著搖擺長鬚，每次那邊從裡面往外望出去，都有種恍惚的感覺，好像可以到樹下聽誰說書似的，後來他還真的在那兒辦了社區說書會，讓路人或周邊店家、住家自由參與，每個人都來說三分鐘故事。

另外啊那邊十成十地討厭人工造景，樓起樓塌，不過是轉眼間的事，意義在哪裡，那邊無能理解。所幸他所在這區一向維持在靜好的氣氛，雖有零星動工，但始終沒有大的都市建築計畫入侵，真是天可憐見。

那邊對文明的看法稍微悲觀一點，比較直接點的說法就是反進步。追求進步是人類文明的動力，但同時也是使自然變得邪惡的根本態度。進步，當代所謂進步觀點的內涵，經常是必須劫取、掠奪和改造自然。這讓文明和自然的關係進入絕對緊張的關係，人類再也不想與自然共生共處，他們只想征服自然，於是自然的位置瞬間變成文明

的敵人，成為野蠻，成為不可饒恕的障礙物。

從工業文明開始，人類就貫徹進步至上的想法，期盼更快速、更便利、更舒適的生活，而完全忽略自然的野生狀態。這是一場戰爭，人類與自然的戰爭，而代價將是很不得了、延綿發生的災難。有時那邊會覺得索多瑪並不是一個故事，是普遍存在的，亦即現今所有的大都會，包括他所在的臺北都是。那邊式的結論：我們都活在罪惡之城裡。

在台北，有太多的味道，走在街上，到處都是，從食物、廢氣、體味到香水，就像是攻城掠地一樣，而那邊腦中的氣味盒子則予以細細收藏。那邊有種本事，聞香認人，他的鼻子並不非常靈敏，但很擅長記憶氣味，他能夠在繁複的氣味訊號裡正確無誤地找到他要的那個。這也造就了他煮的咖啡，特別是單品的頗受好評。那邊對拉花技巧沒有多大興趣，他感到歡悅的始終是親手烘焙生豆的手藝。

那邊有間工作室，專門精研各類豆子，從挑選豆子到油脂、焦度，都能依照自己手感和鼻子的確認而精準製作。咖啡如是，戀人也如是。那邊挑選戀人的角度，經常是嗅覺的，而無關其他感官。

那邊的品味一向被說怪異，且從來沒有一個明確範疇。那邊的鼻子替他決定戀人，一直以來都是如此的。在茫茫氣海，在巨大的相似性裡，他就是能夠發現心有獨鍾的異味者。那邊就非常喜歡阿點的味

道。第一次遇見阿點，那邊便對他心動，阿點的身體散發著清新如晨間露水般的氣味。那邊一下子就為阿點墜落到最深的地方。

那邊和阿點後來成為戀人，兩人剛剛好是同性，除了這一點稍微特殊一些，偶而造成困擾以外，他們並不覺得在這座城市會惹來什麼麻煩。唯一有點討厭的是阿點的前女友，那個有偏執症的女人。她堅信是自己拋棄阿點，使得阿點精神創傷而轉向男男傾向。她抱持這種阿點是生病了的態度，讓那邊對她相當感冒。那邊一向認為如果文明有稍微一點值得珍惜的部分，就是不追求同化，允許異化的多元發生。但阿點前女友不認同，她堅持他們兩個是病態的關係，阿點必須去治療。當然了，他們並不理會她的說法。反正後來她也徹底地退出阿點的生活，甚至比阿點的哥哥還要更早地消失。

那邊的阿點是個舞者，他固定和幾個舞團合作，那邊去看過他在雲門和無垢的演出，對那些身體意象的開發很驚嘆，原來舞蹈根本就是另一種規格的詩嘛，那邊大開眼界。此後，那邊成為真正的舞迷，總是挑選最靠近舞台的位置，在視聽的動態中，仔細辨識阿點的氣味，與醞釀在那些味道裡的心思。而說到詩，阿點的哥哥是個詩人，幾年前在女友的宿舍上吊死了，阿點對哥哥不諒解，覺得他自私到極點，居然讓女友眼睜睜發現他的屍體，也讓媽媽一蹶不振，擺了幾十年的攤子頂讓出去，像一株失去水分的植物慢慢枯萎，沒多久就罹患

阿茲海默症。

那邊喜歡阿點的媽媽，他樂意跟阿點一起照顧她。那邊本就是孤兒，在孤兒院度過無助的童年後，便一心渴望有個家。那邊很快搬進阿點在八德路的住處。阿點無法原諒他的哥哥。但那邊卻對阿點哥哥也有著好感，因為他寫詩，且寫得極好，在檯面下有不少人流傳著他的詩，而且那邊和阿點就是在阿點哥哥在咖啡館舉辦的小型讀詩會相遇的。

那邊知道在城市生活的人們，絕大多數都是被夾在縫隙裡的，一點餘裕也沒有，就像那些辛苦工作一個月為了一個名牌包包燒掉全部薪水的上班族一樣，也像是在工地求生活的原住民一樣，領不領薪水，都是吃喝不離身，酒是他們唯一的救贖，即使可憐。那邊不覺得其他人更好，更傑出。每個人都在非活不可與非死不可之間徘徊，每個人。如果不是有咖啡和阿點，那邊也會是盲目、醉生夢死的一員。但你怎能渴望所有人都找得到自己的路？至少那邊與阿點都在溫暖的黃色裡，他覺得他們被陽光保護。他們都是黃色的天使。

那邊進入阿點時總感覺到堅實、甚而具備抗力的包覆，嗅覺裡且充滿阿點的清香，當兩個人都高潮時，靜止的他們就像植物藤蔓般彼此纏結，許久、許久，都不動，那邊就真的抵達了他從小渴望的那邊

被黃色的光環繞著的一幅美麗無比的家庭生活風景：那邊的幸福。

故事 4

愛情喜歡紅色，也喜歡大家叫她愛情，原來的名字反倒不重要，所有她認識的，不認識的，都知道她的名字是愛情。愛情對男人蠻有一套，她的姊妹淘有什麼問題，都會尋求她的幫助。愛情來者不拒，總是為她們剖析情況，指引明路。如果是她力有未逮的，沒關係，愛情還有一個秘密武器足以應付，什麼疑難雜症愛情都沒有在怕的。

愛情在朋友間的另一個綽號是：愛情獵人。都說她不知道幫多少女人成功地狩獵了另一半，愛情對此頗感到滿足、得意。雖然距離上一任正式男友已經有大半年的時間，但愛情的床上從來不缺男人，只要她勾一勾手指，就有人會爭著要爬上來，這不是貼金或誇張，而是愛情的本事。愛情是女王，鮮紅如玫瑰如血的女王，她征服了男人國度，以她君臨般的極限極色肉身。

愛情認識一個盲眼預言師，只要愛情無法解決的，都會去找她。愛情也幫周邊的重要人士問過預言師一些事情，後者精準地預測了愛

情前男友的性向轉向以及他哥哥的死亡。

預言師是愛情的法寶，愛情非常信任她，因此愛情很小心用火的問題，這是由於預言師曾經警告她，必須小心身邊的火焰。愛情從來不在家裡開伙，反正她也不需要。愛情的三餐和宵夜從來都是在外頭解決的。這是一個美食之都，要什麼就有什麼哪，何必費事親手做羹湯那麼麻煩。而愛情容易感到飢餓，心理上和身體上都是。她餓起來時，整頭牛或一個戀人都有辦法吃光抹淨。

愛情無法控制的想要更多、更強的進入與吞食。

愛情總是濕潤的，她一空閒下來，就會慾望著性愛，這時愛情的臉蛋老是紅通通，而且眼神流動像是一種咒術，男人的魂魄很容易就被她割走。愛情又濕又熱的門戶總在等待著。

愛情從來不覺得自己寂寞。對愛情來說，那只是單純的慾望。

但愛情很後悔傷害了前男友，前男友的表現很好，時間和力道都很好，但就是少了一種瘋狂的感覺，愛情想要的是男人瘋狂地進入她，需索她，沒日沒夜的，她要的是一種啊完全爆炸、連肉體都溶解了的性愛，因此她不得不一邊繼續和前男友乏味、無聊、過於冷靜的歡好，一邊暗中向外發展，找尋更凶猛的撞擊，直到東窗事發後，愛情才認真地反省了一下，決定除非有個在床第之間完全零缺點的性愛機器，否則她再也不交男友，免得自己又那麼愧疚。

愛情住在信義路的一棟大樓，從那裡散步到 101 只要三分到五分鐘的時間。愛情沒有工作，但她從來不缺錢花用，有的是男人搶著替她付款，房子也是被哀求一定要住進去。

萬歲是愛情住的大樓的警衛，他每天都見到愛情。愛情來了，愛情走了。固定的相遇，固定的離別。沒有更多什麼，兩人連點頭打招呼都很少發生。愛情是萬歲看過最美、最高傲的女人。一個教人迷亂難以自己的，紅色的女神。俗豔的紅色在她身上被昇華了，有著驚人的高貴、優雅。愛情從來沒有正眼看過瘦小、沉默的萬歲。他在愛情的眼中，連個背景都不算，只是一套警衛制服罷了。

愛情所在的大城裡，夜市真是多，連超商也二十四小時地提供小吃與零嘴。愛情為了餵飽體內無底洞似的怪物，常拎著一堆食物進出，或讓迷戀她的男人們送來她想要的，士林夜市的藥燉排骨、師大夜市的滷味、饒河夜市的胡椒餅、西門町的大腸麵線、勞勒斯牛排、牡丹園的生魚片組合、……她想要吃的，就一定能得到。

但奇怪的是愛情一點都不胖，她的體態比那些電視上 model 更完美無瑕，萬歲覺得不可思議。萬歲向來清楚住戶的動向，他彷彿是昆蟲學家，腦中記載大樓所有人昆蟲般出沒的路徑圖與行程表，以致於後來他乾脆把自己租的幾坪房子退掉，帶著簡單的行囊，偷偷潛入空屋或遠行者的屋中，躺在別人床上享受他難以獲得的安逸與溫暖。

而有那麼一次，萬歲值班的一晚，看見愛情拖著兩個行李箱，交代萬歲有什麼掛號或包裹先幫忙保管，她從義大利回來再取，就鑽進外頭等著跑車，揚長而去。當晚，萬歲就睡在愛情的床上，他覺得自己如此真實的接近她、擁有她，萬歲有種這輩子也算值得了的奇妙感受。愛情卻在隔天早晨提前回來了，行李箱被她大小姐扔在街上，她直接甩上門離開男人的屋子，那男人打算和她求婚，要把義大利當作蜜月之旅，愛情可不吃這套。

愛情一進自己家門，卻沒想到床上有個警衛男，怎麼回事啊！

萬歲迷迷濛濛地看見愛情以為自己在作夢，不由放肆地喊著，哦，愛情，愛情妳終於來了。愛情摠下按鈕，室內燈光驟然亮起，萬歲嚇了好大一跳，原來真的是愛情，他的思緒停頓了幾秒鐘後，人立刻彈離床面。

愛情用一種刀鋒一般視線瞪著萬歲，現在的警衛服務這麼好，要這麼就近守護住戶嗎，萬歲訥訥的說不出話來，愛情忽爾嘴角揚起惡意的弧度，你想要我，對嗎，萬歲愣住，想要就來吧，愛情走向萬歲，指住他的胸膛，萬歲下意識的說，妳怎麼能這樣隨便，我，妳，妳根本不記得我是誰，你是誰有什麼關係，我只需要知道你是男人就已經足夠了，再說了，愛情鄙夷的說，隨便，你偷偷潛到我的房間，還真有那種臉說我隨便啊，還是說，你那裡不行，不行就滾，別浪費老娘

寶貴的時間。

愛情的怒焰一路燃燒呢，這下全數投擲到萬歲身上。愛情迅速地伸手探進萬歲的褲子，抓住他的下體，軟的啊你，廢物，萬歲沒有想過原來女神是這種德行，他太震驚了，而且他被愛情踩到痛腳——

萬歲的確有障礙，他的女友們都嫌棄過這件事，一陣灰暗快速地侵入腦海，等到他意識到自己在做什麼時，愛情已倒在地板，而他的拳頭都是血。萬歲一拳接著一拳痛毆愛情，將她那張美麗驕傲的臉徹底擊毀，徹底的。

愛情已經失去了意識，萬歲還繼續著，一邊哭，一邊繼續毆打著，沒辦法停止。愛情的臉幾乎凹陷成一個洞。而萬歲在拳頭再也揮不動之後，轉為撲到她的身上，咬住愛情的頸子，咬著，撕爛她細嫩的血肉咬到愛情斷氣為止——

於是，毀壞的愛情漂浮在毀滅的大海，紅色的大海裡，漂浮著。

故事5

圈喜歡黑色。她喜歡自己就在黑暗之中，被黑暗保護著，遠離一切的發生與終結，她永遠不必以眼睛見證這個悲慘而可憐的世界。圈

從收音機裡得知那個女人的死訊時，她心中的海浪洶湧起來。但躲在墨鏡後的眼睛是乾的，她已經太累了，再也沒辦法為任何事、任何人落淚，只剩下僵硬堅固的鏡片替她阻絕外界的哀傷持續入侵。圈撫摸陪伴了她十五年的眼睛，她的黑狗，她知道牠將在不久後死去，牠也已經太老。

時間從來不仁慈，它善於奪走。一種巨大而隱形的超級暴力。

圈始終能夠感到時間像是一桿槍，就抵在她的太陽穴，等待擊發。時間，對圈來說，是絕對殘酷的演示，是邪惡的切割，是無法逃離的，又真實又遙遠的觸覺。時間啊，一名最偉大的罪犯，以屠殺人的存在性為樂。

圈並不是生來就是盲人，她在十二歲前擁有視力，她看得見世界，她知道顏色與形狀，但視覺告訴她的事情都是又暴力又可怕。在孤兒院，在被說是愛心的最後防線之地，圈目睹的都是慘烈而無望的煉獄景象。

她必須一個人適應黑暗，且躲避其他人的欺侮與凌虐，誰夠強，誰就足以在那裡生活下來。圈沒有別的選擇，她必須留在那裡，學習人間與城市的生存法則。父親因為懷疑母親外遇，親手以開山刀刺殺了七十八刀，整個人染滿了母親的血，最後再用力劃開自己的脖子。圈記得媽媽渾身是洞，爸爸頭顱一低，險些就要從頸子上滾下來的那

個畫面，它一直回來找她，一直回來，任意地襲擊她。

圈在緊急安置的時候，卻意外撞見保姆丈夫對另一個處境和她差不多淒慘、大五歲的姊姊性侵。那人一邊微笑，一邊扯著女孩的頭髮，像是在玩洋娃娃似的弄壞那個姊姊。那時她才七歲。性侵，圈很早就知道這個字眼代表什麼。

圈不想看到這一些，於是她懇求天上的神讓她看不見，讓她遠離恐怖的視野。

圈十二歲那一年，有天不慎觸摸漏電的電線，圈只感覺一巨大的顫慄迅速通行，眼前一黑，人就失去了知覺，醒來以後，她什麼都不見了，除了盛大的日光偶然會引發暗紅色外，其餘的，全部都是黑色。

但那也是她的預知能力展開的時候，就像是一種支付或交換，只要她伸手觸摸，她就會知道未來會怎麼發展，怎麼結束。她的手指會翻譯他人肌膚流露出來的明日訊號，每個人的命運都潛藏在體內——

是的，他們就是他們自己的命運之書。

圈的腦海則像是有片銀幕會自動投放字句，包括時間，地點，方式，清晰無比。圈依靠這個能力躲避與應對殘酷的世間，不但安全地活了下來，而且還享有相當的聲名與財富。

圈不讓任何人知曉她是靠觸覺來預知的，她總是讓人誤會她憑藉

的是聽覺，她傾聽，而神的聲音回應她，如此可以預防某些人的惡意，只要她能觸摸，她就能辨識眼前人的內部，躲開各種危機。

圈小心地保護自己，她生活在這裡，溫柔與美麗相當罕見。但她為了遇見它們而繼續。這是一個充滿鬼魂的城市。鬼魂並不代表兇惡。相反的，它們通常都是迷惘的，它們幾乎是物體的本身，沒有思欲，沒有過往，只是一抹蒼白的存在的波動。它們無論有沒有被看見，都在那裡，都在原來戀戀不去的地方，縱然它們失去為何不願離開的記憶後，仍然無法離開。

圈知道它們在，以觸覺感知。它們會在她的肌膚上引起一種顫慄，大部分的物體都殘餘著某些波動，尤其是牆壁上附著更多，圈總是試著解讀，並將它們的訊號留在自己的感傷，然後尋找適合的時間與方式釋放它們。

在台北，觸覺是一種錯誤，體溫也是一種錯誤。人人都保持距離，冷漠是避免麻煩、保持安全的習慣。圈也是，她感知到的是每個人都想當個好人，但代價太沉重了，誠實地堅守某種美好的信念，簡直是一種折磨，常常會讓自己痛苦萬分。到後來，幾乎大部分人都變成了逃兵。繼續，真的是最困難的一件事。自己掃自己的雪。於是，這座大城愈來愈冰冷，而大多數的人形裡面也只有寂寞還長存。

眼下，唯一熱情的大概就只有觸控螢幕吧。所有的愛，都在裡面

了。

科技搭配人類的五感發展，看著吧，人總有一天會徹底跟機器互相融合，或者說機器有辦法完全與人的五感連接，從手機的發展不就看得出來了嗎，只是單純通話機制的物品，從灰階躍升彩色螢幕，還能錄影、視訊通話，到現在大行其道的觸覺系統，最近的哀鳳 4S 還大玩聽覺能耐，只可惜不怎麼靈光，但有一天，恐怕連味覺、嗅覺都會被好好的利用，手機會發出香氣招桃花，或者散發惡臭驅逐惡犬或臭蒼蠅，或者是舔著手機，品嚐各種味道，搞不好還能瘦身……

光是想像這些場景，圈就覺得荒涼、孤絕。每個人都只抱著自己的手機而活，一切都可以在手機貼身切膚的實踐。一切都錯了，都錯了，人應該更常、更需要觸摸他人而活。沒有溫度，人只會跟鬼魂愈來愈像。但這不是圈能左右的事。

圈知道自己活在一個神話重建的時代，科技神話如此，土地買賣或健康神話也無不如此，圈哪裡都逃不了，她只有一隻黑狗陪著，眼睛，她的眼睛，黑色的眼睛，那是她失明以前偷偷餵養的一隻狗，眼眶總是濕濕的流浪犬。

圈把自己的食物分出一大半給牠，她跟眼睛說心事，撫摸眼睛，讓牠快活地親她，享受有牠的陪伴。在圈發生意外以後，院長特別允許她可以養那條黑犬，那時候牠才有了名字，她的眼睛。被命名了，

才能存在。名字是位置，是記憶的結構，是在世間辨識的基礎。眼睛為圈活了整整十五年，十五年了，也夠辛苦的了。在圈的撫摸下，眼睛正要步入長眠，牠疲憊不堪，圈感覺到牠正在離去，那總是潮濕、像是兩潭池水的視線必然牢牢地釘在圈的身上。

辛苦你了，眼睛，辛苦你了，圈小聲的說，小聲的，彷彿說著隱密的咒語。

圈的左手沒有離開眼睛，始終按在牠的皮毛上。而她的跟前，還坐著一個小護士，大師這樣也能聽得到訊號嗎，她問圈，什麼意思，收音機挺大聲的，不會影響嗎，圈搖搖頭，不會，她剛剛和她握過手了，圈已經預知她會精神崩壞——像是鎖鍊一樣，一環扣著一環，所有人都是孤絕的，但孤絕的個體卻是彼此相繫的。在小護士的命運連結上，圈還感應到其他的一些人，比如剛剛才走、她警告要小心身邊的火焰的女子，或者一對男男情侶，直到他們結束咖啡館的經營，轉入獨立出版社以前都是幸福的一對……

圈腦中的銀幕回復到黑色。圈明白黑色是一種故事，顏色是有故事的。真正常在的顏色是黑色。永恆的夜晚普遍地活在每一個人的心中。圈現在的難題是要如何警告女孩，要她認識死亡時常是猝不及防降臨的，正當圈想開口以某種暗示警告她時，時辰已經到了——眼睛的最後一口氣，像燃料耗盡一樣的沒有了，趴在地上的眼睛已經鬆垮

了。

而圈落下眼淚，迎接著眼睛的死亡。她再也沒有力氣跟那個後來精神將會壞死的女孩多說些什麼。悲傷，淋漓盡致地擊倒了圈。她失去了最後在世間、在大城的依傍與溫度。終於是完全的一個人。孤獨。絕對。

而是的，黑色總是壓倒性寂寞，總之會是最後的一個故事——

在大城裡，那些顏色的故事，於此邁向終極……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散文兼小說手法入題，可以是散文，也可以是小說，看似分段其實是整體，終則呈現城市通盤風貌，不差。

(2)林文華師

結構布局完整，極富巧思，各段情節安排頗為細膩，用顏色串連不同人物的特質，環環相扣，強化彼此關聯，文字功力深厚。

(3)孫中峰師

構思精細，內容繁富可觀。性的描寫如此露骨，有無必要？

(4)孫吉志師

小說架構薄弱。

(5)陳麗娜師

看似無關的人物敘述，卻構成環環相扣的相依關係，突顯現在複雜的人際關係。

【那年雨季】謝欣婷

EP1 再次相遇-----

那是一個太陽高高懸掛在藍天白雲中的季節，梅雨已經悄悄來到，滴滴答答的雨水輕輕敲在路地上，大地瀰漫著潮濕氣味，環繞在這個時空的角落。

「姐姐，等我長大一定要保護你。」一個稚嫩的聲音，隨著打著傘的嬌小身影緩緩傳到我的耳邊來。

他是淳銘，稚嫩又單純的五歲小男孩，他是我的親弟弟。

看他天真無邪的拉著我的手，嘴角上還沾有五顏六色的棉花糖，笑的煞是可愛。

到現在我還是不忍心告訴他，一個對於他，對於我們的家來說，最灰暗的事情。

「那你不可以說謊喔，姐姐老了你可要扶姐姐過馬路。」我蹲下身，摸摸他的頭，順了順他的頭髮，而他乖巧的點點頭回應著。

如果這一切的事情，不是發生在他的身上，或許他現在會是最幸福的孩子。我牽著他，好多複雜的情緒一一從心頭劃過。

夜半十分，睡夢中突然傳出巨大無比的叫罵聲，我知道....那噩夢又即將開始。慌慌張張的打開客廳的門，看見泣不成聲的弟弟，不明頭緒的癱倒在角落。

「別來煩我，我還不想看到你！」充滿酒氣的男人大力的將嬌小的身軀甩到一旁，客廳杯盤狼藉，碎裂的馬克杯似乎在訴說著方才的劇烈。

「爸！你為什麼總要這樣對淳銘？淳銘是無辜的！」我實在忍不住了，對著失去理智的爸爸咆嘯，一把抱起攤在角落顫抖的弟弟頭也不回的衝了出去。

不想回頭，不想要再回到這個家，我的腦海中充滿著這些話語在旋繞。媽媽的死，誰都料不到的，更何況對於淳銘來說那是一段沒有記憶的事，怎麼能把所有的過錯，都推歸於一個什麼都不懂的小孩子身上呢？

當我沉浸在憤恨悲傷的情緒時，淳銘的聲音將我拉回現實中。

「姐姐....為什麼爸爸這麼討厭我？」淳銘啜泣的聲音傳進我的耳朵裡，我也開始有些鼻酸。

「淳銘乖！爸爸只是心情不好」我說了謊，我不忍心讓他在快樂的童

年裡，背上害了死媽媽的罪名。

「可是爸爸都不跟我說話，也不想看我....」

我沒有說話，看著淳銘紅腫的雙眼，我好像開始明白爸爸為什麼到現在都不願意直視淳銘了。

我對他笑了笑，牽著他在這大半夜裡，我不知道該何去何從，夜晚的風冷的好刺骨。

我苦惱著下一步該往何處去時，手機響了。

螢幕上的名字卻讓我有些疑惑，他找我做什麼？

「喂？」

「寧！你回頭看一下。」

回頭那瞬間，我簡直不敢相信我的眼睛，那個熟悉的人竟然站在我的眼前，他笑著對我揮揮手，掛上電話，我以微笑回應。

「你怎麼在這？」我疑惑的問著他，他露出似笑非笑的表情看著我。

「我才要問你大半夜的一個女孩子在公園幹什麼？」

當我正要回答他的時候，一顆小腦袋從我身後竄了出來，怯生生的眨著眼。

「姐姐！這個大哥哥是誰？」淳銘扯著我的手，有些膽怯的說著。

「我是方宸，你就是淳銘吧？我知道你」他蹲下來，摸摸淳銘的頭，

親切的笑著說道。

「可是我不認識你！你好可怕喔」淳銘撇過頭，默默說道，音量不大卻非常的清楚，讓我忍不住笑了出來。

「你說什麼！？」方宸笑開的嘴角有些抽搐，看的出來他被這個意外的回答弄的不知所措。

「淳銘！不可以這麼沒有禮貌。」我忍住笑意，望向穿著全身黑出場的方宸，難怪這個最害怕鬼的小傢伙會說他可怕。

「小孩子嘛～不要緊。」方宸微微的笑著。

「不過這個時間你怎麼在這裡？」我納悶的問道。

「呃...不知不覺就把車開到這裡了，剛好看見妳這笨蛋。」方宸一臉挑釁樣的看著我，似乎想要故意激怒我，他還是老樣子，愛捉弄人。

「唉～我現在沒有心情和你說這些。」我低下頭，無力的說著。

「妳還好嗎？」方宸有些擔心的看著我，好熟悉的神情。

「那你說我看起來好嗎？」

「好像挺好的，胖了不少！」方宸伸手捏捏我的臉頰，調皮的笑著。

「那你一定過的很不好吧？」竟然被他這傢伙說胖，我忍不住想要反將一軍。

「怎麼說？」方宸疑惑的看著我。

「老了不少！」

「薛淳寧！」

看他好氣又好笑的樣子，我趁勝追擊對他做個皺巴巴的鬼臉，反擊成功。

「跟我來。」

「喂.....什麼.....我.....」我還來不及反應，就被突如其來的力量拉上副駕駛座，看著方宸褪去當年稚嫩的樣子，現在沉穩的氣息讓人有種安定的感覺，我想就算我不說，他也會打破砂鍋問到底，那還先開口吧。

轉過頭見淳銘已經疲累的呼呼大睡，我將方才發生的事情一五一十的告訴方宸，突然我的肩膀上多了一份溫度，我沒有躲開，我知道這是方宸安慰別人習慣的方式。

「你爸怎麼還是老樣子，這麼久了還走不出來。」方宸輕輕拍著我的肩，悠悠的說著。

「五年了，淳銘都已經這麼大了。」我有些哽咽。

「這件事沒辦法怪任何人，是命。」

「所以我決定要帶淳銘搬出去，遠離爸爸才能給淳銘快樂的日子。」

「可是妳找到地方了嗎？」

「還沒.....」我低著頭，不知道該說什麼，一點計畫都沒有就劈頭說了出來，我大概是被氣昏頭了吧。

「來我這吧，反正我一個人住。」

「啊？」

「別..別誤會，你也不可能一輩子搬出來，就暫時來我這住吧。」見我驚訝的望著他不說話，他大概知道我被嚇著了，急忙的說

「可是我們兩個.....」

事實上我和方宸在兩年前分手了，方宸為了自己的理想抱負，去了更繁榮的城市打拼，剛開始我們都以為能忍受的了遠距離的寂寞，但日子久了爭吵也更多了，我們也都累了，並不是不愛了，只是沒有力氣去愛了。我也有我的生活需要努力，不得不承認我們還是輸給了距離的魔咒，為了不想成為互相的絆腳石，我提了分手，就這麼和平的，我們的感情劃下句點。

「唉...妳就是死腦筋。」方宸用力的推了我的頭，嘆聲的說著。

就在彼此協調下，我還是答應了在他家短期的住下，我不知道方宸是以什麼心情尋問我這件事，或許以他的角度來看只是幫助一個朋友而已吧。

時間快轉至搬家那天，我早已把東西都準備好了，等待方宸來的空閒時間，我悄悄走進爸爸的房間，至從媽媽死去後，爸爸的性格出現極大的轉變，我再也沒有進來過了。

走著走著，我突然踢到了一個四方型的盒子，外表有些生鏽但卻掩蓋不住它的貴氣，我緩緩的打開它，裡面放的全是媽媽的相片，媽媽燦爛的笑容，好像不久前才看過，好像..突然可以聽到媽媽叫我的聲音，我瞬間紅了眼眶，輕輕的摸摸盒子，竟然一點灰塵也沒有，想必爸爸每天思念的看著它度日吧。

「姐姐！大哥哥來了。」淳銘站在房間門口，望著我指著大門的方向。

「來了。」放下盒子，我將偷偷留出的眼淚擦乾，牽起在門口等待的淳銘，邁向不同新的生活，暫時不用看到這個破碎的家庭，突然覺得有一股說不出的輕鬆。

對於爸爸來說，我帶著淳銘悄悄的離開，也是種解脫？

或許有一天他想明白了.....或許會有那麼一天。

EP2 升溫-----

就這樣嶄新的生活過了一陣子，我和淳銘還有方宸，感情似乎又更上一層樓了。雖然忙碌但每天總過得很充實愉快，方宸在市中心開了間小有知名度的 coffee shop，我在一間小型企業公司擔任助理，淳銘則是在方宸友人經營的私立小學就讀，而爸爸也沒派人來找過我們，或許是好消息吧。

至於我和方宸呢？就這些日子來說，他比以前交往時更加照顧我，雖然我們天天鬥嘴鬥到天都快翻了，但是濃厚的曖昧感還是緩緩的散發出來了，我們兩個都很清楚，只是不說明而已。若真要說進展，大概要從前幾天說起.....

「好不容易下班了卻下大雨。」這是我的同事韓琳，平常我們兩個都是一起搭公車上下班，她是我在這間公司最好的朋友。

「唉～看我這笨腦袋竟然忘了帶傘。」我望著窗外的大雨，回想起今天的種種，報告做的不好被經理特別關照，午休時還被韓琳的飲料潑灑在身上，待會搭公車一定會全身濕透，今天怎麼這麼倒楣。

「寧～～」突然間，韓琳從背後勾住我的脖子，語氣嗲了起來，我想一定不是什麼好事。

「妳又想做什麼了？」我拍開她的手，笑著轉過身問她。

「我男朋友好不容易放假，我們要一起去吃飯，所以...」

「知道了～妳去吧。」

韓琳開心的在我臉頰上親了一口，拿起包包就往外衝了出去。

看著她開心奔跑的背影，我卻一點也不開心。

早上出門前不經意的接起方宸的手機，對方親暱的叫著他的名字，大概是女朋友吧....明明我們已經分手這麼久了，為什麼還是會在意呢？是在意嗎？心情已經夠低落了，晚上還要一個人淋雨搭公車，唉還真是悲傷的一天啊。

萬萬沒想到就在我一個人胡思亂想的時候，突然被一股強勁的力量推了出去，淺意識下先護住手上提著的資料，整個人跌趴在雨中，全身說不清哪裡痛，卻令我好一陣子無法清醒，但當我反應過來準備教訓那個冒失鬼時，那人竟然已經跑的不見蹤影。

「到底是哪個走路不長眼的傢伙，痛死我了...」看著身上溼透的衣服以及手腳上跌出來的擦傷，急忙查看手上的提袋，幸好經理交代給我的資料還完好無事。

「一定是那個臭方宸害我今天這麼倒楣！」

「害我今什麼事都做不好！」

「現在這樣我該怎麼搭公車！」

「什麼老天爺要捉弄我！」

一個人不停的喃喃自語，突然一陣鼻酸，也不管還狼狽的還跌坐在地上，我開始哭出聲音，這輩子真的沒有像現在這麼倒楣過了。

「喂！！！」

我聞聲抬起頭，遠遠的看不見那個撐傘奔波而來的人，只覺得有些熟悉。隨著他越靠越近，那雙熟悉的黑色皮鞋映入我眼簾，我知道我的糗樣又再度被他看到了.....。

「喂！妳在幹嘛啊？」

「.....」我撇過頭，一點都不想看到他。

「妳在演偶像劇嗎？摔倒了怎麼不站起來！」方宸丟下手邊的傘，急忙把我扶起來，脫下他的西裝外套，披在我肩上，不知道為什麼這個舉動讓我越哭越大聲，就這麼一路哭到回家的途中。

「好了！你要哭到什麼時候？」方宸一手握著方向盤，一手忙著拿紙巾擦拭我被淋濕的頭髮。

「我就是想哭啦！」呃糟糕，因為哭太久了我的嗓音聽起竟然像在撒嬌。

「好好好，妳要哭我沒意見，但是先把咖啡喝完在哭好嗎？」方宸將一杯溫熱的咖啡遞到我的手中，我想應該是他下班的時候請員工做的吧。

「.....」突然間不知道該說些什麼，只要想到剛剛的糗樣都被看光了，我就.....死了算了。

「今天下雨提早關店特地來接妳，本來怕妳拒絕，但現在好像.....」方宸挑著眉對我笑道，根本一副想取笑我的樣子，我真是做了鬼夢才覺得他變成熟了。

「你要笑就笑吧，反正也不是第一次被你看到了。」我撇過頭，將視線放在車窗外的風景，大雨迷濛。

「妳真是.....一點都不可愛。」方宸笑著摸摸我的頭，我被這個有些曖昧的舉動弄的不知該如何是好，心跳有點快。

「妳剛剛到底怎麼了？跌在地上就算了還哭著不肯起來？」

「還不都是你....」我小聲的低咕著。

「你說什麼？」

「沒什麼，總之就是被人撞飛了。」

「有人把你撞飛？怎麼沒有看到他的人？」

「跑的可快了.....」

「所以妳剛剛這麼搞笑的趴在地上是被撞的啊？」什麼！！搞笑？？

竟然說我搞笑.....我已經如此狼狽，竟然被說搞笑？

「你說我搞笑？」我瞪著方宸，不解的問。

「是蠻搞笑的啊！還哭的滿臉鼻涕....」方宸邊講邊笑，還順勢拍拍我的頭。

「你.....」我忍住怒氣，直到車子停在家門口，我下車用力甩上車門，也不管他追在後頭喊叫著我的名字，趕緊衝進房裡。

完全就是個討厭鬼！

「姐姐！妳回來了！」才剛關上房間的門，小傢伙一眨眼的就已經撲到我的身上，真是愛撒嬌的孩子。

「嘶.....」淳銘的臉壓住了我的傷口，讓我忍不住發出疼痛的呻吟。

「姐姐！你流好多血....」淳銘驚訝的看著我手上與腳上的傷口，嚇到哭了出來。

「淳銘..這沒什麼啦！一點點傷而已...」我笑著蹲下來抱緊他，果

然只是個孩子。

「淳銘乖乖的，姐姐就不痛了。」

「姐姐不痛不痛，淳銘去幫妳拿藥。」

當淳銘一打開門，方宸就站在門外，我低頭聽見他哄著淳銘到客廳玩，門一關上，我感覺得到氣氛很不同。

「坐下來吧。」方宸提著醫藥箱走到我面前，神情示意著要我坐下。

「我自己來就可以了。」我試圖搶過他手中的醫藥箱，突然的拉扯到腿上的傷口，讓我疼的跌坐在床上起不來。

「妳真的很不受控制耶，弄到了吧！」方宸露出無奈的表情，雙手壓住我的肩上，不許我站起來。

看著方宸用棉花棒沾著藥水，輕輕的在我的傷口上抹著，雖然有些痛，但也不至於哭出來，可我竟然掉下眼淚，一滴一滴的滴落在我的大腿上。

「怎麼又哭了？妳今天好奇怪，到底怎麼了？」

「沒什麼。」擦掉又快滑落出來的淚水，我也不明白我到底為何而哭。

「淳寧，妳知道嗎？我以前最不喜歡妳那什麼都不說的個性，妳這樣會讓我覺得我自己是一個很沒用的人。」

說完，方宸放下手中藥盒，伸手抱住我，輕輕拍著我的背，他手心的溫度傳我的心裡，暖和的快要把我灼傷了。

早上那通電話確實還讓我耿耿於懷，雖然現在的我誰都不是，但不可否認這幾個月的相處下，我好像又開始喜歡上他了。

「如果你女朋友知道你現在抱著其他女人，她不高興嗎？」我冷冷的說道。

「女朋友？」方宸鬆開手，用著困惑的眼神看著我。

「今天早上我不小心接了你的手機，那是你女朋友吧？」

「啊.....」

「小心我去告訴她！」我真是個愛口是心非的人，心裡有一陣一陣說不出的難受，好像快無法呼吸了，看他的神情，一定是被發現了臉才會這麼紅吧，看來～我的第六感好像蠻準的。

「哈哈哈哈哈！」

突然的方宸莫名大笑了起來，我疑惑的看著他笑得東倒西歪，簡直跟瘋子沒兩樣。

「笑什麼啊你？」我用力的敲打他的背，希望他冷靜下來。

「那是我店裡的員工啦！」方宸止住笑，挑著眉看我。

「員工？員工會叫你小宸？」

「我在店裡工作的名字就是小宸啊」

「.....」 真是丟臉丟到家了。

「怎樣？妳該不會在吃醋吧？」方宸一臉玩味的看著我，笑著捏捏我的臉說道。

「我才沒有。」我心虛的回答，不敢抬頭看他的眼睛，我怕會被拆穿。

「難怪今天有人反常一直在鬧脾氣，原來是在吃醋啊！」

「我就說我沒有！！」一個惱怒下，我不小心把他推倒在地上，演變成一種極度曖昧的姿勢，雖然以前在一起時摟摟抱抱甚至親吻都已經發生過，可太久沒觸碰到他的胸膛，我的臉頰還是不由自主的快要燒起來了。

「妳還喜歡我嗎？」方宸摸著我的頭髮，溫柔的說。

「說什麼啊你...」真令人難為情。

「因為妳難得這麼主動啊。」

的確，現在的姿勢是我壓著他，看起來挺主動的.....。但我不打算理會他，因為我知道他會更變本加厲的開起玩笑，我朝他的胸口毒打了一拳，假裝沒聽見他吃痛的聲音，起身走出房間，看到淳銘趴在客

廳熟睡的臉，還貼心的為我準備一杯甜甜的牛奶，我摸摸他稚嫩的臉，突然覺得好幸福。

或許維持現狀，對我們兩個是最好的吧？看著窗外的雨，嘴角微微的上揚。

EP3 醋意-----

又是一個平常的工作天，向組長交完這季的報表後我回到座位上，打開電腦正要準備下一季的報表時，韓琳打斷了我。

「寧！組長找妳～」她敲敲我的桌子，小聲的說著，眼神示意著我看門口的方向。

「組長？該不會是我又出錯了吧....」我心裡默默的暗道不妙，硬著頭皮走了過去，默默的跟在組長的後面。

「淳寧，妳有必要把頭低成這樣嗎？」組長回過頭看著行徑詭異的我，不解的問。

「啊...沒有啦！請問組長找我有什麼事嗎？」我有些尷尬的笑著。

「是這樣的，我最近打算跟我女朋友求婚。」組長不好意思的捎著頭說。

「啊！恭喜組長。」話雖如此，可是求婚找我幹什麼？

「因為我知道妳沒有男朋友，所以想請妳陪我去看戒指，拜託！」我

才拜託你說這什麼失禮話？搞的我很沒行情似的！本來打算心一橫果斷回絕，誰知道組長突然彎著腰鞠躬對我說道，那誠懇的神情，讓我不忍心拒絕他。

「組長您..您別這樣子，我去就是了...」

人果然不能太心軟，就在挑戒指的時候，我只能說世界真的很小很小，也很不巧非常的不巧，我伸手接過戒指，看著它那精美的雕工不經意露出喜悅與讚嘆的同時，餘光看見一個人影遠遠的直視著這裡，我抬起頭，嗯.....身影好神似他。

不過這時間，他怎麼可能出現在這裡？我低頭繼續專心和組長討論著戒指的款式。

「組長，我覺得這個挺漂亮的，很細緻。」

「薛淳寧！」

「啊!!!你怎麼在這裡？」我聞聲轉頭看見方宸就站在我隔壁，著實被嚇一大跳叫了出來，剛剛那個人影果然是他。

「我才要問妳！妳這個時間跑來這裡挑戒指？」方宸的臉看起來有些生氣，但我不懂他在氣什麼。

「你為什麼要這麼兇啊？」我感到莫名其妙。

「妳要結婚了？」方宸看我手上還戴著剛選好的戒指，狠狠的抓起我

的手。

「放開啦！很痛！」我用力的想掙脫他的手，好大的力氣。

「怎麼？不敢講？」方宸的使的勁越來越大，我看見我的手腕上已經逐漸泛紅。

「你要我講什麼啊？」我停止掙扎，一頭霧水的看著他。

「那妳現在在做什麼？」他似乎沒有要放手的意思，反而越抓越緊。

「你不可理喻！你神經病！」我使出全身的力氣扯掉他的手，回頭向傻在一旁的組長點頭示意，抓起我的包包快速的衝出去，真是氣死我了。

悲劇的人生就這麼上演了，當我一個人氣沖沖的走在路上時，高跟鞋斷了....，我薛淳寧的人生永遠就是這麼倒楣嗎？無奈的脫下鞋，打著赤腳走在繁華的城市中，好孤單。

風不斷的吹拂我的臉，看著被抓紅的手，腦中冒出很多惡整方宸的想法，明明應該是很爽快的笑出來，但我卻哭了。

「哈.....我真是愛哭。」我一手擦著不停滑落的眼淚，一手拿起中午沒時間吃的麵包，蹲在路旁邊哭邊吃。

抬頭那一剎那，經過的路人幾乎都用同情的眼光看著我，還有熱心的老伯遞了紙巾給我，叫我別哭，漂亮的姑娘家笑起來最好看了。

我向老伯道謝後尷尬的接過紙巾，心想這世界上果然除了那個方宸都是好人。

而就在麵包快吃完的時候，我突然有種不好的預感，依循著本能回頭瞄了一下，不遠的前方竟然站著那個壞傢伙！我想都沒想立刻抓起放在身旁斷掉的高跟鞋，拔腿狂奔。

「妳跑什麼啊！別跑！」方宸追了上來。

「你不要追我啦！」我跑。

「那妳不要跑啊！」他追。

「你要幹嘛啦！不要追我！」我繼續跑。

「我有話跟妳說啦！妳不要跑！」他繼續追。

「你到底有還有什麼話要說啦！你不要追我啦！」我還是繼續跑。

「妳先停下來啦！妳沒穿鞋不要跑！會受傷！」他還是繼續追。

果然，當年那個全村響叮噹的方家飛毛腿阿宸，還是追上我了....

與剛剛不同的力道，他輕輕抓住我的手，我們氣喘吁吁的看著彼此。

「對不起！」方宸真摯的看著我。

「對不起！我知道原因了，是我誤會了。」見我不說話，他急忙又道了一次歉。

「算了。」我無力的對他說，轉身準備離開。

「對不起！是因為我還喜歡妳！」方宸大聲的對我吼著，我有些愣住但還是不理會他，繼續往前走，只是腳步有些遲疑。

「對不起！我真的很喜歡妳！」嗯好像越來越大聲？

「對不起！薛淳寧我喜歡妳！請妳跟我在一起！」

我停下腳步，聽見路人們交頭接耳的話語，說什麼”那男生好可憐喔，就跟他在一起吧”等等之類的話，還用著曖昧的神情盯著我瞧，我的臉越來越紅，糟糕，得快點阻止方宸繼續吼叫才行。

「請妳.....」我快速的走向他面前，用力的摀住方宸還在說話的嘴。

「不要說了！閉嘴閉嘴。」我的臉已經快燒起來了，而路人們還繼續看著我們的笑話。

「那妳要不要跟我在一起？一句話！」他果斷詢問。

「不要！」我果斷回絕。

「妳要不要跟我.....」他著急的想要再次大叫出來。

「好....」我小聲的說著。

「什麼？」他有些驚喜的看著我，生怕是聽錯了的神情。

我沒有說話，只是用力的抱住他，把臉埋在他的胸膛，他也緊緊的回

抱我。

”我一直都沒有放棄過對妳的感情，只是我想努力變的更強才能照顧妳，而現在我可以牽著妳了”

他貼在我的耳邊輕輕的說著。我哭了，笑著哭了。他哭了，笑著哭了。

後來的日子，我和方宸過的比以往更加甜蜜，我們很珍惜彼此的感情，連淳銘這孩子看了都會吃醋，我想我再也遇不到向方宸一樣那麼好的男人了吧。

PE05 突如其來-----

冬天悄悄的來到，外頭的溫度逐漸下降，淳銘生病了，這次似乎病的不輕，和以前生病的樣子不太相同，看了病也不見好轉，每到晚上就哭鬧得睡不著，看著他虛弱的樣子，讓我心疼不已。

「淳銘，你好了嗎？」

久久沒聽見淳銘的回應，我擔心的打開浴室的門，我想這是我這輩子最震撼的畫面了。淳銘流著鼻血倒在地上，衣服沾滿鮮紅的血，嘴唇蒼白的可怕，當下的我失去所有判斷能力，直覺的抱起他往外直奔離這裡最近的醫院，連鞋子都忘了穿。

「淳銘.... 淳銘...」我擔心的搓揉著雙手，看著淳銘被醫護人員推了進去，所有思緒全寫在臉上，不能哭，現在絕對不可以哭。我坐在走廊的椅子上，靜默的。

「薛淳銘的家屬，麻煩請進。」一位護理人員，站在診間門口喊著。

「醫生，我弟弟沒事吧？」我緊張的手心全都是汗。

「我們有幫他做抽血的檢查，三天後報告會出來。」醫生認真的看著病歷，嚴肅的臉讓我快要窒息。

「那....他沒事吧？」

「依我目前判斷，你弟弟很有可能罹患的是血癌。」

血癌！外婆不是因為這個疾病而去世的嗎？為什麼淳銘也會得到.....

我震驚的聽不見醫生後來所說的話，所有的東西就像在我耳邊呼嘯而過，後來怎麼走出診間的，我一點印象都沒有，直到方宸慌慌張張的跑到我面前，我才想起來剛剛接過他打來的電話，不能哭.....我不能哭.....。

「怎麼了？淳銘還好嗎？」方宸擔心的看著我。

「.....」我搖著頭，很奇怪的我哭不出來，不，是我逼我自己不能哭出來。

直到方宸緊緊抱住我的那刻，我的淚就像關不住的水龍頭一樣傾瀉而下。方宸沒有說話，只是藉由他的體溫來安撫我無法定下來的心。

三天後報告出來了，果然如同醫生說的是血癌。我沒有多餘的時間思考下一步該如何是好，只好立刻安排他住院，也替他辦了休學。

而在淳銘住院的第一個月，我辭掉工作專心的照顧他，天天摸摸他那可愛的小光頭，說些鼓勵他的話。可是他的臉頰消瘦的很快，我幾乎快認不出他是我那個可愛的小淳銘。

即使他天天對我甜甜的笑著，我看的出來那是他用盡全身的力氣在笑，每每看到他這樣努力，我的心就好痛。

「姐姐，我沒有力氣說話了，我是不是會死掉呢？」淳銘拉著我的手，虛弱的說。

「淳銘不要胡思亂想，你會好的。」我不忍心告訴他，其實我說了謊，那天醫生和我說淳銘的血癌發現的晚，救治的機率已經很渺茫，只能靠化療和藥物延續生命，最多不過三個月。

「這世界上我最喜歡的人，就是姐姐了。」淳銘抱住我，他的聲音悶悶的從我懷裡傳出來。

「淳銘，姐姐也最喜歡你了。」忍住想哭的衝動，糟糕好像鼻酸了，不！絕對不能哭。

「這世界上姐姐對我最好了，雖然我沒有媽媽，但我有姐姐。」說著說著，淳銘睡著了，而我也哭了。抱著他，我忍不住的一直掉淚。

「寧，放下淳銘吧，他開始流鼻血了。」不知何時方宸已經來到我的身旁，他輕輕的將淳銘放到床上，拿著紙巾擦拭著我們身上的血漬。他抱住我，這些日子的疲憊讓我們一起哭了。

最近淳銘睡著的時間比醒著還要多，一天內醒著的時間幾乎不到一個小時，我知道他累了，這麼年幼的身軀怎麼禁的起這麼大的負荷呢.....，有時我常在想老天是不是都是這樣帶走好人，這麼貼心可愛的孩子。

而在昨晚我偶然的聽見了淳銘在睡夢中呢喃著想見爸爸，看著熟悉又陌生的號碼，我按下撥號鍵，久久終於有聲音響起，我將事情的一五一十全部說出來，電話的那頭沒有答覆的聲音，我想爸爸他應該也震驚不少吧。至於他要不要來看淳銘最後一眼，我也不得而知，因為他再也沒再打電話來過。

「媽媽因為生下淳銘後羊水栓塞而去世，淳銘卻沒能好好享受媽媽給他的命，命運捉弄人。」看著淳銘已經快不行的身軀，我已經哭倒在方宸懷裡。

「小寧」一個低沉的聲音，從房門外傳了近來。

「爸？」我驚訝的看著爸爸，他憔悴了不少。

「淳銘他怎麼樣了...」爸爸站到我的身旁，他心疼的看著淳銘。

「醫生說這幾天，可能隨時會走...」

我們靜靜看著淳銘睡著的樣子，回想著以前一起生活的點點滴滴，這貼心的小淳銘雖然調皮，但總是在大人們需要安慰的時候給予最貼心的關懷，有時候只要他一個可愛的笑容，一天的疲憊好像都消失了。看著他，直到他醒來，看見爸爸後睜大的雙眼，卻沒有力氣再說出多餘的話。

「爸..爸..」淳銘已經用盡力氣的說出，卻只聽見微微的氣聲。

而爸爸馬上緊緊的抱住淳銘，像害怕他消失似的，然後他們都哭了。果然父子就是父子，血終究濃於水。就在這天我看見淳銘好久沒露出的笑容，也就在這天他走了....沒有遺憾的走了。

「一直都是我對不起淳銘，直到聽到他的消息我才想通。」爸爸看著淳銘在公園玩耍的照片，內疚的說著。

「爸，我相信淳銘會明白的，他是這麼善良的孩子。」我看著天空，天氣很晴朗，淳銘現在應該也是在笑著吧？

「對了，這是淳銘學校老師給我的，說是淳銘要給妳的。」爸爸從公事包裡面拿出一張圖畫紙，上面還有一些暗褐色的血漬。

我接過那張圖畫紙，慢慢的打開，映入我腦海的是一張幸福美滿的全家福，就連方宸也畫進去了，下面還附加幾行歪歪斜斜的注音符號：

”希望姐姐跟大哥哥結婚”

讀完這行字時我已經快哭出來了，此時身旁的方宸突然單腳下跪，從口袋拿出一枚閃耀無比的鑽戒看著我，令我錯愕的後退了幾步。

「淳寧，請妳嫁給我吧。」方宸眼神中充滿愛意堅定的眼神的說，我看的出他的額頭微微的冒著汗，冬天要流汗真的很不容易，看來他是真的挺緊張的。

「什麼啊...你這是在幹嘛啊...」我有些難為情的看看滿臉笑意的爸爸又看看額頭冒汗的他，我就知道我又被設計了，而且爸爸和淳銘竟然還是同夥的！

「我是認真的，請妳嫁給我，我會好好照顧妳。」

此話一出，旁邊看熱鬧的路人們也開始起鬨說著嫁給他、嫁給他，令

我臉紅心跳不已，這場景不就跟一年前他要我和他在一起相似嗎？

「小寧，方宸是個好孩子，妳會幸福的。」爸爸笑著拍拍我的肩膀，似乎是想安定我猶豫不決的心，畢竟這實在是太突然了。

想了一想，確實，和方宸在一起的日子我總是感到很幸福，若沒有他的出現就沒有現在這個幸福的薛淳寧。

我邊哭邊笑的點點頭，他開心的替我戴上戒指，我聽見他激動的嘶聲。有他，我這輩子應該就足夠了，我們幸福的相擁。

很快的到了隔年的雨季，我們結婚並有了孩子，他是個調皮可愛的小男孩，生日和淳銘巧合的是同一天，我和方宸猜想他或許就是淳銘給我們的禮物吧？以不同的身分回到我們的身邊，陪伴著我們。

天空藍藍的，卻下起滴滴答答的小雨。

我們一家三口，踏著幸福捷徑的小路，步步情，步步念。

又一個幸福的雨季開始。

§評語§

(1)楊錦富師

雨季是濕淋淋的，總有些懊喪，但用美滿的愛情作結，就由懊喪而欣悅，其中的情愛以幸福作結是為圓滿。

(2)林文華師

情感豐沛，故事令人動容，但部分文詞須再多加修飾改正。

(3)孫中峰師

曲折的愛情與親情故事，淚中有笑。但篇末的大團圓結局似乎不夠自然。

(4)孫吉志師

普通的愛情小說。

(5)陳麗娜師

情節鋪排平順。

【目的地與終點】郭雅喬

德光已經不怎麼喜歡夏天，久違了的回到故鄉也令人提不起勁來。夏日好像有顏色有味道有靈魂似的，會入侵了他的大腦，把他帶回年幼時的快樂幻覺中。

但是德光不要，他只想拒絕，想迴避任何曾經帶給他笑容的記憶。時值悶熱難耐的七月酷暑，才剛從大學畢業的德光卻不是準備要找工作，而是陷入了一段茫茫未知而且悲觀的未來當中。

坐在老舊的公車裡，頭上的空調雖然邊運轉邊發出噪音，至少很盡責的送出涼風來。隨著公車越往偏僻的地方開，車上的乘客也越來越少，如果把德光算在內，三十人座的客運車裡現在也只有三位乘客。但就和所有的旅客一樣，他關心的不是吵雜的空調，不是坐在後方的歐吉桑睡到開始打呼，更不是板著一張臉飆車的公車司機。

德光只在意目的地還要多久才到？

形狀像是牙膏紙盒的公車駛過一整片水田旁，延伸至遠方的田中央整齊排列著還在長大的秧苗，隱約還能看見水鏡反映出山的輪廓。原本在窗外流動的風景對他來說一點意義也沒有，但是凝視著水面反射出波光粼粼，德光腦海中卻有許多零碎的畫面被帶起來。都是他童

年在這裡生活時，那些大的小的、重要和不重要的、快樂或不快樂的感覺。就這麼僅止於感覺，要德光說故事的話，他可是連一句話都拼湊不了。

即使這是一整片開闊的視野，而且又是幅平靜的鄉村景色，德光的心情卻始終沒有辦法這般開朗，總覺得有什麼東西卡在心頭上。與其說是沉重的大石塊，他倒認為更像是一根刺。有時候不會察覺它，但那根刺確實在那，隨時都能令人困擾。

雖然還不到稻子成熟的時節，德光卻能想像，極為真實的想像自己站在一片綠油油的稻田中央，張開雙臂，讓微風輕柔的拂過臉龐，吹散了他的頭髮。他覺得能聽見悉悉索索，稻葉互相摩擦的細微聲響。他甚至能猜想，稻米那窄窄長長的葉子摸起來是什麼樣？用手心和手背划過這一大潭青綠色的湖水，又會在皮膚上留下怎麼樣的觸感？

突然心中湧上衝動想把這片景色給拍下來，德光從背包拿出數位相機，一次一次按下了快門鍵。

「唉，果然拍不好嘛。」

看著照到的畫面大部分都模糊不清，令他有些失望。的確因為馬路顛簸，車身又止不住搖晃著，加上手裡這台不過是功能陽春的數位相機，要拍出好照片還真是件有挑戰性的事。他一張張刪除著拍不好

的照片，但是都還沒把照片刪完，德光就驚覺自己該下車的停靠站剛剛才過頭。在心裡暗念著糟糕和無濟於事的抱怨，他匆匆把相機給塞回背包裡，按下停車鈴。

在路途上，德光也不是沒想像過自己會和外婆在什麼氣氛下見面。村子裡鄰居這麼多，如果發現自己過了暑假都還沒離開，會不會也追問起來呢？他想到小時候看過住在附近的阿婆阿姨到家裡來串門子，和外婆天南地北說起八卦來。誰的兒子在工作的時候摔斷腿啦，誰家的阿公又生病住院之類的。德光只希望自己不要變成大家的話題太久就好了。

會決定在這種時候回到鄉下老家是他的意願，並非因為懷念或期待好事發生，多半是存有些逃避的心態吧。他不想留在位於城市，住習慣了的那個家裡，但也不確定自己因為哪種心情回來。在這個迷失於大海上不知該何去何從的時刻。德光或許只是單純的想尋求依靠，想回到一個熟悉，曾經給予他溫暖的地方。

但是外婆呢？外婆除了知道孫子沒去找工作，要回鄉下度過沒有期限的「一陣子」之外，就什麼也沒再問德光了。做孫子的實在分不清楚這是老人家對於自己的體諒，還是說外婆比自己還要能接受這突如其來的轉折。

揹著簡單的行李，他慢慢走回外婆獨居的三合院。其實德光上次來也不過是幾個月前過年的時候，他們一家人和媽媽一起回娘家，只待了短短一天。但是新年那時候有很多親戚也回來家裡，屋子裡裡外外都可以遇到人。和過年期間熱鬧的氣氛相比，此時老家清冷的模樣明顯不同，卻難以言喻。德光心裡覺得缺乏了人氣的房子似乎有些……老邁。

他走過種在圍牆旁那棵木瓜樹，樹上結了碩大的果子，但沒有被摘下來。現在是下午一點多，不管屋裡還是後院的菜園都沒看到外婆，寂寞安靜的環境讓德光產生了一種說不上來的難受，讓人想立刻離開。特別是在室內空間，牆壁好像逐漸向他傾斜，角落的陰影似乎越來越大，大到會把他整個人籠罩起來。德光只得先把帶來的東西都丟在客廳，然後跑到外頭的台階上坐著，繼續思考木瓜為什麼沒有被摘下來吃掉。屋子裡對他來說實在是太安靜了，靜到德光覺得莫名恐懼，真的快要喘不過氣來。

只在屋外坐了五分鐘，他就看到外婆騎著淡藍色的淑女車回家。德光像是看見救星那樣，無助的看著外婆不疾不徐停好腳踏車，向自己走來。

外婆沒有發現他的不安，只是很和藹地笑著。她用客家話開口問：「中午吃過了沒有？」

「我吃過了。」

德光也用客家話回答。但是他所知道的客語實在有限，因為自小學畢業，從這裡搬到城市之後，德光就極少有機會和別人用客語交談。

相較於這陰鬱的小夥子，外婆倒是顯得容光煥發。人家都已經高齡八十歲了，除了有點心血管疾病，身體還算勇健。每天種菜養雞，還會騎腳踏車到處串門子。雖然是個獨居老人，卻從來不是需要社工員關心的對象。

還好外婆也知道孫子平時不說客語，所以接下來都是用國語和德光交談。她簡單問了爸爸媽媽的工作情形，家裡生活的情況。還有說妹妹也該放暑假了，要不要找幾天來這裡住？現在是芒果盛產的時節，又香又甜的芒果想吃都吃不完。

剛回到故鄉這幾天，德光有些意外的發現自己可以睡得很好。

這間老祖厝沒有冷氣只有電風扇，但是和城市相比，擁抱土地的鄉村更加涼爽舒適，空氣清新得好像被水洗過。除了房裡蚊子比較多，或是田邊的牛蛙稍微失控，聊天聊得太大聲以外，故鄉的夜可以讓他一覺到天亮。

在城市裡的那個家他經常失眠，其實德光也知道不是只有外在環境的影響，才讓他三天兩頭睡不著覺。也因為不想待在靜悄悄的家

中，所以老是跑到二十四小時營業的便利商店，聽著自己沒有興趣的店內廣播節目，坐到天明帶走了黑暗才肯回家。

一天、兩天、三天的過去，德光這幾日都待在家裡幫忙外婆做些家事，也主動分攤菜園裡的雜務。特別是從河裡汲水澆菜，這得花很大的力氣。

德光有很多空閒時間，事實上他根本沒別的事好做。勞動只是用來填塞每日空白的唯一方法，為的不單是充實生活，更主要是希望自己可以很忙碌。忙碌到沒有時間去面對自己該接受的處境；忙碌到沒有時間害怕寂寞；忙碌到覺得自己的生命仍有些許分量。

德光全身出汗，在大太陽底下把裝了八分滿的水桶提到菜園。外婆頭戴斗笠包巾，正在裡等著。她左看看右看看，然後發出了好長的一聲「嗯……」來表示自己正思考著什麼。

德光大概猜得到外婆想說的話。

「今天沒有你好幫忙的吶。」外婆說這話的時候還環顧著菜園。旁邊用鐵網子圍了一小塊空地，是用來養雞的地方。「你要不要到村子裡走一走啊？都來好幾天了，你都沒有出門過。」

「可是我不想出去。」德光的語氣中有百般不願，「這裡的人都不認識了，而且他們看到我還會一直問一直問，我不想要出去。」

「現在放暑假，沒有人會問這麼多啦。」看見孫子一副任性的模樣，外婆也無可奈何，「啊不然你等到中午再去煮飯好了。」

「好啦，我去看家。」

德光嘸著嘴，心裡明白本來小菜園就不是可以讓自己忙不停的地方。總不能把草種上去再拔掉，把菜蟲放上去再抓走吧？他脫了腳上的橡膠雨靴，回到前院時看到外婆的腳踏車停在木瓜樹旁，忽然還是決定出門去轉個兩圈，省得自己沒事做又會開始胡思亂想。

晴朗的天空就掛在頭頂上，但德光卻帶了一頂棒球帽來隔開他和美麗的蒼穹。

畢竟他童年也是在這裡度過的，每年過年也都會回來，所以德光約略記得村子裡的路怎麼走，也知道雜貨店的位置和那三間土地公廟在什麼地方。他帶著數位相機，就放在淑女車的籃子裡。原本德光只想在村子裡繞一圈，也許拍些照片，也許看看這小村子變了多少就回家。但此時此刻，他卻停在這裡，像被吸去了靈魂。

那是一間規模很小的小學，也是德光的母校。

幾乎不需要時間考慮，德光就從腳踏車上下來。他帶著懷念和好奇的心，加上一點點期待和緊張走進校園。德光睜大了眼四處張望，覺得學校和自己印象中的模樣差不了多少。他知道有些東西換新的，

有些東西留著，還有些東西已經不見了。就好像自己經過這幾年，也有許多改變。

德光在空無一人的校園中移動著腳步，但是當他走到低年級的教室旁，卻透過玻璃窗看見裡頭有好幾個小孩子。大約十來個小朋友，他們都趴在課桌上像是在寫作業。一開始德光還疑惑著現在不是暑假嗎？怎麼只有低年級的學生要上課？

原本不想去干涉與自己無關的事，正要默默走開時，他就看見有個婦女從走廊那端過來。是個戴了眼鏡穿著 POLO 衫的女人，她用一種親切卻有些納悶的眼神注視著德光。

這時剛畢業的男大學生則顯得突兀起來，但是他沒有轉身就走，反而像是在期望，等待著那婦人前來問自己問題。

「你是哪位小朋友的哥哥嗎？」

「我？我不是……」德光把手放在胸前揮了揮，到現在他才驚覺自己的樣子有夠可疑，就算被誤會是壞人也不奇怪。「沒有，我只是想說為什麼小學生在暑假還要來上課？」

「喔，他們不是來上課，只是來學校寫功課而已。」她笑著解釋：

「他們放暑假在家，可是有些父母親要工作沒辦法照顧，所以學校就開半天的寫作業班，讓小朋友來寫暑假作業。大部分是留在學校玩啦，至少還有老師可以看顧他們。」

德光點頭表示理解，正當他覺得不要打擾學生寫功課，準備告辭的時候，這位老師卻又開口：

「村子裡很少看到你這麼大的孩子呢，是回來放暑假的嗎？」

「放暑假？對啊。」有些心虛的抓了抓頭，德光一時只覺得不需要對外人說明太多，「嗯，我放假回來陪阿婆。」

「哇，那你阿婆一定很高興喔。」

老師又笑了，讓德光有種被稱讚的感覺。

「你如果願意的話，可以來陪小朋友寫作業啊。念故事書給他們聽，也可以陪他們玩啊。」

「我？可以嗎？」

老師的邀請雖然突如其來，卻不使他錯愕。德光把目光轉向那群小朋友，本來還乖乖在寫作業的小學生現在都抬起了小臉，直盯著德光看，好像向日葵田一樣。

「阿婆，我以後會去學校陪小朋友寫作業。」

在午飯的餐桌上，德光宣布，接著就只等外婆的反應。

「蛤？你要去陪小朋友寫作業喔？現在不是放暑假嗎？」

他一一解釋外婆的追問，順帶把今天到學校去的事情說出來。外婆等到明白孫子為什麼會突然打算去國小當義工後，才繼續把德光煮

的菜挾到碗裡。

「有空去陪小朋友寫功課也好啦。」

看到外婆這種反應，他忍不住心裡起了疑惑，想趁現在問清楚他很在意的那件事：

「阿婆你為什麼都沒問我不去找工作的事情啊？」

「你媽媽有跟我講啊。」

外婆語氣平淡的回答。這才讓德光恍然大悟，原來答案這麼簡單。

「你不要想太多，先好好過日子，以後的事慢慢再說。」

聽著外婆這麼說，他卻覺得心上有些重重的。是因為想起了那根刺刺在背上，也是對自己失去信任信心，不知道到底何時能釋懷、坦然的那種煩躁。

德光吞了幾口飯，突然覺得沒什麼食慾。

十二個小朋友，全都是七歲和八歲的低年級生。德光本來以為這些小鬼頭會很害羞，場面也會弄得很尷尬，結果事實並不如他所想像。

這些孩子都很熱情，看到有大哥哥要來陪他們玩更是高興得不得了。接下來這幾個禮拜，德光在班上都比老師還要忙碌。因為小朋友如果遇到沒辦法一個人做的部分，都會先叫大哥哥來幫忙。老師如果放影片給他們看，德光就得每十分鐘換一次座位，因為小朋友都會要

求他坐在自己旁邊。後來在唸故事書時，負責張牙舞爪扮演怪獸，或矯揉造作扮演貴婦人的，也從老師變成了德光哥哥。

他因為這些活動，生活裡多了很多笑容和笑聲。

「我暑假過完就要變成二年級囉！」

臉上綻放著大大笑容，對德光這麼說話的是阿慶。他是個小光頭，身材瘦瘦小小的卻很活潑好動。說話很大聲，笑起來也很大聲。阿慶是特別黏德光的小孩子之一，所以德光對他的印象也特別深。

「那你就長大了喔。」受到阿慶快樂的心情渲染，他笑著問：「阿慶變成二年級以後要做什麼啊？」

「我想要學畫畫！然後以後長大要當畫家！」

「當畫家很厲害耶，你要加油喔。」

「那德光哥哥長大以後想要做什麼啊？」

「哥哥啊，哥哥想要當工程師……」

未來想要做什麼事？這樣充滿希望的問題卻被德光解釋成一種諷刺，一種對於現在自己的大玩笑。特別透過阿慶天真單純的雙眼，他無法直視這孩子眼底的希望。

就在三個月前，德光還是個普通的大學生。大學四年級的他無論

對功課或學校裡的社團都很用心，特別是為了畢業而製作的專題。他下了很大功夫，就是希望能替自己的大學生涯畫下完美句點。

「德光你又要熬夜了喔？期限又還沒到，這麼拚幹嘛啊？」

半夜兩點多，最後一個清醒的室友關了電腦，正準備睡覺前還不忘關心他。

「今天有靈感啊，寫出來的東西會比較好。」德光淡淡的回應著，整顆腦袋還沉浸在專業知識的世界裡，「好啦，你要睡就快點睡。明天上午沒有課也不要搞到這麼晚。」

「拜託一下，要繼續搞的是你耶！」室友身兼好友的他啞然失笑，「我就說你真的有夠像我媽……你怎麼了？」

會突然轉變口氣，是因為他發現德光的表情不太對勁，整張臉都皺在一起，雙手抱著腹部微屈著身子，坐在書桌前一動也不動。

「講話啊，你怎麼了啦？」室友抱著擔心走到他身旁，拍拍德光的背不停問話：「吃壞肚子了喔？還是你爆肝啊？要不要去找舍監？」

「爆肝只是……隨便講講的好嗎？」

什麼叫做毀於一旦？德光現在總算親身體會到。

做一份課堂上的分組報告，花費至少半學期的時間；做畢業專題，他提早一年開始準備；經營和女朋友的戀情，整整三年；和家人

相處，製造了數不清的回憶，長達二十幾載。

但是要毀掉這一輩子積極的累積，只需要幾分鐘。

當他走出醫院的診間，有一種整個世界和看診前截然不同的感覺。醫師向德光解釋檢查結果的那幾分鐘，對他而言好像也不曾發生過似的。德光知道自己最近這一陣子的確比較不舒服，比較疲倦乏力，但是他從來沒有想到這是血癌。

病情正在惡化，醫師只說如果現在開始做治療的話，效果有限。另外如果想要等待適合的骨隨捐贈者伸出援手，其實配對成功的機會微乎其微。

德光在醫院的時候既沒哭，也不感到憤怒或不敢相信。他只覺得好像是聽著別人發生了什麼事。某人得了血癌，活不久了，沒救了。德光是直到當晚回家，面對家人時才第一次流下眼淚。

那對時間對他而言是相當混亂的，有時候德光幾乎忘了血癌的事，和同學開心打鬧。有時候又在沒人的地方大哭特哭，哭完以後就忘記自己為什麼要哭成這樣？他從來沒思考過生命，更沒思考過死亡。好像生與死對德光還很遙遠，遠得在看不見盡頭的那端。

從那之後，癌症就好像黑影一樣跟著他。偶爾被察覺，偶爾被忽略，卻實際存在，而且緊緊跟隨。也是從那時候開始，德光害怕寂靜的空間，因為極度的安靜讓他聯想到死後那個未知的世界。

這天走進教室，德光一下子就看出小光頭阿慶沒有在班上。

「阿慶沒有來學校嗎？」

他忍不住向老師詢問，卻得到一個和自己差不多擔心的表情，

「我也不知道呢，剛才打電話到他們家，結果電話不通。」老師搖搖頭，「阿慶家裡的情況不太好，我也很擔心。」

一聽到老師的話，德光才小心的開口問道：「阿慶家裡怎麼了？」

「阿慶的爸爸失業，現在只能到處打零工賺錢。他媽媽去年就離家出走了。阿公的身體又不好，好像前兩天才生病住院。」

「還是他爸爸帶阿慶去醫院看阿公了？」

「有可能吧，可是也得打通電話跟學校說一下啊。」

德光盯著阿慶空著的課桌椅，隨手翻開他擱在桌子上，被畫了一堆歪七扭八塗鴉的作業本。無法控制的，許多令人擔心的猜想浮現在他腦海中。

「老師，你讓我去阿慶家看一下好嗎？」

阿慶他家不難找，但是德光從學校騎腳踏車騎了十幾分鐘才抵達這間不起眼的小平房。

門窗緊閉著，從窗戶看進屋裡也沒看到人，最令他困惑的是機車

和小貨車明明就停在家裡，除非父子倆用走的去醫院看阿公。

德光大力敲門敲了好幾次，卻都像把石頭扔進水池一樣，先響，然後就再也沒有聲音。不祥的預感在他心裡越擴越大，德光腦子裡盡是教室裡那副等不到主人的課桌椅，和阿慶單純的笑容。他急到想把鎖上的門給拆掉，直接衝進去。

「喂！你在做什麼啊？」

一句令德光半懂不懂的客家話從背後傳來，他猛一回頭，看見有個陌生的中年男子盯著自己看，

「你是阿慶他爸爸嗎？」德光劈頭就問，

「我不是啊，啊你在別人家做什麼啊？」中年人聽到他不是講客噢，就自動轉換成帶有客家腔調的國語，

「我要找阿慶他們，你知不知道……」就在德光想打探消息時，有股微弱卻明顯的煙味鑽進他鼻子裡。

「怎麼有燒東西的味道啊？」

就在中年人自顧自的尋找是哪裡飄來燃燒的味道，德光卻已經撞開門跑到屋子裡頭去了。

這房子又窄又小，他一下子就在最裡面的房間找到那對父子。門一打開讓瀰漫的煙霧全衝出來，德光看到阿慶躺在床上動也不動，他父親則是整個人癱在地上。跟在他後面跑進來的伯伯驚叫一聲，讓因

為眼前景象而嚇到愣住的德光立刻回過神來。德光立刻抱起阿慶往門外奔去，他不停向前跑，直到遠離了房子，直到自己已經不怎麼好的體力很快被耗盡，德光終於不得不停下腳步。

他用顫抖的手去確認阿慶還有沒有脈搏，等待指尖回傳生命跡象的那幾分鐘格外漫長。德光說服著自己是因為手發抖才測不準，但更害怕永遠都測不到心跳。

恐懼如潮水不斷襲來，他絕望得像是自己被告知終點的那一天。

突然，指頭上傳來微弱的跳動，而且隨著德光穩住手指更顯得規律強壯。他再三確認，輕輕拍著阿慶的肩膀。終於這孩子睜開眼，不發一語看著表情奇怪又複雜的大哥哥。

德光笑了，因為開心。但為什麼眼眶裡噙著淚水？他也說不上來。

接下來德光就沒有再到作業班去陪小朋友寫作業了。畢竟這件事多多少少帶給他一些不愉快的心情，加上小學為期兩個月的暑假也即將結束。

他後來像是被強迫似的想了很多遍，但問題已經不是圍繞在「為何生？為何死？」這樣過分模糊且不切實際的思考。現在的他更想知道「為什麼戀棧生命？為什麼逃避死亡？」這樣問著問著，好像也沒有理由不勇敢了。

最近德光又開始拿著相機在村子周圍亂繞、拍照，有時還跑到隔壁村子去。他對於風景的收藏很貪心，從遠山到路邊的小花，從玩水的小孩到坐著打盹老人家都想要拍，而且一次還要拍個三、四張，所以記憶卡很快就滿到裝不下心的畫面。

曾經發生過的生命記憶隨時會找回來，就像德光今天在刪除記憶卡裡不想要的檔案時，發現的某張照片。這張照片模糊不清，只能分辨出帶著些許綠色的田地和天空。德光記得這張相片，也是因為這張照片，讓他突然決定一要出去一下子。

自從搭著公車回來的那一天之後，德光就沒有再來看過這片稻田。

這時的稻子都已經長高長大，變成整片綠油油的景象。忽然颳起風來，稻田搖曳形成了陣陣波浪，令人聯想到海浪，或較為內斂的湖水波紋。但稻米細長的草葉和水畢竟不同，他們擺動起來的樣子，或許比較像是厚厚的絨毛地毯，柔軟而舒適。

他被這畫面深深吸引，不敢移開目光，甚至不敢在心裡想其他事。迎面而來的南風吹動著德光的短髮，掠過他滿足的微笑。風帶給德光的感覺不是只有舒適而已，更讓他覺得自己只要張開雙臂，就能夠在大地上飛行。此時用手在稻田上一撈，讓稻葉輕盈的觸覺留在手

掌皮膚上。

等到激動逐漸退去，他心中剩下一整片的和平。望著眼前這片景色像一首溫柔的歌，德光拿出了相機。

這次，他穩穩按下快門。

§評語§

(1)楊錦富師

很成熟的想結構 雖然穿插生命的悲情 卻能以淡然的心情排開 最後以故鄉之景作一首尾連結 前後鋪排合宜且具姿采。

(2)林文華師

企圖探討生命議題，但情節安排有點虎頭蛇尾，交代不清，結尾缺乏省思。

(3)孫中峰師

描寫能力甚佳，內容平淡中有深長不盡的意味。

(4)孫吉志師

小說架構薄弱。

(5)陳麗娜師

一個返回故鄉追尋生命意義的歷程。

【傳遞不到的話語】謝歲城

我死了。

看著眼前那團，被酒駕汽車給撞成爛肉的，我的身體。

不，應該說是我生前的身體，死亡來得之快連我自己都沒有想到，果然是好人不長命、禍害遺千年？

說沒有不甘，是騙人的，但是死都死了，我還做什麼？看著趕到現場的警察、鬧著酒瘋的駕駛，還有……我的家人。明明眼前就上演著這麼混亂的一幕，但是我卻聽不見任何聲音，彷彿自己完全置身事外般，別說去觸碰了，連我說的話，他們也都聽不到。身處不同世界的無力感像海嘯一般的湧上來，對時間的感覺好像也變得跟以前不一樣了，感覺過得好慢好慢，眼前的畫面好像不停得在重播，久得像是沒有盡頭似的。

「打擾一下？」

有聲音！？我立刻激動得四處張望周圍，死後聽到的第一個聲音，老實說，我下意識以為是民間傳說中的牛頭馬面，直到我看到了一個長相十分俊朗年輕的男子後，才把這種想法給拋開。那名男子也和我現在一樣，不是人，大概是因為現在成了鬼，所以和同類有所感應。

我指著自己疑惑的開口：「你在叫我嗎？」

他點頭：「對，就是您先生。」

「找我.....有什麼事嗎？你是什麼人？」

「不要怕，我只是想請您幫我一個小忙。」

他對我笑了笑，然後從他的口袋裡拿出了一張紙，那張紙上寫著滿滿的『忘』字，上頭的字跡大小不一，看來並不是同一個人所寫。

他將那張紙和不知從哪裡掏出來的筆遞到我的面前：「先生，能請你幫我在上頭寫個『忘』字嗎？」

我看了看，一張紙跟筆應該不會對我不利，所以就接過筆直接在上頭寫了個『忘』，然後，雖然只有一瞬間，紙張似乎發出了一點光芒，同時，男子的臉上露出欣慰的表情。

「謝謝！真的十分謝謝您！」

男子不斷的對我鞠躬道謝，這反倒讓我有些不知所措，寫個字就被道謝成這樣.....看男子高興得盯著那張紙，我實在是無法把自己的好奇心壓抑下來，我指了指那張紙詢問他：

「那個.....是要做什麼用的？看你好像很寶貝它？」

「嗯，有了它，我才能實現自己的心願。」

原本高興的神情，在提到他的心願時，瞬間從他的臉上消失的無影無蹤，取而代之的是悲傷的表情，看來好像問了不該問的話。

「對不起！這是不能問的問題嗎？」

「不，其實也不是不能問的問題.....」

他的眼神黯淡，看了看我，在低頭看自己手上那張奇怪的紙.....

但是那張紙居然變成了布！原本寫在紙上筆跡不一的『忘』變成了像刺繡一般，整整齊齊的排列在布上，看上去有種奇異的美，相當奪人眼目。就在我的目光被那塊布吸引的時候，男子開了口：

「先生，謝謝你。」

「咦？」

「當作報答，我帶你去看看吧！我的願望.....」

「咦？可以嗎？」

我驚訝的看著他，本來只是隨口說說的，沒有想到他居然會自己提出這個意見。

「沒關係的，反正也是最後了。」

「那個.....其實我也只是隨口說說，真的不用勉強！」

「就當作是請您為我見證吧。」他的嘴角有著淺淺的笑，包含著覺悟和哀切。

男子領著我往市區裡走，我回頭看自己出事的地方，剛剛混亂的畫面，好像開始往前繼續，似乎也能.....慢慢得聽見聲音了。

天空飄起了雨，細細的，卻連綿不絕，雖然雨水對現在的自己不造成任何的困擾，不過看到雨，心情似乎變得沉重些。這時候男子輕輕的說：「當年，我也是死在這種雨夜呢，像是下不完似的。」

這句話無疑讓我的心情更重了，能坦然的說出自己死時當下，需要多少時間的沉澱？說出來的時候又是怎樣的心情？無從得知，也最好不要知道，那些事情，不一定是現在的我所能承受的。

晚上八點，還有些人正趕著回家，匆匆走在街上的行人，像極了以前的我，為了生活而拼死拼活的工作，總是被朋友說是用命換錢，小心以後用錢換命，不過那都已經是過去式，甚至到現在，我都沒有想起過家人，現在我的思緒全都在那個走在我前方的男子上。

男子很安靜，一路上除了回答我問的問題外，他沒有主動說過任何一句話，要不是能聽見他那似有若無的腳步聲，也許我只會以為男子不過是我的幻覺.....無法接受自己已經死亡的事實，而產生出來的幻覺。

我們到了一棟大廈前，看上去就是需有一定經濟能力的人才住得起的高級大廈，他的心願就在這裡頭？也就是關於住在這裡面的人吧？腦中閃過無數的問題，不過他沒說話，我也不好意思開口問這種問題。因為就在剛剛我看出來了，他之所以不說話是在壓抑自己的情

緒，為了不讓感情潰堤而努力忍著，我不知道變成鬼後會不會哭，要是會的話，他現在的臉上想必掛著兩道淚痕。

大廈裡的環境確實很優渥，說起來，大門口好像有著『美麗寶島』四個大字，不知道是不是這棟大廈的名字？我們上了樓，雖然變成鬼，但是不會飄，這倒是顛覆了我的想法，只能一步一腳印的往上爬，而且不知道是不是錯覺，感覺腳步異常的重，雖然不到寸步難行，但也絕不算輕鬆，沉重的腳步讓我忘了注意到底爬了多少層樓，等回過神來，已經站在一扇門前，男子停住了，手貼著門就這麼站在那，不是進不去，因為之前已經穿過一次門了，他是在猶豫，猶豫著到底要不要進去。

過會兒，他深深的吐了口氣：「我們進去吧。」

穿過門後，率先印入眼簾的是溫馨的裝潢，其次才是坐在沙發上的主人，對方也是一名男子，不過跟帶我來的那名男子比起來顯然年長許多，其實也不老，應該就是那種四十出頭的中壯年期，以他住的這種地方來說，想必是事業有成、家庭圓滿的人生贏家吧！不過重點來了，我左右張望，很確定這間房子裡只有一個人，雖然現在社會上晚婚的趨勢越來越明顯，不過對我這種二十幾歲就結婚的人來說，實在是無法理解。

年輕男子手上緊緊抓著那塊奇異的布，一邊緊緊的盯著中年男子，那氣氛實在是僵到令我無法介入，應該說我下意識不想去介入，於是我又一次環視四周，直到我發現了一個東西。

那是一個相框，看上去很像新的，不過時間的痕跡還是藏不住，已有年歲的事實無法抹滅，相片裡，是那名年輕男子和另一個陌生男子的合照，說是陌生其實好像有點眼熟，眼光一飄，相片裡頭另一個男子不就是這間房子的主人嗎！？頓時間，我好像瞭解這兩個人之間的關係。

雖然心中有答案，不過還是控制不了自己的嘴巴：「你認識這個人？」

「……嗯，我們是青梅竹馬。」他笑了笑：「或者說是……竹馬竹馬。」

「那你……」我指著他手中那塊布，想問些什麼，卻又不知道該怎麼開口。

「對了，還沒跟你說這是什麼。」他將布放到胸前：「這是祈願，是我用下輩子的福份換來的，能完成一個心願的東西。」

下輩子的福份！？什麼樣的願望能讓他動用到如此珍貴的福份！在我震驚時，沙發上的中年男子開口說話了：「童議，我好想你，你聽得到我說話嗎？」

童議，似乎是年輕男子的名字，中年男子拿起相框，滿臉憐愛的看著裡頭的人，然後我也看見了，鬼.....也是有眼淚的，名為童議的男子眼中，充滿了霧狀的淚光。

「還記得，我當時請您寫下的字嗎？」

「.....『忘』？」

「對，就是『忘』。我的願望，是希望他忘了跟我有關的所有一切。」

「咦？」

再次震驚，不過這次震驚沒上次久，我閉上嘴讓他繼續說下去。

「我們從出生就在一起，雖然生在不同的家裡，但是我們比親兄弟還親，本來以為會這樣平靜的過下去，直到他跟我告白.....」

「但是我從沒想過這件事，他給我一個從沒想過的選項，所以我考慮了很多，當我決定答應他時.....」

「我就被酒駕車給撞死了。」

靜默，我不知道該說什麼.....別說什麼安慰，我連開口這件事都做不到。

他又開口：「那之後已經過了二十年，他一直都像現在這樣，人生順遂卻無人相伴。」

是覺得自己誤他一生吧.....可是雙方都沒錯啊，錯的是肇事者！酒駕，我猛然想起自己也是.....

他看著手中的布說：「我用二十年的福份，換來洗掉他記憶的機會，但是我要收集5258個『忘』字，才能完成心願。條件必須跟我一樣死於車禍又心地善良的人，而且願意幫我寫下『忘』字才能算數。」

5258，忘了我吧。多麼無力且無奈的語氣，而且二十年才收集完，時間.....實在是過得太久太久，久到很多事情都能沉澱下來。

他笑一笑，把手中的布往中年男子的頭上蓋，然後布就像融化一般融進中年男子的腦子裡。

眼見中年男子突然呆滯一下，然後，盯著自己手中的相框：「這個人，是誰？」

淚，落下了，不管是那個叫童議的男子，還是一臉不明所以，不知道自己為何流淚的中年男子，甚至是我。

童議從後頭抱住中年男子，明明應該沒辦法碰到實體的他，現在卻像活人一般緊緊抱著他，即便對方還是感覺不到，強忍的淚水終於從他眼中潰堤，身影也開始慢慢的變淡，當他完全消失時，只留下輕輕的一句：「我愛你」，在那瞬間，這三個字像是佔據我的世界。

雨，還在下個不停，像是要為剛剛童議沒能來得及哭完的份下光似的。

從大廈出來的我，開始漫無目的到處亂走，周圍的聲音似乎又聽得更清楚了。我開始在想，人為什麼要活著？活著的目的在哪？世上

有著許許多多的遺憾，我們若一個無心，都有可能毀掉其他人的幸福未來，憾事每天都在發生，只是我們無緣窺見，然而當自己親眼看著憾事發生時，我們能幫上什麼忙？

時間觀已經完全錯亂的我，也不知過了多久，我回到自己的家。家裡正在舉行我的喪禮，看著牆上掛著自己的照片，心中實在是百感交集，再看看跟自己攜手走過十多年的太太，眼眶紅腫得完全失去昔日光彩，這時候，一名我們不認識的老婦人走向我太太並說了些話，雖然聽不清楚，我想那一定是鼓勵的話語。

突然間...我豁然明白！老婦人的舉動，讓我想起世上不是只有遺憾，同時也包含著愛，愛與遺憾往往相依相隨，但是我們往往只看到其中一面，當時給童議寫下『忘』字，不正是幫他嗎？就因我幫他寫了最後一個『忘』字，他才能夠完成自己的心願，彌補心中對所愛之人的虧欠，隨意的一個動作，卻能助人如此之多。

我走到我太太的身邊，應當碰不到物體的我，此刻卻能真實的擁抱我所深愛的人，即使知道她聽不見我的聲音，我還是在她的耳邊說聲：

「對不起、謝謝妳.....」

「我愛妳。」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虛幻入題，亦以虛幻作結，其中設計的「鬼」。應是好鬼，只是這鬼是否「忘」卻人間所有的一切，交待得並不清楚，既能至老婆身邊說「愛妳」之詞，那可以說是不「忘」喔---

(2)林文華師

故事內容較短，情節較為薄弱，部分文詞待加強。

(3)孫中峰師

由死亡觀照人生，藉此呈顯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可以發人深省。惟內容結構稍顯單薄。

(4)孫吉志師

簡短而有意義。

(5)陳麗娜師

立題新穎，惟篇幅略短，可稱之小小說。

【喝杯茶的時間】馬嘉好

下午天空的顏色有點渾濁，在靠門及落地窗前的位子，一樣的味道。我看著店員煮著咖啡，手裡拿著攪拌匙旋轉著杯緣繞著繞著，靈魂也隨著那股白煙飄散在空氣中，只聽見攪拌匙偶爾敲擊杯子的聲音，叮叮咚咚。

就像來到這裡的人大部分都沒有特別的用意，但就想聊上幾句。人的生命旅途裡會遇到多少人呢？在這忙碌的生活中誰會願意為了你而停下腳步。那麼你是帶著忐忑的心在猜想未來？還是決定用心地享受現在。

身邊總是來來去去不少過客，曾經某些是特別有意義的，當然還有那些沒有什麼存在性的路人。但是關於他的那段記憶，卻是多麼的令人深刻，總是想忘卻捨不得忘掉的一段故事。雖然這段過往，並不是轟轟烈烈的愛情，也不是會讓人刻骨銘心的內容，但它是一段讓我摸得著幸福是什麼模樣的。

第一章

想喝杯茶的時間

在高中時期，可能各位同學都還在努力上學，然後放學後忙著補習晚上回家再自習的苦讀生活時，我就自己到外面打工了。而故事的源頭從我的老闆，韓哥開始說起。

韓哥他有帥氣的外表，個性的穿著，簡單俐落的髮型，不愛笑，身上散發著神秘氣息，還真不少女孩子為了欣賞他來店裡坐，對我來說，可能這也是另類的招牌吧！而這間咖啡廳的店名就是「喝杯茶的時間」。

我們店位於鬧區附近的巷子裡，生意上來說都算不錯，可能人們逛累了就想進來休息吧！說真的當初應徵時就是喜歡走進門有種與外界隔絕的感覺，整間店空間不大但整體清新又乾淨，當然老闆的魅力也在考慮的範圍內啦！

在店裡總共有兩位員工，一個是我一個是夏天，不過夏天比較喜歡人家叫她 Summer，她說這樣比較有國際感！她這個人充滿理想很有幹勁，大學讀到一半就休學了，不過她很聰明，會的事情可多著呢！當這家店開幕時她是第一個來應徵的，也理所當然是老鳥了。

而身為老闆的韓哥當然也有獨特絕活，喜愛料理的他廚房內的大小事都一手包辦，也不准我們進廚房跟他搶工作，雖然覺得他這樣很

固執，但他總是可以創作出美味的菜色，不管是菜單上有或是沒有的名稱，他都能使出看家本領送到客人面前。

偶爾心情好時，就在門口前的看板上寫上特價說是回饋給客人，他總說客人要離開時，臉上是滿意的表情才是最重要的！當然每位顧客來這裡喝茶不可能每桌都是開心的。還記得某次有對情侶來到店內，點了兩杯繽紛藍莓茶，沉默了一陣子，連飲料都還沒上桌，男生開口就說：「我們分手吧！我們不適合在一起的。」

女生還沒說出口時，眼淚就啪嗒啪嗒的流了下來，接著就哭著說：「我不要你離開我，我改我會改的！我求求你別離開我。」眼淚還是不停地流，當時店內雖說客人不多但氣氛頓時尷尬了點，正當我跟夏天在櫃檯看著這齣劇情的發展時，韓哥從廚房拿了兩塊蛋糕到他們的餐桌旁說：「這是情侶限定的甜蜜蛋糕，當作招待。希望你们都能喜歡！祝你們幸福喔。」說完就悻悻然的回到櫃檯了，當許多人可能跟我一樣還在一頭霧水時，夏天拍拍我的背然後笑笑的說：「習慣就好，這種事可多著呢！」我當下就理解到，原來韓哥的外表並不是很好相處，但其實也有顆善良的心啊！

每天在我收拾完店內的杯盤時，也差不多要關店了，我們關店時間在晚上十點整，不過通常整理加上清潔後都要十點半才能離開，結束後我跟夏天還有韓哥揮揮手就騎著腳踏車回家了！

第二章

特別的緣分

我是個學生，目前就讀高中三年級，家裡只有我一個小孩，理所當然的家人關注都在我身上，下班後一到家東西撇著趕緊去洗澡，然後到書桌前複習今天的課堂重點再寫個功課，高三的課業壓力真的很重，快到月考及複習考時，總會有讀不完的東西等著我，還好因為成績不差，時常在班上的前五名內，所以爸媽才沒有要我把工作辭了。

休假時，也會約三五姐妹們一起去外面的咖啡廳喝茶，一起聊聊校園八卦還有影星的內幕，然後聚在一起滑手機。

「跟妳們說！」八卦聚集點的雅若開口。

「最近啊，資優班上轉來了一位新的轉學生，聽說功課很好又長得很斯文，風靡了許多女學生們呢，改天我們也去看看到底長得怎麼樣，鑑定一下啊Girls！」她竊竊笑著環視我們。

「喔。」我繼續划著手機。

「怎麼態度這麼冷淡啊，難得學校來了帥哥，說不定哪天幸運我們也有桃花朵朵開的時候啊！」雅若推推我的手說著。

「他叫什麼名字啊？說不定我朋友認識他，可以幫我們介紹一下啊！這樣我們就不必偷偷摸摸的去看他了。」在一旁的怡靜大嚷嚷的問，說到她，她這個人朋友可多了，可能配上她的菜市場名字然後不管熟

不熟都能聊的功力，所以特別親切吧！

「他叫宇澤，宇宙的宇，沼澤的澤，很好聽吧！」大家議論紛紛的同時，還有人馬上找他的 Facebook 頓時每個人都很有興趣似的。

我默默的在一旁看著 YouTube 的最新影片，總覺得風雲人物有什麼好看的啊！連一萬分之一的機會都很難吧，我們不過只是普通的女孩，那種人怎麼可能會看上我們，還要妄想變成風雲人物的女友，認真讀書比較實在。

上班時我一邊洗杯子一邊跟夏天說了這件事，她說她距離校園生活有點模糊，也沒談過甚麼戀愛，不過她羨慕校園的愛情總是單單純純的，要我好好把握學校時光什麼的。

這是一個悠閒的下午，適合喝杯茶的時間。

在整理雜誌的我餘光看到有對情侶牽著手走進門，雖然說我們店時常有情侶一同來約會，但這兩個人一個長得帥另一個美，好像電視劇的夢幻情侶般，讓我目不轉睛的看著他們，女孩點了兩杯重乳拿鐵，笑容甜甜的。看著他們之間的談笑讓我不禁有點羨慕。

「寶貝，下個月底我有個高中同學會，要陪同我一起出席嗎？我的朋友們都很想見你一面，可以嗎？」女孩依舊甜甜的問。

「這個……下個月底可能有校內比賽，球隊都要留下來練習，我怕我可能不行參加哦，抱歉。」男孩一臉歉意的摸摸頭。

正當我走回櫃檯準備拿抹布時，突然聽見“啪！”的一聲拍桌聲，熱騰騰的拿鐵也順勢打翻緩緩地流到了地面上。

「什麼！又是練球，每次的藉口都是練球，我看你愛球比愛我還多吧！難道陪我有這麼困難嗎？」漂亮的女孩瞬間提高八度的嗓音質問。

我立刻看向夏天，夏天說韓哥剛出去補貨無法解決這個攤子，我只好無奈的拿著手上的抹布走到桌子旁邊。

「不…不…不好意思，目前店內還有其他客人，可能麻煩你們的音量要小聲一點喔。」我拿起杯子並擦拭桌面一邊說道。

「不會的，不好意思的是我們，我們也要準備離開了，走吧！我們換的地方再說好嗎？」男孩沒有生氣反而輕輕的說。

女孩則是擺著臭臉坐在位置上一動也不動製造整個畫面的僵局，男孩只好起身走到女孩身旁挽起女孩的手，結了帳就走出店了。

在我苦命地拿出拖把準備收拾殘局的同時，韓哥正好抱著一箱貨回來，看到這個場景還以為是我笨拙而打翻飲料，搖了幾下頭，還真是個不講理的老闆啊！

當我回到櫃台時不免於跟夏天討論剛剛那個溫柔的男孩，想說他怎麼能夠容忍那種無理取鬧的女生，還不解那種好男孩怎麼都沒能讓我們遇到的機會時，姑且我們就幫他取個代號是「拿鐵男孩」了。

第三章

喝杯茶吧我們

說也奇怪，這禮拜已經是期中考週了，生意還是沒有減少，似乎大家認為考試前要好好放鬆一下吧。而這禮拜拿鐵男孩意外地也出現在我們店裡三次，不過他都是自己出現而已。

一個人時他都點一杯摩卡，坐在角落的位置翻著他帶來的書，

我問他：「為甚麼自己來都是點摩卡喝，而不是點拿鐵呢？」

而他笑笑地回答我：「其實我是不喜歡喝奶味太重的咖啡，不過因為當時女朋友喜歡所以就順勢一起喝囉！」。

不知不覺我漸漸習慣有他一起上班的感覺，結帳時他偶爾也會跟我攀談個幾句，問我幾年級、讀哪裡？或是今天上班還好嗎？這些小事。

相對地這禮拜我比較吃不消，一打烊韓哥就讓我先回家了，他說他跟夏天能處理，要我早點回家看書準備考試，能遇到這種老闆和同事只能用感動兩個字來形容了。

在他來我們店裡大約一個多月後，我也會主動過去跟他聊上幾句，記得有次我要去整理桌面時過去問了他，

「為甚麼最近沒看到上次那個喝拿鐵的女孩？你們怎麼了嗎？」

「喔……這個。」他有點支支吾吾的。

「你不方便說沒關係啦！我只是隨口問問沒特別用意。」

「沒關係，因為在那之後她就主動提了分手，我們為了這種小事情吵架的狀況也蠻常發生的，我總是沒有理由反駁，在沒有改善的情況下，我也不想耽誤到她，所以就答應她的提議了。」他淡淡地說。

「原來是這樣啊！以你的條件你會找到更適合你的女孩子的。」

我拍著他的肩說。

「像妳嗎？」他突然抬頭看向我帶著迷人地笑容。

「我？你在說甚麼啊？我先回櫃檯了再見。」我臉泛紅的就走了。

那天之後我也沒有主動找他聊天了，他似乎也挺有默契的沒有再來問我怎麼了，然後就這樣突然消失了幾個禮拜。

他沒有來的時候我總覺得上班時少了些什麼，夏天其實都看在眼裡，不過好險她也沒有多問，最近閒暇時她都會教我拉咖啡的花紋，她說學起來以後我就可以自己煮咖啡了，還可以為自己心愛的人拉花呢！我似乎感覺得到她話語間暗藏了什麼意思在裡頭，壞心的夏天。

拿鐵男孩在某個周末的傍晚又出現在我們店裡，他這次來依舊點了一杯摩卡，坐在習慣的角落位置看書，快打烊時他才來櫃台結帳。

「妳甚麼時候有放假，方便喝杯茶嗎？」他看著我說。

「我？我…明天有排休，但學校要上課也要等到放學之後吧！」

我也很驚訝為甚麼我會突然地答應他的邀約，我的心跳還在噗通鋪痛地跳著。

「好啊！那就放學的時候在店門口見吧，我來接你。」

他露出燦爛的笑容。

夏天頓時從旁邊冒出一句「為甚麼我沒有！我也想放假出去玩。」

我跟拿鐵男孩互相對看都噗哧的笑了一下。

第四章

屬於我們的茶

隔天上課時我都在想放學他會帶我去哪？我沒有談過戀愛，他是要跟我約會的意思嗎？難道說他會喜歡上我嗎？有可能嗎？

正當我還在魂不守舍時。

「在想甚麼啊？看你上課都沒有在認真上課，交男朋友了吼！」

怡靜推推我的頭。

「哪有甚麼男朋友啦！妳才是勒，每天都有男生送情書，不想說妳了。」

「臉這麼紅還說沒有，哈哈哈哈，不逗妳了。不過妳還記得上次那個宇澤嗎？資優班的新轉學生？」怡靜拉了張椅子到我旁邊坐下。

「記得啊！怎麼了，妳不是有朋友在資優班裡嗎？打聽得怎麼樣？」

這時女孩們聽到宇澤的名子全都靠了過來想要來聽八卦。

「聽說，上次別班的女生終於鼓起勇氣找他告白，他竟然坦承自己是同性戀欸！而且對象是個比較年紀大的男生喔！」

「甚麼！真的假的，我的心都碎了。」在我身旁的雅若叫了好大聲。

「不過還真的看不出來，聽說那個女生聽完搗著臉就跑走了，全校其實傳得沸沸揚揚，還有人說宇澤打了那個女生，說不定還越傳越誇張，搞得宇澤現在都難做人囉！」怡靜又繼續說著。

「原來是同性戀啊……不過現在不是都有主張多元成家的議題嗎？有什麼好傳言的？我認為宇澤他敢表達自己的立場是很好的啊！換作是我，我支持他！」我憤慨的說。

大家聽完後議論紛紛的回到各自位置準備上下一堂的課了。

不知不覺就到了放學時間，馬上整理好東西就離開學校了，我趕緊騎到店門口，發現他已經在那裡等我了。

「嗨！下課啦，妳的腳踏車先停這裡，我載妳好嗎？」

在我把腳踏車停好的同時，我也跟夏天點了個頭，再走到他身旁。

「我們要去哪裡呢？」我看著日落的陽光灑在他帥氣的臉龐上。

「先上車再說，走吧！」他拿了一頂安全帽給我。

差不多十幾分鐘的路程，我們到了一個鄉村式的建築外，

「這間是我一直想來的一家餐廳，喜歡嗎？」他將安全帽掛好。

「喜……喜歡啊！這裡好特別哦。」我看著整棟外觀。

「如果你要站在外面看的話，那我先進去不等你囉！」他笑著看我。

瞬間我的臉又因為他燦爛的笑容而泛紅，連忙跟著他走進去。

您好，歡迎光臨，兩位嗎？

這邊請，幫您安排在窗戶旁的位置，稍後再來為您服務。

我們點了點頭，各自坐了下來。

「喜歡吃甚麼嗎？這裡的排餐都蠻推薦的，想吃的話就點吧！飲料的

部分，他們店的招牌是水果茶，不介意的話點水果茶試試，然後今天我請客，所以別跟我客氣喔！」他看著目錄說。

「不行啦！我們要各付各的，哪有人第一次見面就給人家請的，我已經決定好了，到時可別跟我搶帳單。」

這時服務人員過來幫我們點餐。

「兩杯水果茶，一杯冰的一杯熱的，另外給我一份菲力牛排七分熟。」

「那……我也一樣一份菲力牛排七分熟，謝謝」

服務人員將我們的菜單收走後，我就趕緊問他，

「怎麼突然要請我吃飯啊？最近也都沒有看到你來店裡坐了。」

他摸了摸頭髮，接著說。

「前陣子因為校內比賽贏了，球隊就代表學校去外面比賽，我們每個人都有贏得獎金，所以想說就帶你來慶祝一下囉！」

「原來是這樣，但是我都還不知道你的名子，我先自我介紹一下，你好，我叫黃嘉瑜。」我伸出手示意要握手。

「你好，我叫李俊憲，今年大學三年級，興趣是打籃球和看課外書籍。」

他也禮貌地伸手跟我握手。

我們就這樣簡單的聊天，吃飯，喝水果茶。

喝著屬於我們的第一杯茶。

第五章

等待茶香濃郁

隔天到店裡時，夏天看到我馬上拉著我的手問。

「如何！昨晚跟拿鐵男孩約會得怎麼樣？」她眼睛睜得大大的。

「哪算約會啦！我們只是剛認識而且算聊得來的好朋友而已，不講這個了。我跟妳說我們學校近來有個大八卦，雖然我個人是支持故事中的主角啦，不過在我們學校他可憐的囉！」我馬上轉移話題。

「甚麼八卦？」夏天聽到有興趣的事情馬上問。

「就是我們學校最近轉來一個清秀又帥氣的男生，很多女生都很愛慕他，不過在一個女生告白之後，全部都變了。」

「甚麼改變，快說！別掉我胃口！」她急著想問劇情發展。

「就是那個男生他親口承認他是同性戀！其實就這樣而已啦。不過也因為這樣造成許多女孩們心碎了呢！」

頓時布簾突然打開，韓哥拿著剛烘焙好的咖啡豆走了出來。

「是宇澤吧！」他悠悠地說。

「你怎麼知道？」我驚訝地看著韓哥。

「不瞞妳們說，其實我就是他的男朋友。」說完他就拿著煙到外頭了。

正當我跟夏天還在驚訝之餘，客人也都進來了，我們趕緊將東西一一地端上桌。

一回到家，我先是躺在床上思考著韓哥跟我們學校的宇澤是情侶這件事，都還處在驚訝當中，總覺得愛情還真是奇妙啊！而韓哥也從來沒有說過他是同性戀的這個話題……想著想著就睡著了。

突然地電話鈴聲吵醒了我。

「喂？你好，找哪位？」我揉著惺忪眼睛從床上爬了起來。

「是我，俊憲，睡了嗎？」電話的另一頭聲音溫柔地問。

「這麼晚了找我，怎麼了嗎？」腦袋頓時都清醒了。

「想說這個周末要不要一起去踏青，教練讓我們放假休息喔！」

「這周末我都有班，可能不方便喔，還是你找朋友去好了？」

「是喔……那沒關係，那這禮拜幾有空呢？」他又問。

「禮拜五我下午就沒有課了，剛好也有休假」

「那我們一起去逛夜市吧！週五店門口見，掰掰，晚安。」

我都還沒說要不要他就掛掉電話了，而這是他的第二次邀約。

期待的心就這樣到了禮拜五放學，我先回家洗澡換個衣服，我們約在店門口前。

「嗨！你赴約了，就知道妳不會不來的。」他用笑容迎接我。

「如果我不來有人就尷尬囉！」我笑笑地看著他說。

那天在我們逛夜市的時候，他突然牽起我的手，說人多怕我走丟了所以要我也握緊他的手，當時我的心跳一直撲通撲通地跳著，但手掌心

裏卻是溫暖的，還記得那天晚上送我回店裡時，他問我

「你願意當我的女朋友嗎？」

我連想也沒有想，只是點了幾下頭。

第六章

暖茶

偶爾他會主動來接我上、下學和上、下班，他總是擔心我會累壞了而不讓我自己來，他喜歡用相片記錄我們到過哪裡和做了甚麼事情，他說看著相片笑是一件幸福的事。只要我們互相都有空閒時，就會去約會。有時候一起到誠品看看書，他說增長課外知識是重要的。他也常常帶著我去吃一些新奇的店，一起發掘新的玩意。

假日時我們一起看場電影然後肩並肩討論電影劇情，講講我們對電影不同的看法。有時還會去郊外踏青，去放個風箏看看風景，或是到海邊，我們躺在沙灘上，享受陽光，享受海浪的聲音，享受我們在一起的時光。不管到哪裡他都要牽著我，我喜歡他大大的手掌包覆著我手心的感覺，總是很暖活，很踏實。

偶爾我也會拿我學校的問題去請教他，如果他會的話就會教我。他不是個非常浪漫的人，不過我們都有默契懂得怎麼相處模式，儘管只是喝杯茶的時間，我們聊著對方的生活小事，也感到幸福。只要他有空還是會到店內陪我下班，就這樣我們交往了一年的時間。

我們在一起時沒有吵過架，只要是不合的點，我們就會溝通，他總說兩人再一起就是要製造許多的美好地回憶，之後回想起來的才會是笑容。而生活總是要這些小幸福來堆積的，對吧！

快畢業考時，我們都各自忙碌著自己的考試，我跟店裡請了兩個禮拜的假，韓哥跟夏天他們人真的都很好，說他們挺得住，要我好好加油！韓哥還說如果考差了就不用來店裡上班了，壓力還真大。這段時間我們幾乎沒有見面，偶爾打通電話，互相替對方加油打氣！

終於撐到考試結束了，我們相約要好好的慶祝一下吃個大餐。而在吃飯過程時他還送我個小禮物當作是這陣子沒見到面的補償，我們也聊到了未來和畢業之後的問題，他總是會轉移話題，我不理解但也沒有多問，想說他應該是自有打算吧？

我是希望能考上就近的國立大學，然後一樣半工半讀的生活，雖然說未來的工作尚未確定，但我盡可能的好好把握當下。

放榜後不久就準備畢業了！也很開心順利地考上自己理想的國立大學，因為離家也不遠還是可以在家裡住，省下了不少開銷。要跟班上同學分離了，總是有些不捨，很高興班上能有這群姊妹一起聊八卦分享瑣事，然後宇澤在學校的事情，最後竟然是因為雅若的神奇嘴巴功夫，撫平了那次傳言的轟動，他們也因此變成了好姊妹，宇澤還會約雅若一起到店裡找我跟韓哥聊天呢！

到了鳳凰花開的季節，也就是畢業那天，我們這夥人哭成一團抱在一起，大家說好天下無不散的宴席，相約以後還能喝杯茶還要再一起聊八卦談心事，不管到哪間大學都還要再聯絡的。

那天俊憲也有來參加，他帶了一束向日葵，那是我喜歡的花，
他給我個大大的擁抱祝我畢業快樂，我也祝大家畢業快樂！

第七章

回甘

畢業以後我就比較長有時間到店裡幫忙，隨著大家有空閒的時間多了，人潮也跟著多了。偶爾還是會跟俊憲約會，我們還是一樣會到外面走走，吃個飯，聊著生活趣事，依舊很往常的生活。

在暑假完的前一個禮拜，俊憲打給我說要帶我到山上看夜景，我說可能等到我打烊收完店裡的東西我們再見面，他說好。那天他在角落看完書，也幫我們一起收拾東西，夏天都虧說他是沒有領薪水的好員工，做得都還比我好，應該要好好的表揚一番！

關店後我們騎車上山，我們到達山腰後，找個能坐著且能看到夜景的地方，那天晚上很冷，他脫下他厚厚的外套披在我身上，然後握著我的手，我也靠在他的肩上安靜的欣賞著美麗的夜景。

「到了我們要分離的時間了。」他突然說。

我抬頭看向他，一副不解地表情。

「暑假結束後我就要到國外去工作了，家人也沒有反對，很抱歉我沒有事先跟妳討論，因為我不忍心，也不知道該怎麼跟妳開口，但我希望妳也能支持我。」

我沉默，低頭默默地流下了眼淚。

「我愛妳，妳是個一個好女孩，但不值得為我等待，我們共同創造許

多美好的回憶，這些都值得紀念，而我們都將朝著各自的夢想前進，然後為自己的未來而打拼，我相信你會遇到一個更好的男孩，他能代替我來照顧妳、疼妳。」他一邊幫我擦著眼淚一邊說。

「好。」我點點頭說，眼淚還是不停的流。

「謝謝妳讓我在這一年過得很精彩很充實，能遇見妳甚至認識妳真的是我的榮幸，如果還有緣份，讓我們再相遇，可能是十年、二十年過後，就讓我們再喝杯茶吧！但千萬別等我，你會找到一個讓妳想喝杯茶的人。」他緊緊地擁著我說，我感覺得到他也在流淚。

或許別人的分手是謾罵、是怨恨、是不合，但我們的分手是帶著微笑離別的，在美麗的夜景前，真實不保留的說出了心裡的話，我們相擁相泣，我們感受對方的溫度，感受對方的心情。

在那次之後我們都沒有再聯絡了，我翻著我們的舊相片，翻著我們之前的對話紀錄，雖然心裡有萬般地不捨，但我知道或許這樣對我們來說都是成長，也許老天爺會這樣安排也是有用意的。

喝一杯好茶會回甘，一段好的感情即使分開之後也是會微笑的，在我的大學生活其實沒什麼太大的改變，我還是在努力地讀書和打工，跟韓哥還有夏天在「喝杯茶的時間」裡頭一起工作，而我仍然還在尋找那位能和我一同喝杯茶的人。

§評語§

(1)楊錦富師

因茶而識，亦因茶而離，茶是借題。思念則是主因，只是故事寫得太直接，沒有懸思，也無所謂的伏筆，是以所顯較淡然無味。

(2)林文華師

以茶來串連故事，布局安排見巧思，表面平淡平靜的文字，潛藏令人回味的深刻情感。

(3)孫中峰師

類似偶像劇的情節。

(4)孫吉志師

人物刻畫平淡，情節稍有意思。

(5)陳麗娜師

情節鋪排略有起承。

【禁忌的愛】黃若晴

楔子：

無言獨上西樓，月如鉤。寂寞梧桐深院鎖清秋。

剪不斷理還亂是離愁。別是一般滋味在心頭。

為什麼會是他呢？我試著強迫自己討厭他...卻越來越喜歡了。一個國中老師，一個國中女學生。我曾經想過為什麼這種關係是被否認的！更糟糕的是，我心裡那個完美的他，是個有家庭的人，怎麼可能會沒有...家庭呢？我在心裡只能這麼苦笑著。

第一章：不可能的事

孟少希，是學校裡大家都喜歡的老師，同時也是學校的學務主任。在表面上是非常正直也是嚴厲的學務主任，在私底下則和學生打成一片，該正經的時候正經，但是可以放鬆和學生玩的時候就像是一個小孩子。

白羽晴，一個不相信任何人的小女生，因為羽晴所承受過的孤單...寂寞沒有人會懂，即使沒有溫暖的家庭卻還是很知足、不抱怨！羽晴

也是個沒有笑容的女生，覺得別人給她的笑容都是虛假，所以也決定用虛假來面對一切。羽晴總是想著跟她一樣痛苦的人一定不只她自己一個，想著被排擠的人一定不只她自己一個，也總想著不管多努力都是白費功夫的人一定不只她自己一個，白羽晴就是這樣活下去！

羽晴看到孟少希老師總是用小微笑敷衍，看起來活潑的女孩心裡卻很陰暗。少希老師常常看到羽晴獨自發呆好像在思考些什麼，心裡想：

「這個女孩怎麼這麼神祕？」在羽晴的心理人都是一樣自私，白羽晴表面上的快樂在轉身過後會有多陰暗呢？老師一次又一次看到羽晴轉身過後好像變了一個人似的好不單純，少希老師常常故意問羽晴心情怎麼樣是不是有心事，羽晴雖然覺得這個關心很真實但還是不敢輕易相信，總覺得自己和少希老師好像跟自己有一種互相吸引的感覺！也許只是特別的關心比較多的原因吧！日子一天一天過，羽晴慢慢願意和老師敞開心胸，一天比一天更親近，老師費了好大的思想去了解羽晴卻始終猜不透。兩人長久下來相處的感覺...這...這...這怎麼可能？讓人不懷疑是真是假的關心，突破了羽晴堅固的心房！開始對他一點一點信任...但是又不敢依賴，怕自己依賴了！他卻離開了，自己一定一定會很難過吧...在老師不間斷的關心下，羽晴終於願意告訴少希老師自己心裡所囤積的壓力，他卻用溫暖的眼神說：「想依賴就依賴！想分享心事也可以，但就是不要一個人自己悶著。有我在」

我看過無數說這種話的人都只是表面說說的人，唯獨他！能融化我外殼堅硬的心！一開始以為一定只是欣賞他。但是卻情不自禁的偷看他...甚至心跳開始加速！

這天，我突然問少希老師自己是個甚麼樣的人，老師思考了一下說：

「你喔！很會胡思亂想，有事也都自己悶著這樣會得內傷欸。也很獨立很成熟，算是很乖啦！」聽老師說話的我緊張的心臟碰碰跳！白羽晴確定...自己喜歡上孟少希老師了！明明知道這愛情不可能開花結果卻總是覺得有一絲絲的希望...每天上學只要一下課不管幾分鐘羽晴幾乎都去找少希老師玩或著聊天，在大家面前好像有點過度親密，因為他們總是搔癢到和對方不小心黏在一起！甚至被懷疑是情侶在一起...心裡不知道是擔心還是開心，因為不想給少希老師惹麻煩，但是我的私心快控制不住了！

第二章：駕駛與副駕駛的啟程故事

父母因意見不合離婚...這天，我而去找許久不見的爸爸，和媽媽吵架了！就這樣被趕去爸爸家住，當著我的面和爸爸吵架，媽媽竟然一氣之下說：「白羽晴你永遠都不要給我回來！」爸爸也賭氣的說：「好，我來照顧她。妳就不要後悔！」羽晴聽到。看到這場景這傷人的話真

的好想哭...在學校聽到多酸多刺的話，都比不過家人的氣話...但是只能強忍了淚水。羽晴再怎麼不喜歡這個家庭，卻還是付出了很多，只為了希望家人有感覺到她的存在...笑容又再一次的消失了。真的好...痛苦！隔天，少希老師察覺羽晴的笑容不是那麼的自然，一眼看穿羽晴有了心事，便問羽晴：「答應我的笑容在哪裡？有事就說出來吧！」羽晴覺得自己是個麻煩的人物，希望自己不要再給別人添麻煩也希望自己給別人的印象是開朗的，所以假裝若無其事大刺刺的說：「我沒事啊！只是突然恍神了啦。」老師一臉疑惑的說：「是喔！」羽晴聽到這句對她來說很難得才聽到的話，眼淚真的快奪眶而出。

放學了！青春期的大家總說：「終於啊！終於放學了。」羽晴的同學相約去夜市玩，有個同學用某一種厭棄的口氣說可是我要先吃完家裡煮的飯才可以出去欸，羽晴自己也想吃家裡煮的飯，但是家裡的人四分五裂又忙著上班哪裡有時間慢慢去市場買菜然後在家裡煮呢？就這樣恍神的慢慢走，突然之間...唉叻一撞到人了！羽晴趕忙道歉，抬頭才發現是孟少希老師。少希老師輕輕的打了我的頭，我只用傻笑去回應，老師心裡很明白羽晴有心事，羽晴卻以為連自己所謂的好朋友都不知道，老師怎麼可能會知道！老師笑了笑說：「你要說了沒？」我知道老師想問什麼但還是裝做沒事：「說什麼呀？我真的沒事啦！」

老師一臉就是不相信的模樣直視著我，當下的感覺好像被逼到牆角似

的躲不掉，氣氛也下降到零度。漸漸我低下了頭也沒有了笑容。「說吧！」羽晴慢慢抬起頭告訴老師一切，少希老師安慰了羽晴，心裡感覺好不可思議：「老師的安慰怎麼會那麼真實那麼溫暖呢？」又說他和爸爸家不是離得很遠！老師說如果不介意可以順便一起載我回家，也可以幫爸爸省每日車票的錢，老師只能這麼幫我了。我的臉在今天總算有一絲絲的笑容！對於喜歡少希老師的羽晴來說這事件多開心呀！駕駛與副駕駛的旅程就這樣開始了。

羽晴心想：老師真的好特別... 假日開車載三個青春期的學生出去玩，一起看電影，請我們吃飯！放學載一個他可以不用付出這麼多的學生回家，但是我知道他只是以老師的立場照顧可憐的學生吧。

第三章：充滿鬧聲的紅綠燈

原本放學是羽晴最討厭的時候，現在卻是最期待的時候。因為可以坐少希老師的車一起回家，綠燈是我的天下，紅燈則是少希老師的天下。因為綠燈羽晴可以一直搔癢少希老師，紅燈時就得想辦法轉移話題不讓老師搔癢她！少希老師總是說不用想轉移話題了啦！在每一個紅綠燈打鬧，即使是駕駛中我也小心的搔癢老師... 因為駕駛中的他要注意前方！真的好享受和他在一起的時間... 一點都不想浪費！

不管是在車上，還是學校，都打打鬧鬧，就連回家後上網也是一直聊天！羽晴知道要適當的找老師，也怕老師會覺得自己太黏人。網路上的他們，羽晴問少希老師：「老師為什麼你都不主動找我聊天啊？」老師思考了一下說：「摠...基於自己是一個老師的身份所以只能等你們來主動找老師聊天囉。」羽晴改變話題不要那麼的僵硬：「老師要開始練手臂力量啦，雖然我兩隻手對抗你但是你的力量也不輸我哦！」老師一點都不擔心的回：「感謝你的提醒哦！力量大就能抓住你的手等紅燈你就知道了，在抓不住我就把車停在路邊。先制服妳再繼續前進」真的是既驚訝又開心！

老師這個名詞讓我的頭腦頓時猶豫了一下...突然討厭老師這個名詞。羽晴在網路上發文：不再主動找你聊天了。這時少希老師竟然在下方留言為什麼？卻又悄悄的刪除留言而另在私訊裡問：「羽晴怎麼了嗎？不再主動找誰聊天了呢？」羽晴回答：「沒什麼...只是以前熟悉的好朋友變淡了！」其實是針對少希老師發文，但是老師的留言讓羽晴取消了這個念頭。或許是因為自己身為一個老師而將留言刪除吧！老師的擔心讓羽晴覺得自己是被在乎的，每天總算有一件事可以讓羽晴露出可愛的笑容了，每天晚上只要想到隔天去學校可以看到老師，放學也去找老師一起坐車回家，網路上有時也會開心的聊天。只要想到老師就不自覺的會興奮，會開心！這就是和自己喜歡的人接近

時的心情嗎？

第四章：不可能的夜遊

羽晴的好朋友曉詩要來家裡過夜！好興奮，但是曉詩要怎麼來... 曉詩膽小不敢一個人坐車... 只好請老師載！老師二話不說的答應了。這天老師要留在學校所以沒有載羽晴回家，而曉詩的家在學校附近，老師處理完學校的事就去曉詩家接她再去羽晴家。我表面開心其實也有點擔心... 老師要跟另一個女同學一起坐車！副駕駛座會被搶走... 可是，那本來就不是屬於我的位置... 我心急的等他們！當看見熟悉的車來時，羽晴差點興奮的跳起來！雖然已經晚上十一點了，還是捨不得老師就這樣回家... 於是我開始對老師百般撒嬌希望他留下來！老師看著羽晴誠懇的眼神說：不然，等我回家洗完澡再來找妳們嘛。羽晴心裡激動的不得了！也開玩笑的說：「一定要來喔！不然以後都不要理你了啦！」曉詩也附和著說騙人的是豬哦！老師笑了笑說：「好，我會來的啦！」羽晴目送老師走也第一次這麼興奮一件事。但是在什麼都不知道的曉詩面前我要裝作冷靜！手裡一直握著手機等著老師的來電，羽晴真的沒想到會有這麼特別的老師！怎麼突然覺得時間好像慢了許多？原來這就是等待喜歡的人到來的感覺。

耶！出發夜遊囉，我還是直接往副駕駛座去。老師問著我們想去哪裡？羽晴和曉詩異口同聲的說不知道然後又一起大笑，車上充滿笑聲，繞來繞去去了 85 度 c，當選好小蛋糕要去位子上坐時，羽晴忘情地坐在老師旁邊！當時我真的沒有想那麼多，吃了小蛋糕。老師也點了杯咖啡，羽晴叮嚀的說：「老師你要少喝咖啡！醫生說不可以喝太多或吃太多刺激的東西」當初老師去醫院檢查時，羽晴耐心的等待隔天，問老師檢查後醫生說什麼？雖然羽晴表面很淡定的問，心裡卻急著想知道老師身體怎麼了！老師回答說不要吃太多或喝太多刺激性的東西就好啦！羽晴卻像老師身體的蛔蟲似的說在喝咖啡啊！老師大笑說：「你怎麼知道...有在注意我哦！咖啡可以提神阿！好啦...以後會少喝。」老師緊接著說要帶我們去一個他常去運動的地方！羽晴知道老師在轉移話題，所以什麼話都沒說只露出微笑點頭，我再度坐上副駕駛的座位。

少希老師總喜歡在開車時揉揉羽晴的耳朵，羽晴也不知道是為什麼！但是，我只知道當自己喜歡上一個人時會想知道他的一切，只要和他有接觸就不會輕易放手！就這樣，我們到了某大學的操場，就像老師的心胸一樣好大好寬闊！原本慢慢悠閒的散步，變成了你追我跑的搔癢遊戲！甚至感覺相擁在一起...羽晴知道一切都是自己自作多情！但是好溫暖也好開心...第一次感覺這麼溫暖！在寧靜的夜晚中...

羽晴要求了老師唱歌，少希老師唱了這一首歌『最愛你的人是我，你怎麼捨得我難過...』一首歌一段旋律就這樣深深烙印在我的心裡。有種說不出的浪漫蝴蝶在心裡翩翩起舞...但是歡樂的時光總是特別快...晚上兩點快三點了！老師載著我們唱著歌帶著美好的回憶回家。好希望能再有一次機會和著同樣的人出來夜遊一次！當然希望下次就沒有所謂的電燈泡在場了！

在老師回家之後，曉詩突然問我：「妳是不是喜歡孟少希老師啊？」羽晴驚訝說：「哪有啊！你怎麼會這樣問？」曉詩又說：「是喔！第一次看你主動跟別人親近，在學校你也常常找他啊！」我鬆了一口氣撇清說：「只是覺得好玩啊！很多人都有去，而且他是老師誒！你也太會想了吧...」曉詩卻說：「可是我好像喜歡老師耶！你跟他那麼好，幫我一個忙，讓我靠近他一點嘛。我這幾天想跟他坦白說，只是說出而已我沒有想跟他在一起！我還擔心妳是不是喜歡他...」羽晴故意使一個陰險的笑臉給曉詩看，真希望我也可以跟曉詩一樣坦白的說出口，卻始終沒有那個勇氣。

第五章 為甚麼不可以？

羽晴一臉假正經：「我有事跟你說喔！」老師也配合一起假正經說：

「摠，同學說吧！」雖然不甘願但要幫助曉詩：「就是啊...有人喜歡你耶！」老師慢慢靠近羽晴，臉上期待似的說：「誰呀！你嗎！？」羽晴慢慢把手指向曉詩。老師視線從羽晴轉向曉詩表情從無奈轉向微笑：「妳喜歡我哦？」曉詩卻跑走了！看著曉詩跑走老師還是站在羽晴前，老師捏羽晴的臉：「臉幹麻臭臭的啊？」羽晴假裝生氣說：「吃醋啦！」轉身慢慢走掉。老師笑著追上羽晴！我表面生氣卻又笑著說：「幹麻擋我的路啦！我要去上課了。」與老師擦肩而過，羽晴一個故意的回眸卻能讓老師印象深刻。但是每當想起和少希老師一起出遊的情景莫名的無奈，為什麼師生關係的禁忌這麼多？為什麼這種關係就要受限制？為什麼不能給老師學生一個自由？思考這些不為什麼的問題時，羽晴想到老師他...已經有家庭了，瞬間感覺心好痛。羽晴不管有著甚麼樣的心情都獨自關在房間裡，坐上床鋪不是抱著枕頭大哭到睡著，就是和娃娃分享她的心事。喜怒哀樂全部在這個房間。心情莫名的冷漠灰心，羽晴知道自己不開心甚麼，但在人群面前強顏歡笑！這種日子久了，覺得好累...這天晚上，大家都睡了！而我睡不著，起身坐著兩眼看著黃色小夜燈，慢慢放著輕音樂，歌詞彷彿羽晴的心「明知道我愛你，卻不敢告訴你，我害怕失去你...」聽著聽著眼淚慢慢掉下來，回憶可以讓人開心的大笑但也可以讓人難過的大哭。羽晴第一次這麼心痛難過竟然是因為一個老師。隨著時間流

逝，愛的越來越深，也越來越痛。Wrong time or the wrong man?

羽晴是真的喜歡上老師了...我不敢說自己多愛老師，因為少希老師生病時沒在老師身邊照顧...區區一個國中生能有什麼能力？羽晴覺得沒資格去愛，所以選擇強迫自己討厭老師躲避老師，但是卻越來越注意老師。漸漸羽晴的家人懷疑我和老師有戀情而不再一起坐車回家，就這樣變成了...熟悉的陌生人。

第六章：Thank for this Contest

好緊張！校內語文競賽羽晴被選為朗讀和演說的參賽選手...少希老師是班上的國文老師，因為要練習，我們不得不常常見面，羽晴其實心裡好開心又能和老師常常見面！原本強迫討厭老師的心也漸漸消失...彷彿有種非得在一起的魔咒在徘徊！羽晴忍不住又和老師打鬧了，這麼久沒和老師互動，現在再一次的看到老師真心笑容...我也跟著開心起來了！即使存在著不想讓老師失望的壓力，依然快快樂樂的接受老師的賽前訓練！不像其他的選手們都哭喪著臉。

在這練習的過程中，不斷的調整適當的語氣以及身體語言的傳遞！放學練習、假日練習，老師總有辦法讓羽晴放輕鬆開心的練習，也讓羽晴失去已久的自信心回來了！帶著這個自信心我終於征服了緊張和

顫抖，得到了朗讀第一與演說第二的殊榮，我一度以為自己不可能得名...但是還是做到了，都值得了！是老師讓我做到的，羽晴真的好開心！為什麼演說第二羽晴怎麼不難過呢？因為第一名也是自己班的實力派同學，國語文競賽我們班奪下第一與第二，當然，我們的國文老師可是在學校有名的孟少希老師呢！

少希老師又帶我們去西子灣欣賞風景玩水，也請我們吃飯！羽晴坐在副駕駛上和老師及同學出去不只一次了，每一次都是羽晴忘不掉的回憶。羽晴終於可以代表學校出去比賽了！雖然不是什麼盛大的比賽，還是很開心。還有一個原因，那就是羽晴又可以和老師天天見面了！老師比之前更加嚴厲！每次練習為了不讓我忍不住笑，他總是用有如教官般的聲調、表情、手勢練習。當然，休息時少希他又是個玩起來幼稚思考起來謹慎的老師了！比賽日子一天一天接近羽晴也一天比一天緊張。羽晴真的很擔心自己會讓大家失望...少希老師卻說不管結果怎麼樣我們都努力過！羽晴聽了老師的打氣鼓勵，想著老師這番話勇敢站上台！

不行...還是好緊張！腳不停的顫抖...完了！唸到哪裡了？

比賽整個失敗，八個人我連前三名都沒有...帶著失望、難過、遺憾

離開比賽場地...老師想辦法鼓勵及安慰羽晴，但是羽晴的打擊還是無法消失...老師又帶著我去西子灣，因為羽晴跟老師一樣喜歡大自然，希望我可以讓自己放鬆。老師說了一句話讓羽晴覺得一切好像都值得了，老師看著羽晴微笑溫馨的說：羽晴，在老師心理你永遠是第一名。

第七章：言語的霸凌

過去的白羽晴為什麼會失去笑容？從來沒有人問過她這個問題。因為羽晴臉上的面具帶的太真實，讓人不懷疑她的過去總是充滿快樂？同學的言語攻擊，當著羽晴的面直接說出傷人的話「長那樣，看鏡子都不會自卑嗎？我看鏡子會破掉吧！」「那麼嚇人，把你愛唱歌的個性改一改，鬼吼鬼叫的你以為多好聽？耳朵都快聾了！」「不要靠我太近，滾開一點啦！」「噁——她來了快走！」種種攻擊，更過分就是故意潑水、故意相撞、故意推擠，漸漸變成又孤僻又恐怖的啞巴女孩，不敢向任何人哭訴，所以一直都是一個人去承受...原本會和她玩的同學也漸漸遠離了，她不相信任何人了！那時家裡也正在發生世界大戰，羽晴的家庭處於快要破碎的狀態。其實羽晴是個成熟懂事的女孩，但是家裡和學校的雙重壓力讓她變的沉默，漸漸的知道自己可以

做出完美的面具，我不想再受任何攻擊，所以時時刻刻帶出充滿虛假的面具來面對未來的一切。而這一個面具也正是現在被少希老師拿下來的面具！少希老師很驚訝的看到面具下的一切，他無法想像一個女孩能被摧殘到如此地步...少希老師突然有一種想要保護這個女孩，但是一直受限於老師這個身分，只能無奈的嘆氣。

羽晴心裡想如果做個好人只有被欺負的份，那是教人要變壞人才能過好日子的意思嗎？她想讓自己變壞，不是打架的那種壞而是耍心機的壞。最討厭心機的羽晴，居然會認為如果不用心機只會被欺負。又嘆氣了！從不重視親情、友情、愛情的我，不勇敢的我，不快樂的我，因為孟少希老師...而有所改變了！但是羽晴最怕的歷史重現...甚至比國小時還可怕！全部同學沒有一個人敢跟羽晴說話！國小言語及小動作攻擊，但是國中心機戰真的是可怕到極點。沒有的事變有，諷刺的話更諷刺，連桌子被翻倒書本被亂丟亂畫都有。聽信別人而被左右。我不想再多說，也沒人想聽我解釋，好不容易解釋了卻被說成是在挑撥，突然覺得學校真的很恐怖...於是故意天天遲到、翹課，甚至在自己的左手腕上留下自殺的痕跡！少希老師憤怒甚至拍桌子：「妳這樣逃避不是一個辦法，再怎麼不想面對現實，也不應該做不該做的事。都快畢業了，如果你想轉學那就轉好了！」老師就這樣轉身而走，羽晴不知所措，就連老師也好像在排擠羽晴。羽晴只傻笑

了一下走進教室...

第八章：畢業典禮那天

羽晴覺得畢業不是甚麼大日子，頂多是一種離別。但是離別對於羽晴的友情一點難過都沒有，對於羽晴心理隱藏的愛情卻是一把深深的刀刺下。再也看不到了、再也聽不到了、再也碰不到了！好有一股衝動想告訴老師心理的感覺，但是只要想到老師這個詞就十分痛恨。從半夜想著要和老師離別到早上，心裡想：「老師會因為一個我難過嗎？會因為一個我也一樣睡不著嗎？會因為一個我改變嗎？」想著想... 不知不覺天亮了。

羽晴和少希老師見到面只有點頭然後擦身而過，畢業也一樣。處於所謂的尷尬吧！六月十四日畢業典禮，這天的羽晴看到孟少希老師是面無表情，但是少希老師總是帶著微微的笑容。其實羽晴心裡很捨不得，更痛恨這個尷尬害她不能和老師好好道別，也是自己做的所有好事害的吧！畢業對我來說也不是件大事，因為身邊的朋友都不在乎我，所以覺得離開是件無所謂的事！從典禮開始到結束一直都是一個人，雖然有幾個同學想和羽晴道別，卻被羽晴的面具微笑敷衍而快速的走了！羽晴一直注意到在自己身邊的少希老師，少希老師一直在白

羽晴身邊環繞，像是故意的卻又不敢懷疑...同學帶著紅腫的眼睛一個一個回家，我獨自坐在無人的教室外面望著天空，少希老師漸漸被羽晴散發出的感覺吸引過去，老師決定主動去問羽晴最近的生活也跟羽晴道別，我從老師的眼神感受到難過和不捨，兩人停頓在走廊上，老師覺得羽晴有話想說但是在猶豫，突然羽晴衝動抓起老師的手走進無人的教室，很直接也很大膽的說：「我不管你是不是老師，你到底在乎不在乎我？為什麼說我可以依賴？但是卻一直推開我！為什麼說我可以找你？卻又一直的逃避我！為什麼說我難過可以找你哭？卻一次一次的敷衍我冷漠我？而你現在的關心讓我心裡有好多複雜的感覺！你什麼時候才要告訴我全部的答案？可以不要以一個...一個老師回答我嗎？」爆發後的羽晴說完帶著快要潰堤的眼神轉身，拿起書包想要離開。

第九章：我們不是師生的關係！所以...

在羽晴和老師擦身而過的瞬間，老師帶著嚴肅的臉拉起羽晴的手。老師將臉慢慢的轉向羽晴，很認真的對羽晴說：「你明知道老師這個身分讓我無法接近你！當你找我聊天我卻因為老師這個身分只能敷衍你的時候我自己有多難過？你每次從我身邊走過去我多希望你找我

聊天，妳知道妳的憂鬱在我的心裡有多擔心？我多想了解你過的好不好！第一次有這麼多複雜的感覺！你知道我少了你，身上有多大的空虛嗎？」羽晴甩開老師的手激動裡又帶點冷靜的說：「你騙人！如果你真的這麼在乎我，你又怎麼會捨得我這麼難過？」反抓著羽晴肩膀的老師說：「你到底知不知道老師這個身分讓我有多少束縛？」羽晴大喊：「我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我討厭你是老師，我只知道我喜歡你，而且還是很喜歡很喜歡！每次看你跟別的女同學互動我都好想衝上去切斷你們的互動，每次看到你經過，我都好想抓住你...」少希老師聽完羽晴的真心話後驚訝的把羽晴抱住，羽晴也終於崩潰的大哭了！原本還掙扎想推開老師的羽晴也抱住老師帶著很重的鼻音說：「現在我不是你教的學生了！我不管可以在一起多久，你就不能一直...一直...陪我嗎？」少希老師越抱越緊：「可以，好！那就在一起。如果你沒找到一個會珍惜你的人我不會放手！」六月十四日無花果...開花了。

羽晴永遠不會忘記那個時刻！上一秒還在爭吵，下一秒就是戀人。在房間的羽晴滿腦子都是少希老師，可是又不知道可不可以找他聊天...這時手機突然叮咚！是老師！是老師傳訊息給羽晴。在這個通訊發達的時代裡，從這一刻開始羽晴和老師在手機裡的免費軟體聊天。「妳要早點睡」老師傳了這個訊息給羽晴，羽晴帶著撒嬌回傳：「齁！才

找我聊天就叫我睡覺喔？有這麼不想我嗎？」用了一個哭哭的臉給老師。老師迅速的回傳：「想這麼多！我知道你一定有很想我齣！」羽晴心裡充滿著喜悅。每天和老師甜蜜蜜的聊天，怕老師太累...所以羽晴也叫老師早點睡！老師回傳：「好！那我們一起上床睡覺，看能不能夢到對方。」羽晴開玩笑的回傳：「好啊，如果你沒有夢到我你就死定了！」老師笑哈哈的傳：「哈哈...那1.2.3...睡著了！」羽晴看著老師幼稚的訊息，也反覆一直看和老師的聊天內容，老師突然又傳：「不要一直看聊天內容以後還會聊天拉！」羽晴驚訝的回傳：「好厲害知道我在幹嘛！在偷看我哦？」老師笑嘻嘻的回傳：「用膝蓋想都可以知道你在幹嘛。乖，早點睡。起床再傳訊息給我吧！晚安。」羽晴的心情整個開心到極點，抓著手機帶著笑容慢慢的睡著了。

其實這些聊天內容已經超過師生該有的界線，對老師來說這聊天內容是一種甜蜜的負荷。如果被別人看到了，絕對無法避免被懷疑。每天這樣聊天羽晴怕老師覺得自己太黏，所以克制自己不要一天到晚照三餐找老師聊天，可是羽晴不想要只是這樣聊天...

第十章 意外的驚喜，甜蜜的負荷

要面對新同學...好緊張！面對一個新環境，羽晴希望自己保持量好狀態不要再重複歷史。但是只要想到一件事就開心的不得了！就是可以自己住在外邊，羽晴從以前就想嘗試自己住在外邊自食其力。想不到還有讓她更開心的事在後面。當羽晴一如往常和老師聊天時，嘻嘻哈哈的說：「欸！帥哥，我跟你說一件事喔！就是我啊！可以去外邊住耶，住在學校附近比較方便上學。然後我也開始在那附近找打工自更自立哦！」少希老師已讀訊息然後遲了點回，老師不是很同意，因為女生一個人這樣有點危險。我知道老師是擔心，但是老師也知道我想住外邊的心，是誰也擋不住。

少希老師正經的說：「不然我下班後去找你反正順路。」我又再一次的驚訝了...羽晴不是先高興老師可以每天找她，而是擔心老師太累或著是老師自己的家庭。羽晴婉轉的說：「你這樣不會太累嗎？下班後還要來找我。」少希老師帶點玩笑的說：「難道你不想我去找妳嗎？我倒是很期待欸！」我心裡暖吱吱的說：「那好啊！不過你如果比較累比較忙就先回家休息或著處理事情吧！還有不舒服就去看醫生。不然生病了要怎麼來找我呢？」老師心理也暖暖的回：「是是是。」仔細想想這個暑假跟老師都沒有出來有兩個月沒見到面的吧！

開學第一天，「我好緊張喔！快來救我，和同學之間都好尷尬」「放輕鬆啦！我在這裡陪你，加油要主動講話！你很勇敢我知道。」開學的

上午和老師聊天也和幾個坐在前後左右的同學慢慢相處「哇！同學很開心我主動講話耶，大家在一開始都好內向噢。」「很好啊！乖乖上課啊，別只顧著和我聊天。」突然同學問我：「你是不是有男朋友啊，看你聊手機聊的很開心哦！」羽晴只是笑了笑的說沒有啦...「同學問我有沒有男朋友耶！」「妳有啊！男同學問你的喔？」看著老師的小醋意真是太可愛了！

「我下班了！地址給我，我要過去了。」好期待！好興奮！好緊張！在緊張甚麼呢，只是男朋友...要來了。羽晴臉上的笑容不停，真的很久沒有這麼開心的笑了！「我到了」老師按了門鈴「沒有人在家，嗶升後請留言，嗶—」羽晴胡鬧了一下。「是喔，那我走了哦！」一聽到老師要走了就趕忙的開門，開了門卻沒有看到人！「哇！」「嚇我一跳！」原來老師躲在門後面。老師笑著說：「走！一起去吃晚餐。」兩個人一起笑了，真的好...甜蜜！

第十一章 我的小希希

「我不敢吃這個！」「那我不喜歡這個跟妳交換。」這是一對挑食的...情侶。「老師你明天假日要幹麻？」羽晴害羞的夾了一道菜餵老師吃。「我要留在學校值班呀！」老師回夾了一道菜給羽晴，兩個人從見面

開始一直笑嘻嘻的！「是喔！」羽晴好像有事情不能去陪老師，所以老師也沒再多問。隔天，「值班不可以偷懶哦！」「我沒有偷懶阿，剛開會完，等一下要去操場打球。」「是喔！自己小心點喔！我跟可欣一起寫功課囉。」

11:10AM，诶！好像有人坐在我座位上？打完球的老師走進去。這時椅子突然轉過來，椅子上的人和老師都笑了！「甚麼時候來的？不是在和同學寫作業嗎？」「在你打球的時候就來啦，如果不這麼說老師怎麼會以為我在家裡呢！其實這樣躲著也很辛苦的餒。」「哈哈...我十二點才下班喔，要等一下哦」「摠，我知道」羽晴和老師露出甜蜜又神祕的笑容。因為還有別的老師在所以兩個人的互動特別的有神秘感。

12:25 AM「走吧！」其實每種時刻羽晴也想像其他情侶一樣牽著手或勾著手，在老師的學校裡不行但是在外面可以吧！羽晴還是很害羞所以不敢主動。在車上的兩個人，老師突然說：「在學校要叫我老師，但是在外面妳可以不用叫我老師啊！」羽晴好緊張：「哦！那我要叫甚麼啊！小希希？我的天呀...我叫不出來啦」老師大笑了！我害羞的說：「笑甚麼啦！」老師自己也害羞的說：「跟一般人一樣可以叫名子阿，小希希噢！我自己都起雞皮疙瘩了啦」羽晴心裡想：「我們也可以跟一般人一樣嗎！那會不會跟一般人一樣變淡呢？」羽晴突然

說：「這樣算是...小約會嗎？」少希老師偷偷的笑了一下看著羽晴。

「綠燈了啦！」羽晴悄悄轉移話題。

羽晴和自己所謂的小希希沒有甚麼爭吵，因為總是互相包容、互相信任、互相體貼，使的這一份愛沒有冷淡期。羽晴輕輕的講出小希希三個字然後自己偷笑了！老師明明有聽到卻故意說：「妳說什麼再說一次？」「沒有！你幻聽了」

第十二章 美麗的 Kiss

羽晴的高中三年級生活，「日子一天一天過，雖然有時候沒有那麼的甜·但是不要不開心就好了！和自己喜歡的人在一起那麼久，慾望卻越來越大...要我主動嗎？可是好緊張我不敢，但是又想要多一點互動...好矛盾好討厭啊！」羽晴坐在書桌上想著想著，連自己今天生日都忘記！有人開門也都不知道。羽晴起身想去喝水卻沒想到轉身後老師竟然站在旁邊！羽晴傻傻的站在老師前面，老師說：「如果我沒有鑰匙可能站在外面很久囉！」羽晴撒嬌的笑了，和老師這麼靠近突然有種緊張的感覺心跳也好快。晚餐買了快過來吃還熱熱的，兩人一邊看電視一邊吃晚餐。老師說今天是某一種日子，羽晴只想和老師更親近，完全不知道今天是甚麼日子，就算是在一起的日子六月十四日

也還沒到，羽晴一臉疑惑。老師故意不說：「沒有啦！我們在一起 931 天兩年多了耶。」羽晴突然覺得不安全，老師怎麼突然這麼說！我假裝驚訝的說：「是哦！」兩人互看輕微的笑了！

「走！我們去外面運動。」羽晴主動拉起少希老師的手往外走！拉著老師的我既開心又緊張，今天你就留晚一點點吧！「今天晚上我不用打工，所以不要那麼早走嘛...」老師會心一笑：「難得你不用上班當然要陪你阿！」我多希望少希老師可以整天都在他的身邊，最好是可以用高高興興的去夜遊，沒有電燈泡的存在。誰不希望心愛的人在自己的身邊呢？天色漸漸暗下來，在這氣氛佳的場景，羽晴和老師的身邊飄浮著一點一點浪漫的感覺。回想起畢業那天那一個擁抱是多麼的得來不易，好想和老師更接近...說出口有百分之五十的機會，不說卻是零。我決定從後面慢慢的接近然後再給少希老師一個浪漫擁抱！這對羽晴來說是需要多大的勇氣啊...慢慢的，慢慢的，越來越緊張！手都張開了，老師卻...卻突然轉身！我嚇的趕緊收起手快速走過老師身旁，老師知道羽晴想做什麼便偷笑了一下。突然...一股力量從羽晴背後衝上來！啊—老師...少希老師從後面抱住羽晴！羽晴不敢動...老師感覺到羽晴的心跳如此快，兩個人都感覺很溫暖也很有一種安全感！「原來你也想這麼做哦！」老師帶著一點撒嬌的語氣。羽晴用著神秘的語氣說：「我還想...」「想甚麼？」只見羽晴一個轉身

忽然親了老師的臉頰然後快速的逃逸，少希老師對著眼前的羽晴說：

「怎麼可以讓你吃我豆腐，你給我過來！」轉眼間原本浪漫的散步現在成了刺激的追逐小遊戲。追到羽晴的少希老師將羽晴從背後抱起轉了幾小圈，兩個人深情的相望，老師慢慢的靠近羽晴，時間好像停頓了！兩個人都一樣的緊張，慢慢的靠近...我閉上眼睛露出絲絲的微笑，然後...嘴唇...碰到的瞬間。老師輕輕的咬了羽晴的嘴唇，這是羽晴的...初吻，羽晴也輕輕的回應老師。「十八歲生日快樂」老師輕輕的在羽晴耳邊說。羽晴突然發覺今天二月二十七日，也想到老師今天說過今天是某一種日子。安全感穩定下來了，我用緊緊的擁抱回應老師。

快樂的時光總是過的很快，到了回家的時刻。原本一個禮拜每一天都會見面除了假日，到現在老師不再每一天下班找羽晴，其實是羽晴希望老師不要每天都來，我宣稱怕老師太累希望老師不要每天來但其實是怕老師自己的家庭，只要提到老師的家庭我就會莫名的害怕。也許就是因為不能每天都見到面，所以更珍惜在一起的時刻吧！

第十三章 你...想要什麼

「少希大哥！下個禮拜六有沒有人約？」羽晴裝嚴肅問少希老師，老

師也正經的回：「沒有欸！」羽晴立刻說：「那你現在有人約了！」少希老師大笑說：「一整天都你的啦！」羽晴接著說「好啦！我要去忙啦，記得禮拜六下午6點！」少希老師想羽晴可以忙甚麼？最近聊天都沒有以前頻繁，怎麼了嗎？

轉眼間禮拜六到了，我披了一件大衣站在外面。看見老師的羽晴立刻拿起手上的黑布將老師的眼睛蒙起來！少希老師緊張的說：「唉叻，有驚喜哦！」羽晴帶著老師來到客廳椅子坐著「不可以偷看我說才可以，小心走！」我深呼吸因為緊張...好了可以了！音樂突然響起羽晴擺好姿勢。「哈哈哈哈哈！」少希老師看著羽晴精心準備的舞蹈笑的合不攏嘴！「很可愛啊！」突然歌曲換了...羽晴隨著音樂的節奏慢慢將大衣脫下突然丟向老師身上，羽晴身穿白色襯衫配上短裙簡直誘惑極了，隨著音樂扭來扭去的羽晴為了給老師這個大驚喜準備了兩個月的時間！「哇...我們家的小晴這麼 Sexy 哦」羽晴像是變了一個人，平常的羽晴絕對不敢跳這麼性感舞蹈！性感動作樣樣來...羽晴隨著音樂慢慢走向老師向是在誘惑老師一樣，在老師身上扭了幾下又退後了！弄得少希老師心癢癢的...逐漸接近舞蹈尾聲，羽晴將椅子後的黑布拉起！哇...天花板佈滿飛起的汽球，氣球裡還藏了蛋糕。老師驚艷極了！「生日快樂」羽晴在老師耳邊輕輕的說著，說完羽晴突然拿出小鞭子學起嚴厲的教官說：「外套脫掉！」，少希跟著照

做。卻不料羽晴不滿意，又從旁邊拿出繩子將少希的手故意鬆鬆的綁著。羽晴慢慢推少希到布置浪漫的房間裡，老師被羽晴輕輕一步一步的推到床邊，突然用力的羽晴將老師整個人推上床... 老師看著羽晴說：「你在角色扮演嗎！」羽晴演不下去笑場了：「配合一下會怎樣啦！」老師乖乖的配合喊小小聲的救命！羽晴不理會少希...

「我告訴你，你是我的！」羽晴輕輕在老師耳邊說，老師平躺著，羽晴慢慢的坐到老師身上，羽晴把手從老師的肩上慢慢的滑下，羽晴露出邪惡的臉慢慢將老師的皮帶鬆開... 慢慢將手伸進老師的衣服裡，彎下腰... 假裝要吻老師卻一直要吻不吻，少希老師的心被羽晴弄的好癢好癢！羽晴在少希老師耳邊悄悄的說：「你想要... 什麼禮物？」

「我想要...」老師慢慢的偷笑了！少希趁我不注意反壓著我，我驚訝的說：「哪有角色互換的啦！」「教官也不一定會贏」老師邪惡的眼神已經說出要什麼禮物了。羽晴的襯衫釦子一個一個被解開...

「我先去洗個澡。」老師搔癢了羽晴幾下！羽晴露出邪惡的臉說：「等一下你就完蛋了！」聽到老師泡澡的聲音，羽晴衝進浴室跟老師一起泡鴛鴦浴，羽晴很緊張但還是勇敢慢慢的靠近幫老師按摩肩膀，不料羽晴卻趁機偷偷搔癢老師！兩個人在浴室裡玩起來了，羽晴的力量終究比老師小，老師輕輕就抓住了羽晴的雙手搔癢到認輸！

第十四章 短暫的離別

羽晴的同學可欣，看著羽晴上課心不在焉又一臉花痴樣，猜想羽晴一定有男朋友，不然怎麼會露出那麼黏膩的笑容呢？可欣好奇問了羽晴：「男朋友帥嗎？」羽晴二話不說就回答帥啊！又清醒的說：「你竟然套我的話」。可欣好奇羽晴的男朋友長什麼樣子便偷偷的拿了她的手機！卻失望的說：「怎麼一張情侶照都沒有阿，反而你自己的自拍照那麼多！那麼小氣故意不放手機上的喔。」羽晴也覺得和老師好像沒有甚麼單獨的合照，只有國中時和各個同學一起跟老師的合照，我甚麼話都沒說只露出一絲絲微笑。叮咚！羽晴的手機有訊息，看著訊息的羽晴表情原本是那麼的開心，但是看完訊息是那麼的失望。從上一次初吻候就沒再跟老師見面了，現在也已經五天沒見到面了，原來老師傳了這樣的訊息：「羽晴要乖，我最近會很忙，忙幾個禮拜甚至是幾個月，可能沒辦法去找你哦！要照顧自己！不要我下次去看你是看到憔悴的妳啊。保持聯絡，要接電話！」羽晴心想：「只要你心裡有我，不管多遠的距離都不會把我們分開！我能相信你。」

沒相見的第一個月，一個人吃晚餐、一個人去運動、一個人在家發呆。不想打擾老師的羽晴，有時候只是簡單的問候但是想表達的不是那短短幾句關心。那往好的方面想：「認真讀書朝目標英國前進，也趁現

在好好享受一下一個人的生活吧！」雖然我心裡這樣告訴自己，卻是失望的神情。「白羽晴現在要不要出來逛逛啊？」羽晴興奮的以為是老師傳來的訊息...結果是高中同學的邀約。「好啊！」二度失望的羽晴...跟同學出去的日子。「你看你看！這個好漂亮」面對同學的逛街興趣，羽晴一點都不在乎只有簡單幾句的回應，只有老師知道羽晴不是逛街一族是自然一族。羽晴喜歡去海邊大自然跟老師一樣！想著少希的羽晴突然想起有一件事還沒完成，中途就說要回家的羽晴不知道甚麼原因開始有活力了！「等等...那個背影是老師嗎？老師在忙不會出來逛街吧！旁邊那幾個女生是誰？為什麼靠老師這麼近！」我假裝是不經意的走過去，「真的是老師！」我和老師對到眼的瞬間時間變慢了...感覺時間恢復的同時我轉身快步離去，少希老師只能眼睜睜看著羽晴就這樣離開。「只是和幾個以前的學生出去玩而已，沒事的！大不了晚上聊天就知道了。」羽晴心裡這麼想著。晚上快十點了，老師要睡了嗎？怎麼沒有找我聊天或著跟我說今天的情況呢...誰也不主動找誰聊天。

沒相見的第二個月，啊一頭好痛...好像發燒了！羽晴扶著牆慢慢走到電話旁，想打電話向學校請假。「可是看不清楚電話號碼...算了先找退燒藥吃」羽晴萬分痛苦著。吃完退燒藥就先進房間休息，「要打電話叫救護車嗎？應該不用吧，有吃退燒藥了。休息一下就好...」

怎麼這麼吵...甚麼聲音？手機在響..「噢...手機在客廳」羽晴慢慢爬起來一步一步到客廳去，身體沒力的我接起電話，「你怎麼還沒去學校？」羽晴虛弱聲音說：「你是誰...?」「我是少希啊！你怎麼了？不舒服嗎!」「摠...有一點不舒服！沒事。只要休息一...碰一」只見電話一頭好大一個碰聲就沒了聲音！「羽晴！羽晴！」老師緊張的立刻衝去羽晴外宿的家！少希老師一開門就看到我倒在地上「羽晴！羽晴！」完全昏倒的我沒意識「好燙...發高燒了！」老師雖然很緊張但不慌張的將我抱上車。「少...少希，你怎麼在這裡」羽晴像是虛脫了一樣，老師嚴肅的說：「先去醫院，別說話好好休息！」

「這裡是哪裡？」少希老師坐在羽晴身旁摸摸我的頭「有退燒了，這裡是醫院。還說沒事都昏倒了！如果我沒打電話給你怎麼辦啊！誰會知道你昏倒在家裡！出去都沒有多穿外套嗎？還是你淋雨，不然感冒怎麼這麼嚴重？」老師越說越生氣。羽晴面對老師的關心心理是暖吱吱「對不起嘛...以後會注意...家人知道嗎？」老師說：「原本要打電話給你的家人但是你醒了」羽晴突然緊張的說：「不用通知家人了！這不是甚麼大事...拜託！」面對我的請求少希老師突然抱著羽晴：

「好吧！」雖然擁抱不只一次，卻永遠都抱不膩。老師主動提起：「上次遇到是國中畢業的學生找我出去喝咖啡然後去逛逛而已，你又再亂想了吧！」我的心安定了：「哦...沒有阿！我知道只是你教的學生。」

兩個人相望深深的笑了！羽晴想知道老師還忙不忙、卻不敢問，「你要在醫院休息學校我會幫你請假，我明天再來」老師要走了，不行一定要問！「少希！你現在還忙嗎？」老師回頭走向羽晴，用手輕輕遮住羽晴的眼睛給羽晴一個深深的吻...「不忙！」說完露出詭異的笑走了！

第十五章 夢想與現實的抉擇

日子一天一天過，也慢慢接近羽晴的高中畢業。在學校我收到志願調查表，豪不猶豫的寫了英國皇家學院。回過頭我才想到會和親愛的人分離...小晴阿：「你想出國留學？」一頭的家人問著羽晴：「對啊！我想出國唸書。」媽媽：「那我們全家移民吧！在國外生活就好了。」我聽到移民只想到分離，「媽，讓我想一下」，我留戀我的國家還有我的...愛人。

少希問我畢業後打算怎麼辦！我說出自己的夢想：「我哦！出國唸書！」老師說：「不錯啊！出國留學。」羽晴生氣的說：「你就那麼希望我離開你喔...」老師說：「為了你的未來離開一陣子而已，你一定會回來的阿！對不對？」羽晴暗示老師說：「萬一我不回來了咧！怎麼辦？」老師卻默默看著羽晴，我用輕微的笑容和擁抱回應。「對了，

這個周末可欣來家裡看影片喔。」我轉移話題。高中畢業典禮六月二十，我們在一起快三年了！

今天六月十四號星期六，「恭喜白羽晴同學，你已成功入學英國皇家學。」收到這封信羽晴高興到尖叫，家人也替羽晴開心，決定移民到英國。當我聽到移民心理慌張不已，我不知道該怎麼跟少希開口這件事，這也代表我們真的要分開了！「要不要一起吃晚餐？」少希老師傳來的訊息。我心裡想：「該面對的還是要面對！」於是答應了老師的晚餐邀約也決定告訴老師這件事。第一次這怕面對自己喜歡的人...我主動說起：「少希，我錄取英國的學校了！」少希雖然為我高興但卻有說不出的尷尬：「是喔！很好啊，自己再國外要小心一點，什麼時候回來？」我看著少希忍住淚水說：「家人要移民，所以...不回來了！」少希看著我說：「真希望妳是在開玩笑。」忍住淚水的羽晴突然好想吐...感覺忍不住了...衝去了廁所！少希拍著羽晴的背問怎麼了...我說：「這樣的情況已經有幾天了！」少希嚴肅的問這個月生理期有沒有來？我想了想說：「一個禮拜前應該要來可是沒來。」羽晴突然看著老師，表情有點慌張。老師擁著羽晴說：「別怕，有我在！」老師帶著我去婦產科...而醫師問我們的關係是什麼？我與老師互看，老師直說：「我們是...情侶。」這句話從老師嘴裡說出來讓我的心理暫時不再那麼緊張，也許醫生手上的儀器會從我肚子裡找

出一個新生命...「恭喜哦！你懷孕了，以後日常生活要多注意哦。」我...不知道該不該高興，少希老師緊緊牽著我的手。從婦產科到羽晴獨自外宿的家，兩人沉默不語。羽晴心裡慌的像地震：「怎麼辦...老師會不會不要我了！還是要把孩子拿掉...會不會跟我分手...我不要！」少希拉著我的手坐到沙發上。老師希望我們都向自己的家人坦白一切，而我哽咽的說：「不管結果怎麼樣我們都不可以分手好嗎？」少希抱著羽晴點頭。

第十六章 坦白說出吧

我...不敢回自己的家，電話撥通的瞬間胸口好像被大石頭壓著！緊張的像心臟在燒。電話一頭的媽媽說：「打電話怎麼了嗎？」羽晴冷靜的說：「媽，我想跟你說一件事。」羽晴接著說：「我國中畢業交了一個男朋友到現在。」媽媽不屑的說：「然後呢？別跟我說你要留在台灣不去英國。」羽晴接著說：「不是這個問題，只是我...懷孕了。」媽媽生氣的說：「是你手機裡的那個人？那男的是誰？」羽晴害怕的說：「對！他是國中的朋友。」媽媽越講越大聲：「什麼朋友哪裡認識的？」羽晴被問的漸漸不耐煩：「他是國中的老師。」只聽見媽媽一句話明天給我回家電話就被掛斷了。明天一定會被罵的狗血淋頭吧...

那少希你怎麼跟你家人說？「走吧，去我家。」少希老師這麼一句話讓羽晴的眼睛頓時瞪大，羽晴只能覺悟的說：「遲早要面對的，不如早一點面對吧！」少希打了一個電話：「美蘭，今天有客人會去家裡。」沒多說幾句就掛電話了。老師的車速開的也比平常慢，也許他自己也不知道該怎麼面對吧！我牽起少希的手深呼一口氣，少希老師體諒我的心情願意等我做好心理準備，門開的瞬間，老師賢慧的妻子已經準備好室內拖也熱情的請我進去，我頓時鬆開老師的手，深深覺得自己錯了！為什麼當初要說出真心話...我們三人坐在客廳，老師說了一句對不起！我看著師母也說了對不起，師母的笑臉沒了，「然後呢？該怎麼辦...」我心裡想著。老師拉著師母進去房間，留我一個人坐在客廳...我的心理緊張著：「我好過份...破壞了一個幸福的家庭。我是不是該退出...可是我放不下！」聽見師母的哭聲...少希大喊冷靜和無數次的對不起！羽晴在外，「就算拿槍抵著胸口拿刀架在脖子上都沒有這麼難受...我...真的好愧疚！」少希老師拿了一個大包包出來直接拉著我的手出去，這是什麼意思...我真的...破壞了一個家庭嗎？羽晴心理萬分對不起萬分的愧疚。開車的少希沉默不語而羽晴也默默的陪著老師，看著老師哭紅的雙眼更是捨不得少希這麼難過！

到了羽晴外宿的家，羽晴低下頭向少西道歉：「對不起，趁孩子還沒有心跳我會拿掉，我們還是...分手吧！」少希老師激動的說：「不行！

我要帶你去英國，我們過自己的生活就好了！」徬徨的羽晴說：「我做不到，我一時的衝動讓我們都做錯了，我真的好有罪惡感！」少希強行抱住羽晴，不管羽晴有多掙扎！「不要浪費力氣了，你贏不了我。」

「那如果我找到一個真心想照顧我的人你會放手嗎？當初你說過找到真心照顧我的人，你就會放手，你不會說話不算話吧！」「你不用騙我了！沒有人會比我更想照顧妳。」「但是，我受不了這些壓力，我累了！我不需要光明正大的說我擁有一個這麼愛我的人，但是我真的錯了！我害你原本幸福家庭，傷害了家人對我的期望。」「我不要你為了我改變，也不要你為別人活！只要你不害怕，我們會一起走過全程！我只要你做自己，我就是愛上學會做自己的白羽晴。」少西從包包裡拿了一個小盒子，我明白老師的心意想躲開！卻被老師困在牆角，而我試著推開「不要這樣！我已經決定分手了不要讓我後悔...」

而少希老師的強勢讓我徹底輸了！「白羽晴，我現在還不能給你一個名分！但是只要你願意等我，那一切都會雨過天晴，相信我。妳願不願意和我過真正快樂的人生？願不願意讓我照顧妳一輩子？願不願意和跟妳...差 14 歲的男人度一生？」「你不回答那就是默認了！不准妳再反悔，就讓我任性這一次」少希老師的求婚來的太臨時，羽晴一時不知所措...雖然嘴上說要和少希分手心裡卻被老師的求婚深深感動，「在這個節骨眼老師竟然沒有放棄我...」在被穿透的胸口，我

們的回憶不斷溢出。

「媽。對不起，我回來了！」媽媽氣的瞪大眼睛：「人呢？敢做不敢當嗎？人家都有老婆了你去當什麼小三阿！還沒打電話去他家，反而人家老婆打電話來了！你英國也不想去了是不是？早知道有這種小三女兒我就不要生下妳。」一見到羽晴就破口大罵，雖然各自不承認，但羽晴的爸爸媽媽雙雙也都有外遇，所以對於小三特別敏感！「說話啊！啞巴啊？」媽媽狂甩羽晴巴掌，媽媽的凶狠也讓門外的少希衝進家裡保護羽晴。「對自己的女兒不用這麼過份吧！我也能照顧她。我也願意為了羽晴離婚」「怎麼照顧？叫我女兒跟別的女人共享老公？你會因為我女兒外遇很難保證你不會因為別人在外遇一次，你憑什麼照顧她？還有戒指拿下來，誰答應你們了！」媽媽激動的去賞少希一巴掌，羽晴卻用力推開！「你為了這個男人推我？」「真的很對不起，我知道我不是個非常孝順的女兒。但是我盡力去做了！你卻始終不認同我，永遠是哥哥第一，是少希老師讓我知道真正被在乎的感覺... 當我生病需要照顧時你在哪裡？你在哥哥的運動會遲遲不回來！當學校辦母親節活動時你在哪裡？你在哥哥的高中過母親節！當我生日的時候你在哪裡？你要我自己在外宿的家過！一通不到一分鐘的電話一句生日快樂，我感受不到溫暖！為什麼你總是放我一個人...」羽晴的心崩塌了。聽完羽晴的真心話媽媽覺得自己錯了！從

樓梯下來的哥哥看著羽晴說了一句對不起。「可不可以讓我勇敢追求自己的幸福，讓我跟隨自己的心一次！」羽晴苦苦的哀求著。但媽媽狠狠一句「不行！」徹底碎了羽晴的心。

第十七章 克服真愛的困難

「我本人徐美蘭願意與孟少希離婚並持有女兒監護權，我本人孟少希願意與徐美蘭離婚並支付 200 萬贍養費。」這是老師與師母的協議離婚，師母帶著小孩回去娘家。我終於懂少希為什麼會喜歡美蘭師母...師母真的好成熟，好懂事，但也因為這懂事、成熟讓少西顯得自己很渺小吧！第一次少希老師在我的面前落淚，「因為不捨？還是內疚？」羽晴問著。老師低頭不說話，而我不想多說只能抱著安慰老師。羽晴有這個能力讓如此堅強的人間強不下去，也有能力讓人的心從霹靂到天晴。老師被羽晴逗著笑了，老師的家卻來了一個限時快遞！「法律控告令。」少希一下嘆氣一下皺眉頭，媽媽又傳了簡訊：「請準時出席！準備找下一個工作吧。」「老師，我們會不會被強制分開？」羽晴擔心著，老師摸了羽晴的頭轉身進房間。「媽，你要我怎麼做才肯撤銷控告？」「妳可不可以不要這樣，我求妳好不好！就不能讓我追求一次嗎？」「他已經離婚了，他才不會再有別的女人。

我相信他！」羽晴和媽媽的通話少希都聽在心理，而少希老師好像真的累了...第一次看到他這麼絕望的表情，像中槍一樣無精打采的只流露出笑容。這種強顏歡笑我做不出來...為什麼他做得到？

下課的羽晴沒有回外宿的家而是去媽媽那哀求...「我不再你面前難過，是我還怕你擔心，即使你多不在乎我。我不再你面前快樂，是我想讓你注意我，即使我多黑暗不耀眼。我不再你面前訴苦，是因為你從不關心我，即使吃的再飽穿的再暖。我不是不知足，而是我好像生活在孤兒院...我不敢抗你的命令，是我想讓你覺得我乖巧，即使不是自己喜歡我也去做。我第一次這麼不乖，可不可以原諒我？可不可以祝福我？可不可以認同我？」即使羽晴說的再多，媽媽卻依然不理會...「我不是乖女兒，我去跪算盤直到你說可以。」羽晴就這樣跪了幾個小時，手機響在多次羽晴也都不接，就算知道是少希打來的。但不過一會兒門鈴響了，哥哥看到少希老師毫不猶豫打開了門，「你快點叫羽晴起來她跪了好幾個鐘頭了，臉色也好蒼白。」哥哥擔心著！「走開！不要過來，媽媽還沒說可以。」羽晴生氣的說。少希老師不管羽晴多反抗硬是將羽晴抱起來，而我的腳已經麻到沒知覺了...儘管哥哥和奶奶替我求情，媽媽依然不管反而心會痛的說：「你為了一個出軌離婚的男人做到這樣值得嗎？」羽晴的臉雖然蒼白卻還是顯得意志堅定：「因為愛上了！所以願意。」媽媽卻瘦了羽晴：「妳

走吧，想都別想我會撤銷！」「少希... 如果不撤銷控告你會被吊銷教師執照的！老師是你的夢想，不可以就這樣斷了！」「別傻了，我的夢想是跟你在一起！」少希羽晴的堅定真的會打動羽晴的媽媽嗎？

為什麼... 到底要怎麼樣才能撤銷。被告的不是羽晴是少希老師，但是羽晴卻比少希緊張百倍甚至快要崩潰，而少希老師卻是擔心羽晴在英國的學校會被退學！再過兩天就要開庭，羽晴卻不支倒地...

「她最近壓力過大也過度疲勞，請家屬要多注意、多關心！」醫生叮囑著羽晴的家屬。「你還說會好好照顧羽晴，為什麼她現在會在醫院？」「我只能說壓力過大和過度疲勞不是我給他的。」少希老師一句話讓媽媽說不出話了。「少希... 媽...」羽晴醒了！少希立刻上前關心：「感覺有沒有好一點？」媽媽上前插嘴：「為什麼不好好休息。你有什麼壓力？」面對自己的媽媽卻有莫名的害怕... 我只能用一個微笑回應。

第十八章 無花果的甜度

今天六月十八號，點滴滴完就可以出院了，而明天開庭，後天畢業。媽媽的堅持依然讓我神經緊繃... 我看見媽媽靜悄悄的走進病房，媽媽看見少希坐在床邊睡著了，放下水果難過似的走出去。我不

懂媽媽這是什麼意思...我叫少希起來吃東西，水果籃裡卻有張小紙條。少希看了之後笑著卻快哭了...「羽晴：媽媽不怎麼會說愛你的話，但是請原諒媽媽的固執，也請原諒媽媽以前只照顧妳的吃穿，而沒有照顧妳的心暖不暖...我已經撤銷告訴了，剩下兩天在學校的日子就好好和同學道別吧！妳畢業後我們大家一起去英國生活，媽媽現在知道只要妳幸福和做對的事，雖然一開始是錯的...但是你們的堅持轉變了對錯。媽媽相信少希可以帶給你真正的快樂。請原諒媽媽以前對你們的傷害和壓力，你們禁得起這考驗，這就是真正的愛嗎？想不到身為媽媽竟然問女兒真正的愛是什麼，給自己一個笑臉，加油！勇敢去追自己想做的事吧！別忘記身後有一個會一直守護你的媽媽哦。真心的祝福你們，要幸福！PS 要是他欺負你就跟媽說，媽一定幫妳！」第一次看到媽媽真心的祝福，所以更是格外的感動...「媽...謝謝妳！我不知道可以說些甚麼，但是我愛妳。」站在門外的媽媽並沒有走，聽著羽晴的哭聲和少希的安慰，媽媽為羽晴落下第一滴淚。

六月二十號畢業典禮，我不是台上的模範生，但也不是學校的中輟生，我不是以前戴面具的我，我是有自己人生的白羽晴。住在外面的最後一天，明天我將前往英國和我最親愛的家人及愛人生活在一起！為了這個孩子我必須休學一年，這是我和少希的...孩子。不知道從什麼時候我開始相信奇蹟，人生的意外怎麼數也數不完阿...我

回到外宿的家要收拾行李，少希卻幫我準備好一下已經在家乖乖等我了。沒錯！這就是我的好好未婚夫。我高興的喊：「老師！」老師卻皺眉頭說：「你叫什麼？」一時之間忘記我們不是師生是情侶：「我親愛的少希準備好了嗎？」少希說：「回家之前要先去一個地方！」我好奇的問：「哪裡？」少希要我閉上眼不偷看，讓我更好奇了！「竟然準備好眼罩了...」看來少希是有備而來。

1.2.3！眼前我的家人齊聚一堂，而我們在戶政事務所。真的事又驚又喜...「少希，你的家人呢？」媽媽問著。「我爸媽過世了，一個姐姐在日本，一個哥哥在英國。」少希爽快的回答，即使是爽快回答羽晴也感覺的出他有些寂寞。羽晴問：「請問來戶政事務所要幹麻呢？」媽媽卻罵我笨蛋：「當然是你們要公證結婚阿！」羽晴高興的跳起來，有人說結婚會失去自由，但是我卻覺得結婚是另一種啟程！拿到新的身份證，羽晴愛不釋手，因為配偶欄上多了一個人的名子。我慎重的跟少希說：「孟少希先生，你已經是我的丈夫了，我會好好做一個妻子的本分。不會在讓你擔心我了！」而少希也慎重的說：「白羽晴小姐，你已經是我的妻子，一輩子都別想逃掉！」

我終於可以光明正大把手機桌布改成我與少希的合照！拍了無數張在台灣的紀念照以及全家的大合照，我們就要前往英國另一個人生。

.END.

§評語§

(1)楊錦富師

師生之戀其實是不被祝福的 故事的前提以「亂」字始，又以「別是一番滋味」作結，在楔子的設計上是明確的。至於故事的結局似太匆促，無法引人尋思 或是一缺。

(2)林文華師

題材內容如同題目，挑戰社會道德與法律界線，頗為大膽。但部分人物的情感發展與轉折交代不夠合理，師生戀的結局未見創意。

(3)孫中峰師

師生戀議題值得探討，但內容結局頗乖常情常理。作品中的人稱書寫亦顯得混亂不一。

(4)孫吉志師

冗長，張力小。

(5)陳麗娜師

情節鋪排平平。

【未聞花名】郭子琳

沒有女人不愛花的氣息與芬芳，但對於花名及花語，卻鮮少有人留意，最多只知道數字諧音，或是三朵玫瑰代表我愛妳。至此之後的含意不明，只有有心人才會 Google 瀏覽。可是也僅於瀏覽罷了。除非，他說那朵花，代表妳。

後來才聽說，爺爺離世前留了一朵花給奶奶。

可知的訊息只有這麼多，即便想「抽絲剝繭」，也落得無絲可抽、無繭可剝的尷尬。單純的邏輯有時卻比錯綜複雜的謎題還難懂。爺爺在世時特愛「拈花惹草」，自家土地夠寬廣肥沃，因此無論是屋前的小庭院或屋後的後花園，滿滿地，都是品種各異卻同樣惹人憐愛的鮮花。

總是太拘泥於推理小說的劇情，每個人打定主意要推斷出最適合奶奶—或說是爺爺最可能送給奶奶—的花名。「蘭花」是首選。就像自視清高的文人愛的總是竹子一般，沒有臺灣人會不愛蘭花。以前爺爺總將各色蘭花綁在榕樹上任其生長，像是隨意自在，實則細心呵護，在每段花期裡，它們的清幽高貴甚至引來宵小在夜半時分覬覦。因此子女說：就是蘭花了沒錯，蘭花代表的是媽，爸生前最疼愛媽了，甚至還被人說是妻奴。

奶奶手持佛珠，一遍遍在心裡複誦著阿彌陀佛，靜默。

但蘭花不久後便謝了。謝了，且不再甦醒。在爺爺逝世後接替照顧花兒們的大姨爹喊冤，他當真每日都有照以前爸的模式去照料，可它仍在一夜間衰盡容顏。為此，他們說，不是蘭花。在爸心中，媽不會枯萎。

那麼……會不會是玫瑰？爺爺種了那麼多花，若說其中一種是為奶奶種的，那必定是玫瑰。有哪個女人不愛玫瑰呢？孫子孫女輩說道。不特意說出答案，就是因為答案顯而易見嘛！所以爺爺就不留過多的資訊給我們囉！在幾年後的一個夜晚，那時我們的悲傷尚未讓時間沖淡成思念，這話題又再次重現在閒聊中。

可是……爸種的沙漠玫瑰早就不知去處啦！二女兒說道。

在一次你們二姨丈異想天開地說，要種一株不用太花時間，而且能耐南部炎熱高溫的植物時，媽就說：沙漠玫瑰也許可以，你爸以前種在後院。但其實後院早已今非昔比了，玫瑰也消失了。

不會的，不會是玫瑰的。小王子不會需要為他的玫瑰再種其他的玫瑰，他的玫瑰只要一朵就夠了，況且小王子當初要離開他的玫瑰，隨政府部隊到他方去作戰時，不也將他的玫瑰安頓好後才離去的嗎？因為他知道，他知道他永遠只愛他的玫瑰，他知道他的玫瑰會等他回來。

奶奶從未離開過爺爺身邊。只有兩次意外：一是當年打仗時，二

是幾年前，醫院拔去呼吸管的那刻起。

一直以來，爺爺家（或現在該說是奶奶家）客廳都有著一股芳香。不是時髦流行的薰香燈，更不是人工調製的香水香精，而是那串用鐵絲串成五朵一掛，一串二十的玉蘭花香。

它們總是被擺置在爺爺位於客廳書桌上的小容器裡。小容器是陶製的，很重，即便是男人也得用整隻手臂使力方能拿起，但至於它上方承載的物體卻，很輕，就算是剛出生的小娃兒也能輕易拾起。

一樣是甘苦做事人啊！爺爺曾經這麼說過。那時我年紀小，趴在爺爺的書桌上玩著玉蘭花，一會兒拿起來聞聞嗅嗅，一會兒掰開閉合的花瓣搓搓揉揉，一探究竟。

妳喜歡就給妳吧！爺爺說。

我拿走的隔天，桌上又出現一串新的玉蘭花，一樣閉羞，一樣清香。我以為那就是奶奶，因為奶奶總是和爺爺形影不離，就好比氣味一般，對於人類有著深厚的記憶，一旦吸入某種特定味道的氣體，腦海裡自然會浮現與之相關的記憶。

這件事我沒有和任何人提起，甚至連奶奶也沒有說。我存在自認破解謎團的優越感裡，而為了創造更大的優越感，我選擇不說，靜待他人不經意地提起，我再以一副「事實很明顯」地淡然姿態，說出這項優越的答案。

可是，消失了。在我說出答案之前，玉蘭花無聲地消失了。

是沒有人再買花了嗎？是固定製作花串的阿婆生病了嗎？還是花價上漲得太離譜，薪水卻又少的太卑微，所以才暫時不買的嗎？

在這問題問出口前，原先放花的小容器已先被雜物占據，就像從來就沒有花朵存在過般，如此輕易地便被取代。怎麼會，不可能會，奶奶絕不會是玉蘭花，她沒有這麼容易被遺忘和取代。

時間的洪流沖刷著生活，不容遲疑與拒絕地逼迫我們向前行走，我們寫著自己的歷史，成為自己的先人，然而譜出的不一定遼闊如史詩，更有可能的，不過是無數張日曆紙排列而成的四季。我的浩瀚巨作也在累積了一疊蟬聲的夏天後，鋪排成一片無盡透明、薄如蟬翼的未來。

我們早已淡忘有關花與奶奶的事，或是說，我們刻意不去想起，因為在現在，花，有時只是庸俗與物質化的附屬品，與浪費二字畫上等號，與浪漫二字畫上問號。

在一個又即將開始的夏日長假裡，我和奶奶單獨坐在客廳。在爺爺離開後的九年間發生了很多事，改變了許多原先以為能一如以往到最後的感情。變才是不變，不變才是變。如同奶奶依舊手持佛珠，輕聲念著阿彌陀佛或六字箴言，而我一樣對著門外的夏日發呆，空白著滿滿燥熱的思緒。

「妳現在還有在念英文嗎？」一句不甚標準的臺式中文飄進耳膜，將我拉回現實。

「嗯？有啊，沒有很重視文法啦，可是還是很喜歡英文歌和外文片，日文也有在學。」

「那妳有英文名字嗎？」

「有啊，現在的年輕人不管會不會英文幾乎都有，我是『Angela』，『信差』的意思。」

「那…妳幫奶奶取一個好嗎？」

「『Henna』…漢娜？」

我嚇了一大跳，因為自己，也因為奶奶。我沒想到奶奶竟然要我幫她取英文名字，而我也沒想到自己竟然這麼快就有答案，就彷彿一切早已設想好般，只是等待開口的機會。

「『Henna』…漢娜…聽起來好像臺語『嘿吶』同款……」奶奶小聲碎念著。

我趕緊走出門外，想先暫時遠離這夾雜尷尬的氛圍。一段時間後，想起自己尚未到樓上神明廳去跟王爺及爺爺上香，便又走進屋內。

但奶奶不在裡面，佛珠則擺在爺爺桌上。我以為她不過去趟洗手間罷了，於是便自行走上樓。但神明廳的門是開的，裡頭好似有著行動不甚靈活的人影在走動……是奶奶。

我原想先下樓，待奶奶上完香後我再上來，只是奶奶一開口，我便不住停下腳步。

她不是在和王爺說話，是在和爺爺的牌位說話。

「你現在在那裏好嗎？家裡一切平安，別擔心，好好修行就好，我也有念佛回向給你，希望你能早日得道。剛才妮妮幫我取了一個英文名字喔！好奇怪！跟你以前幫我取的那個日文名字發音好像，叫做『Henna』，你以前不都叫我『Hana』（註）嗎？哈哈，沒想到英文跟日文這麼像……」

香的輕煙裊裊升天，直達天界，也氤氳的這蟬鳴的夏天，婆娑了世界。

未聞的花名，其實一直不曾凋零。花，都開好了。

（註）「Hana」：在日文中，「鼻子」與「花」的發音皆為「Hana」，此指爺爺一生細心呵護，留下的「花」，其實就是奶奶一人。「Hana」

§評語§

(1)楊錦富師

用語嫻熟，寫情溫馨，記物真實，用追憶筆法映襯故事的情節，前後鋪敘，自然而抒暢，是善撰者。

(2)林文華師

文詞洗練精要，情感細膩，情節內容具有巧思。

(3)孫中峰師

藉由花表現親情，花香混融著濃郁的親情，文章蘊藉而饒有餘韻。

(4)孫吉志師

以花點出爺奶的深情，引人入勝，但以註解點出結果是一大缺點。

(5)陳麗娜師

流暢文筆中有情節的鋪排。

【懷念那閃亮的日子】金真真

在這銀閃閃的月色裡，四面環山的村子，更顯的安靜，在山腰邊有一間小小的木屋，在那小小的窗子透露一絲鵝黃色燈光。聽到一聲，貝濃今年你就要滿 21 歲了，當姊姊看著你已寫下的字條，充滿了滿滿的讚美與祝福，寫下秀外慧中溢美之詞、修長又無暇的長腿等等文字，像極你那細緻又敏感的個性，是如此具有靈氣像森林裡無法猜透的精靈，讓我深藏內心的一塊寶玉，有時捨不得放手，所以我就把你放在我深邃的心中，念著、念著。

您記不記得阿嬤、阿公常說我，骨子裡藏著男孩的堅毅剛強，我說：「其實我是溫柔的，不好揉的揉」。直到有一位女孩的出生，她是我隱形的翅膀，那個人就是您。記憶猶新，那一天就像昨天，我在回家的路上，發現您班上的同學，吱吱喳喳呢愈小聲呢喃聲不斷，終於引起我強烈好奇，他們疑神疑鬼的告訴我，您今天在學校的傑作一寫情書給同學而且還邀人家去盪鞦韆。竟敢有這種事，天阿！當時我認為家族中大概只有我最冒險與犯難，甚麼奇怪的事都想嘗試看看，不過，您卻是帶給我震撼，因為您才幾歲呀？國小剛上一年級，叔叔嬸嬸疼愛著您，大家族中擁有了最多地疼愛、最嫩的封號。我承認當您還沒出生時，家中的小霸王就是我，「說一是一、說一不二」，是我的獨門行號，這就是所謂三代同堂中，最寶貝的小孫女該有的特權、寵

愛，我們可以仗著年紀小胡作非為還不用負任何責罵。也許您早已發現，我真的太頑皮，總讓其他兄姐們氣得牙癢癢，而您根本就是下凡來跟我對抗的！的確，您出生後情況改變了，我變成了老二，而且是年紀比您大 12 歲又幼稚的小姐姐。您大姐姐貝貝常說：「我們家就屬您倆最思想前衛、秉性除了骨頭硬剩下的就是過份自信」。我說，骨頭硬至少不會被欺負，自信是天意難違，哈哈！小時後我常看「天下無奇不有」這個節目，那時深信我就是開心、自由、獨特，以至於大祖母衣櫃裡的衣服，都是我發揮的原料，就連大姑媽看見我驚世駭俗的穿著而佩服不已，她看到的那一幕，相信村莊很多看著我長大的伯伯阿姨們，有相同的回憶…就是我拖著棉被套在田埂上分奔，穿著雨靴，帶著輕盈美妙的姿態，翩翩起舞，當下我是快樂而無拘無束的！田野美景似遊戲廣場，就算有人吼聲呼喚著「回家啊！小真真」，我仍天真無邪！想像自己是前無古人、萬夫莫敵的勇士！

當您漸漸長大，在我開始為求學讓書本壓的很無奈時，您已經佔據了所有長輩的目光，您就是中心，每晚茶餘飯後的活廣告，五官模樣可愛極了；五歲後您紅通的小臉更是討人喜歡。偶爾還把我種的草莓園地，翻土攪和，要不是大伯把您藏起來，偷偷帶您離開，我想您臉上就會出現「一」這個字，而且臉會有巴掌印，這就是您跟我。

五月中旬，颱風才剛過一個，驚淘駭浪的溪水剛剛平靜，大地正在甦醒，氣溫昏沈中帶著一絲的涼意，住在山下，鳥語花香的午後，我因前晚備課而疲倦，躺在椅上、不經意的墜入甜甜的夢鄉，直到聽到有點雜音想起床，仿佛是你輕輕呼喚我，漸漸地，急促的腳步聲越來越清晰，救護車鳴笛回音響徹，我分不出是現實還是夢境，直升機轟隆隆，好像還有大人與野狗的叫聲，在門口出現余叔叔身影，我還來不及反應，就聽到廣播重複說…要去溪邊幫忙尋找落水的小孩，有小孩掉進河中了，余叔叔說：「我好像看到你家的小孩掉進河裡，趕快去看看是不是!」。下一秒，我的心臟跳得很快，拖鞋也沒穿，幾乎要沒了心跳，無法呼吸，只希望，那不要是你，我像拖著沉重的雙腿，似有幾千斤重壓在身上向你飛奔而去，身體發麻恍恍惚惚，瞳孔放著很大，鼻涕眼淚狂流，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溪，在河邊，水是灰的沒有生命；您，在哪裡？我又著急又沒有頭緒。泥土與恐懼向我衝擊而來，我心裡不斷的禱念著，那絕對不要是你阿!「寶貝！不是你吧!」。

我不想聽，可是他們說，找到你了，20多公尺不到的距離，分割了你跟我在21年的歲月中，不停想念。躺在沙洲上的天使，安靜的睡著了，空氣有涼風，就像您躺在涼椅上學我補眠。我看著人來人往議論不停，救難隊趕緊幫忙你帶上岸，急救你，給你氧氣，抱著您以嬌小的身軀向著我而來，越來越近，滿是泥濘，全身濕透的你，寶

貝~再也停不住淚水，看不清楚卻已離我遠去。醫生說：「您還有心跳但是越來越薄弱，大概撐不了」。我知道，你在還在等工作中老爸趕來，這樣堅持的過了35分鐘。你爸爸來了，而你呢？爸爸只能無助的喚著你，你聽到了嗎？你像是再道別，心跳急速了起來，沒有說一聲，就離開我們。醫生說：「她知道了，現在就在您們身邊，帶她回家吧！！」

難忘的往事，總在離別後，是生死，人間無常，千萬個痛化為千風，在每個早晨，在每個黃昏，跟你一起化為淚水！相聚難，離別苦，讓懷念成為那閃亮的日子。

秋天 化身為陽光溫暖人間

冬天 化身為濃霧露濕台階

晨曦升起時幻化為飛鳥輕聲喚醒你

夜幕低垂時 幻化為星辰溫柔守護你

生死的事，沒有一定，或是意外，或是萬一。生命誠可貴，您不是背影，是我心中最美的情影，任飛舞後留下的微笑，帶著溫暖白色的羽毛，您是天使，姐姐永遠愛你，願您化著千風，化身千縷微風，隨著夕陽翱翔在無限寬廣的天空裡。

§評語§

(1)楊錦富師

初讀此作略有哀傷，二讀此作，心感傷痛，三讀此作痛念生命的流逝不能自己。

(2)林文華師

情感深刻動人，但部分文詞待加強。

(3)孫中峰師

情感深細動人，文字亦佳。

(4)孫吉志師

前半段稍嫌柔弱，後半有昇華。

(5)陳麗娜師

抒情平順真切。

【八心八箭】何昕樺

走進那家裝潢高雅氣氛極好的餐廳，店內的裝潢依舊是那麼的素雅高貴，裡頭的服務生不一樣了，但服務態度仍然值得讚許，還記得我們的情人節和各種紀念日都是來這家餐廳慶祝的，因為你喜歡這裡的氛圍和料理，由服務生帶領著我走到了我們的老位置，只不過一直以來的兩個空位少了一個，那是我們的兒子，他很乖今年才剛升上國小一年級，我坐下看著天真可愛的兒子給予微笑，上天真的給我一個很棒的禮物，我很愛我們的兒子。

「要吃點什麼嗎？」

「都可以，跟平常一樣吧！」

他熟練的翻開菜單為我點了一系列的配餐，飲料也替我點了最愛的白咖啡，也貼心的幫兒子點了兒童餐和一杯聖代，最後掏出張紙鈔給服務生，他是個好父親，兒子手上抱緊緊的玩具想必是這個疼孩子爸爸買給他的吧！

「還記得這裡嗎？你很久沒來了吧？」

怎麼忘的了呢？這裡是我們的回憶，從我們認識開始有許多大大小小的事情都是在這經歷的，這裡有過我們的歡笑、淚水和爭吵，你

甚至是在這裡跟我求婚的，有太多記憶在這裡產生在這裡延續，這裡是我最不會忘的地方……

「是阿，很久沒來了。」

我想起來了，上上個月好像是我們的結婚紀念日，那天我們沒有特別慶祝，因為他說公司要加班沒辦法陪我，給了我錢讓我一個人去買東西，算一算，快半年了吧！原來已經有半年沒踏進這了。

「小寶，喜不喜歡這玩具阿？」他問

他眼中滿是對孩子的疼愛和憐惜，每次對著兒子他總是小氣的把憤怒和重話藏起來，更不輕易露出生氣的臉，因為這孩子是我們的寶。

「喜歡阿！謝謝爸爸！」

孩子總是天真爛漫又很好滿足，給他一個玩具一顆糖果他都可以開心個半天，如果我們也像孩子一樣容易滿足就好了……

這家餐廳的料理好像變了，好像沒有以前好吃，好像也不合我口味了，但卻又說不出是哪裡變了，也不知道是哪邊不合我味道，明明是最喜歡的菜色，為什麼今天嚐起來卻食之無味，究竟變的是什麼……

「好像……沒這麼好吃了。」

「會嗎？前幾天我來吃，味道還是一樣阿！」

哦，原來你也會點我這道菜阿？我以為你不喜歡吃牛的，在不知不覺中你改變了呢，不……是我們都變了吧……？

「小寶你不可以這樣！」

抬起頭，映入眼簾的是一個父親又好笑又好氣的臉，原來是兒子不太會用刀叉，遇到他切不開的肉塊便直接用手抓起來吃，小手和小嘴都被醬汁弄的髒兮兮，但孩子並不覺得有錯，還吃的很開心，這應該是所謂的本能吧！他無奈的看了我一下，開始替兒子擦臉擦手，那動作相當的溫柔，眼中也滿是一個慈父對孩子的溺愛，想要生氣卻又捨不得對兒子發脾氣，這樣的他令我想笑。

雖然他不是個做老公的料，但卻是個十足的好父親，他會為孩子想很多會為了孩子找最好的學校，會替孩子提供最好的生活品質，他會做許多事情都是為了小孩，對兒子更是疼惜有加，深怕兒子受到任何一點點傷，有時候我認為他保護過度，他總是回我「小孩就是用來疼的。」

這回答也總是讓我哭笑不得，但我卻無法反駁，只能無奈的笑笑。

熟悉的音樂聲響起，是她的電話？

他起身出去接了電話，那音樂聲是他給最心愛的人專屬的，他說這樣才可以聽到鈴聲就知道誰打來，因為他不想漏接心愛的人的電話，而且聽到那鈴聲心情就會很愉悅很開心，那曾經也是我專屬的來電鈴聲……

遠遠看出去，他臉上洋溢幸福，不一會兒他又著皺眉嘴裡好像在解釋什麼，現在我徹底明白，在這愛情的棋局裡我皇后的位置早已被取代，我僅有的位置應該是孩子的母親吧？不過今天我就要退出這盤遊戲了。

從包包裡拿出張紙，我在紙上輕輕的填上自己的名字，一滴淚點在我姓名欄旁邊，原來我還是會流淚，但我不會再退縮不會再後悔，因為這本來就不是個我該繼續停留的棋盤，落敗的棋子本就應該自己識趣離開。

「媽媽，出去一下，等下爸爸就回來了喔！」我微笑的看著兒子稚嫩的臉龐，或許這孩子是我能給他最後最好的禮物，而我也得到我最嚮往的一自由。

今天，還是沒喝到那杯香醇的 white coffee，不過之後沒機會了吧？

男人從外頭進來回到座位，發現位子上少了一個人，而在桌上多了兩樣東西，一樣是張簽有他妻子姓名的離婚協議書，另一樣……是只八心八箭的鑽石戒指。

§評語§

(1)楊錦富師

男女情感是無解的，解決之道，即在彼此的協調。本文由自然的情境驟轉為悲涼的離異。雖有些奇特，但全文布局仍留給許多將離異夫妻深思的空間。

(2)林文華師

情節安排頗具巧思，冷靜的文字下潛藏深沉的悲哀。

(3)孫中峰師

文章藝術性可再加強。

(4)孫吉志師

有技巧，但不似人情。

(5)陳麗娜師

文筆流暢突顯主題。

【擁抱，那時光】 侯雅文

民國七十年，是台灣經濟起飛的年代，當時俗稱：「台灣錢淹腳目。」我的父母也是在當時離鄉背景來到繁榮的台北打拼，在舉目無親的大都市裡，夫妻倆憑藉著自己的雙手白手起家，好不容易貸款買下了人生中第一間房子；而我，就在此時來到了這個世界！這對原本生活就不寬裕的父母來說無疑又是另外一股龐大的壓力。在我兩歲的時候，父母的工作日益忙碌。為了讓我在生活起居上能得到妥善的照料，只能將我託付給保母照顧，一週當中就有六天必須和保母的家人一起生活。在那個還沒有週休二日的年代，每一週我最期待的就是星期六的晚上，爸爸來保母家接我回家的那一刻。

每當踏出保母家的大門，滿心喜歡的我總是頭也不回的投向爸爸那熟悉的懷抱，迫不及待的問著明天要帶我去哪裡玩。在那個時刻，我彷彿就像一隻雀躍的小鳥，嘰嘰喳喳的說著這一週來的點點滴滴，心中充滿著莫名的喜悅。

爸爸最喜歡帶我去釣魚。對一般人而言或許沒什麼稀奇，但我們釣魚的地點很不一樣！既不是溪邊、河流，也不是海邊，而是爸爸朋友的養鴨場。爸爸會先去釣魚店買一個釣鉤和一盒土，一開始我還天真的問說：「魚吃土嗎？」爸爸說：「你打開來把土撥一撥看看。」此時的我就像要打開潘朵拉的盒子般，在好奇心以及不知畏懼的童心驅

使下將土撥開，看到一隻隻紅褐的蟲子就在我指畔蠕動著，爸爸說：

「那是蚯蚓。」我這才恍然大悟，原來蚯蚓是生長在土裡，而魚吃的是蚯蚓呢。

當時還小的我，根本沒有耐性等魚上鉤，通常我都會去旁邊追逐那些鴨子，或是拿著樹枝戳戳在岸邊的螺類，只要爸爸喊著：「上鉤上鉤了！」，我就會急忙衝到爸爸的身邊，看看到底釣到什麼魚。如果釣到的是一條大魚，爸爸就會很開心的說：「今天晚餐可以加菜囉！」；但要是釣到小魚，爸爸就會將牠放回水裡。爸爸看著滿臉疑惑的我，說：「小魚是魚寶寶，搞不好牠的爸媽正焦急的在找牠呢！」

只要釣到了魚，爸爸就會開始收拾東西，「為什麼不把蚯蚓用完，多釣幾條魚再回家呢？」我好奇的問，爸爸說：「我們一家也才三個人，一條魚夠我們吃了！如果水裡面的魚都被我們吃完，那以後不就沒得吃了？」我微笑的點點頭。爸爸雖然教育程度不高，但是卻很懂得「知福惜福，與大自然共生息」的道理，讓我懂得知足及感恩。

快樂的時間總是過得那麼快，到了星期日晚上，我又得離開父母，滿心不捨的回保母家。我總是會躺在客廳的椅子上裝睡，用自己小小的身體貼著椅子，天真的以為爸爸抱不動自己，就可以在爸媽身邊多待一點時間，所以總是在半夢半醒中被抱回保母家。醒來後發現自己已經不在父母身邊，卻也只能默默的流淚，期待著下一個周末的

來臨。

好不容易熬到了八歲那一年，爸爸有自己的工廠，媽媽也終於可以不用工作，我再也不用回保母家，卻再也沒和爸爸在假日一起去釣魚了！取而代之的是跟著父親一起應酬。有時候是去爸爸的朋友家喝茶，和對方的小孩一起玩，總是玩到累了睡著了！爸爸也談完事情，就騎著那年代最流行的「野狼 125」載我回家。坐在爸爸的後座，抱著爸爸的肚子，靠在那溫暖又厚實的背上，那濃得化不開的幸福感，每每像是會催眠般的讓我沉沉睡去，爸爸會用網貨繩，將我綁在他的身上，用父親的愛緊緊的保護著這心愛的小女兒。

到了國小三年級，北部的競爭壓力很大，父母將我送到補習班，希望我不要輸在起跑點上。星期一舞蹈課、星期二鋼琴課、星期三英文課、星期四珠算課，上完補習班的課，晚上還有家教課要上，寫不完的作業、上不完的課，在成績至上的年代，低於九十分就一分打一下；結束後，錯的那一題還要罰寫十遍，讓我在國小與國中的階段，個性變的自閉且極端。回到家總是晚上十點，看到父母連招呼也不打，就直接回房睡覺了！而在被升學壓力壓得難以喘息的國中階段，因為自己是合唱團的成員，協助集合各團員發表了期末的成果展，迴響大於原本所預期，也讓我們得到至很多地方表演的機會，而老師也想寫推薦函，推薦我至淡江高中音樂班就讀。這原本是我夢寐以求的

機會，但媽媽卻認為淡江高中是私立學校，而且離家太遠婉拒了老師的好意。忿忿不平的我難以理解母親的決定，於是自暴自棄，賭氣隨便填了一間職校就讀。

十七歲那一年，母親因病過世！由於生前留下近千萬的大筆債務，讓我無法畢業後直升大學，而父親也每天沒日沒夜的工作，使得父女的關係愈來愈疏離。因為爸爸甚少回家，我每天下班回到家，那空蕩蕩的房子，好似我被掏空的心，讓我覺得好不空虛，而過去的回憶怎麼也揮之不去，使得我想逃離那個家，逃離所有的不快樂。載我二十二歲那一年，家裡的債務有些許的還清，但父親的工廠卻因經營不善而被迫併購，爸爸不得不提早退休，這個消息對我無疑又是一個沉重的打擊。自私的我選擇徹底逃避，不回家也不和父親連絡。我決定要過我的人生，不再讓家裡的煩惱牽絆著我，也開始規劃著自己的未來，盼望能走出一段不一樣的人生。

不久之後，我離開了台北，在異鄉展開新的人生旅途。儘管分隔兩地，但父女總是同心。某天在睡夢中，弔詭的令我惴惴不安，驚覺家中有事。顧不得從前的不愉快，我鼓起勇氣與一年毫無聯絡的父親聯絡，才知道他因為蜂窩性組織炎住進了醫院。焦急的我請了一週的假，連夜趕車到醫院。在醫院走廊的一端，一個老人的背影出現在我的眼前，白髮蒼蒼、身形消瘦，當這身影轉身面向我時，我不禁心頭

一震：這…不是我爸爸嘛！怎麼變得蒼老如是。看著父親不復當年神采的臉孔，一陣酸楚不禁湧上心頭…。

焦急的我急欲得知入院的原因，一問之下才知道父親原來有糖尿病，傷口感染有可能要截肢。在病房裡，我坐在陪客床上，與父親聊著這一年的近況，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的，過去的種種和回憶一股腦地湧上心頭。我也和爸爸討論著我的夢想，意外的發現原來他很支持我的作法，說著：「年輕人就是要出去闖一闖，你才會知道你失去什麼、該學習什麼，也會更加得珍惜與成長。」聽到這句話，讓我對於我的夢想更加的有動力。

雖然現在人在外地，每週與爸爸熱線是必要的，即使生活過的再苦，只要想著父親的叮嚀囑咐，都會讓我的心暖暖的，也更加的有勇氣去面對很多事情。有一次回家，爸爸和朋友在聊天，我像孩子般的撒嬌，吵著要爸爸在我去搭車，爸爸騎著我新買的摩托車，我就像小時候一樣，雙手環抱著他的肚子，臉靠著他的背，跟他說：「爸爸，對不起！我很不孝順，放你一個人在台北生活，自己去追逐我的夢想，但是請你相信我，我一定會讓你過好日子的。」眼淚又不爭氣得流了下來，爸爸說：「不要說道歉，你不是我的附屬品，你做你想做，且覺得應該做的事情，才是父母的本份，這樣你以後才不會怨我們，而且我也相信妳，因為你是我最棒的女兒。」聽到爸爸哽咽的說出這

句話，我抱得更緊了！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回憶筆法入題，時光由遠而近，記敘中自有情采，亦佳美。

(2)林文華師

情感豐沛，感動人心，文詞敘述流暢生動。

(3)孫中峰師

親情感人，惟流於平直的鋪敘，稍乏藝術的提煉。

(4)孫吉志師

鬆散。

(5)陳麗娜師

平順文筆中見真情。

【高中搖滾吧】潘治齊

記得那時是國中剛畢業的暑假，因為天氣酷熱所以我懶洋洋地躺在沙發上聆聽著當紅樂團的歌曲，然後哼唱，但我知道自己像個一隻烏鴉一樣亂唱又枯燥乏味，所以在暑假之中我也給自己一個目標，就是學吉他。記得當時找老師上課，老師很認真的教導，我也全心全力的在練習，就這樣我對音樂的興趣也愈來愈大，暑假期間都在埋頭苦幹，慢慢發現我似乎追求著某種境界。

升上高一後，有一次的音樂課，偶然發現班上同學也有學吉他，他叫做阿廷，人看起來很穩重，講起話來慢條斯理，聽說他唱歌不錯聽，於是我們兩個就因為吉他而聊起來了，也像找到失散多年的兄弟一樣，還立下約定一起組樂團。阿廷平常跟我介紹很多種的音樂，其中我很喜歡硬搖滾，節奏強烈，旋律給人印象很深刻的類型，我也慢慢鑽研這曲風的彈奏技巧，給自己一種風格。

入學不久後，高一新生要開始選社團，我與阿廷興沖沖的去熱門音樂社報名，當時滿懷熱血，還認真的寫下報名表，一字一字的小心寫著，也告訴自己，絕對要在學校活動上熱力四射的演出。入社後每個禮拜三會開始上課，吉他、貝斯、爵士鼓，有好多人要學，也發現有些人已經各自找到成員開始練團了，心想自己是不是該積極一點多認識一些人，然後馬上開始練團，社團課結束後我都會留下來練習，

把握住每個時刻，也告訴自己時間是不會等人的，唯有努力才會有收穫。

有一次阿廷找我去聽音樂會，他說他國中同學剛好要去，也邀請我一起聆聽樂團演奏會，當天聽到樂團的演奏，名曲大黃蜂讓我感到震撼，高快的速度，一秒甚至彈出十幾個音，並且震撼全場，獲得滿堂喝采。結束後，我與阿廷與他的國中同學聊天，才知道他的國中同學正在學爵士鼓，他名叫阿呆，看起來隨隨便便，但其實他蠻健談的，也許他是個把妹高手，這一點我毫不遲疑。於是這樣我們三個就這樣組樂團了。欸！是不是少個貝斯阿？阿呆邊說邊滑著手機，我與阿廷互看一眼滿臉疑問邊喝著自己的飲料，「你們該不會覺得吉他和一個鼓就可以組團了吧！」阿呆認真的說著：「還需要一個低音的樂器，就是貝斯！貝斯！」我看到阿廷一臉不耐煩並說著：「那要找誰呢？」，阿呆指著我們兩個說：「看你們班有誰想玩樂器囉？」，一開始我與阿廷不太了解阿呆講的是甚麼意思，後來才發現貝斯這個樂器屬於低音樂器，在樂團上是不可或缺的，支撐著所有的音與節奏，但學的人少，當然比較難找到，所以找人學才是最快能組團的方法。我們在班上找到一位同學，他叫阿瑜，人蠻低調的，話也蠻少的，有一天他問我說有沒有缺人，我只說缺貝斯你要學嗎？他也馬上答應了，他很喜歡聽音樂，聽西洋的居多，他說想學樂器很久了但不知道練哪一種，就這

樣我也跟阿魚聊起來，學到了西方音樂的抒情曲風，也許我們四人是緣分讓我們認識的吧！

高二那年，記得要選社長、副社長還有一些相關幹部，社長是由一個跟我們同年級的鼓手，叫做小全。聽說他打鼓的有五年了，想必從國中就開始努力了吧！果然實至名歸！這當我這樣想的時候，阿廷一直搖我肩膀，一回神才發現學長走到我面前說著：「你是副社長喔！」，記得當下我滿臉驚訝，挺好笑的，放學後回想起來學長跟我說我放學都會留下來練習，應該是個很拚的人，所以副社長的位置交給了我，走在回家的路上邊想著自己的努力受到肯定，就覺得開心。在那之後學校的活動我們都願意上台參加，雖然一開始很緊張，但一演奏起來忘記了緊張感反而得心應手，直到高三無論是校慶、音樂會、慈善活動捐款、都有我們熱音社演出，當時每天都在練習，過得很充實，這一步步進步中。

計畫趕不上變化，這一步卻停下來了，因為高三這個簡單兩字，讓我們停下腳步。這是在某一天的晚上，我們四人坐在咖啡廳並嚴肅的開會，阿廷深呼吸並慢慢的說：「你們不覺得我們的練習時間越來越少了嗎？就算真的練，好像都在趕時間一樣。」我心想終於來了嗎？每天念書以及升學歷力，練習時間越來越少，甚至私底下自我練習，別說一個小時了，還是會有壓力而跑去念書，我看大家的臉色心裡都

很明白，其實這個狀況從年底開始就這樣了，只是大家不希望因為考試而停下腳步，沒有人敢開口，但是不開口永遠解決不了問題，於是我吞了口水並說道：「我們的樂團先暫停吧！就這幾個月，撐到大考結束吧！」。

雖然我知道這段期間無法練團，但我知道我們當初的那股熱血是不變的，平常私底下也會調侃對方說是不是又偷偷練琴了，剛剛是不是躲在廁所裡唱歌，掃地時是不是把拖把當成樂器，拿著筆當成鼓棒，也回想著這三年在樂團所做的事情，覺得好玩又好笑。

大考完後有個畢業典禮，典禮前一天是音樂會，當然會上台表演，一知道消息，我們馬上挑選歌曲加強準備，過程，雖然有點趕，還有以前的默契跑掉了，經過多次練習之後，回到當初練團時的氣氛。這一天終於來了，18歲、高三最後一年以及最後的表演，只記得一開場，見到久違的歡呼聲、燈光、主持人的大聲吶喊、還有我們的樂器聲，一切都回到以前那樣，以我們最愛的硬搖滾風格震驚全場。

結束是另外一個開始，雖然畢業後或許我們讀著不同的學校也有各自的目標，但我們知道自己心裡有著一顆搖滾的心不斷演奏我們的回憶並且往前邁進。

§評語§

(1)楊錦富師

所寫是高中三年的追記，應是回憶筆法的運用，只是三年生涯是割裂的而非整體的學習，所以是片段片段的記敘，於最後的「搖滾」反而無法作最的歸結。

(2)林文華師

敘述平順，內容意旨明確，但不夠深入。

(3)孫中峰師

情思豐茂，能表現出年輕人的活力與夢想。

(4)孫吉志師

情感起伏掌握良好。

(5)陳麗娜師

措辭平順。

【我沒機會說的話】羅國豪

每個人都必須面臨而無法迴避的一個生死離別的課題，不過是最親的人、最愛的人、最重要的人亦或是自己。

這是我第一次親身經歷生離與死別，這感覺是前所未有的，是心酸的也是心痛的，如果再給我一次機會，我不知道我會不會說出口，但是我真的很想說，當時我真的因該對躺在病床上的您說：「阿嬤，我來看妳了」

十八歲了，這張令人不悅的臉我足足看了十八年，您對我的照顧就是給我零用錢、那種口味的菜餚以及那嘮嘮叨叨的碎念，我知道這全是為我好，是妳對長孫我的照顧，但我一直都是認為是雞婆。

我可是聽了不少您的做人，我對您的了解及別人的指點，聽在我耳裡是這麼的理所當然。我常常會不悅的對您大小聲，因為您在鄰居面前製造無中生有的謠言是多麼令人厭惡，我常常對您不悅的大小聲，因為您又雞婆的煮了一堆我不想吃的午餐，我常常對您大小聲，因為您又再對我抱怨我爸我媽對您的不敬卻在姑姑及叔叔面前做作，我常常對您大小聲，因為您又再跟我抱怨您老了，身體差，又得

去醫院了。

我知道您的想法，也知道您的感受，白天我們都必須上班上課，您又只能孤獨一人待在家裡，晚上又因為您說的話而讓我們不願意在樓下陪伴您，我常常會在外人面前說我不在乎，反正我的阿嬤對我們的照顧只是經濟上的供給罷了，但我心裡實在不好受，您可知道聽見我父母對我抱怨您的不是時，我心酸這是把我帶大的奶奶，當鄰居在對我抱怨您的不是時，我無奈自己沒有辦法做些甚麼或反駁些甚麼，而我也是一個愛面子的兔崽子，是個絕對不會在任何人面前露出我不會露出來的神情，說我不會說出來的話，從我的外表上也許只能看到一個只會說冷話的不孝孫子。

我記得那天我媽對我說：「我們去醫院吧！這或許是你最後一次見阿嬤了」，我不以為然，因為我知道您的身體很差了，但我一直相信著，深深相信您很快就可以回家跟我鬥嘴，然後又坐沙發上您一直都沒離開過的那個位子對我說：「去買雞蛋」、「去買水」、「去幫我買藥布，我膝蓋很痛」，而我又會對您說：「很煩耶！動不動就叫我出去」，雖然到最後我一定會幫您打點好您要的，因為這就是我們一直以來的交談方式。

當時在加護病房看您時，我見您沒有辦法對我說一句話，但我看得出來您非常激動，我也亦然，當時一直希望可以離開您的面前，因為我快忍不住了，一直想說些甚麼卻沒有辦法，只要說強迫自己說出一個字，我一定會在您的面前哭出來，我的眼淚是十幾年來您沒看過的，而此時的眼淚更不是您會想看到的。

記得那天我還在打工，突然接到通知，說您過世了，我的天！這感覺是多麼的不真實，這可不是可以拿來開玩笑的話題，我慌慌張張的假裝冷靜去對店長說明這不幸的消息，店長的反應是這麼的不敢相信，叫我趕快回家做我該做的事。我並沒有露出多餘的表情，我也沒有多說甚麼話，此時我已經發現了，我正在面臨一個人生中必須學習並經歷的過程。

我的聲音已經變了，我的心情也急了，即便這一切早就在預料中也是一樣接受不了，當我看見您被抬回來，我已經止不住了，捏住鼻子、揉揉眼睛，假裝只是因為眼睛乾燥而感到不舒服，不過想必在場的人也已經看出來了，因為現在我的心情是和大家一致的。

我不知道您對我爸的看法究竟是如何，您們說話的方式就像仇人

一樣，但您知道嗎？老爸接到消息就從遙遠的內蒙古趕回來，您可知道他的出現可是讓所有人一直忍住的情緒完全解放出來，大家平常對您的冷漠其實都和我一樣的，我們都還是很在乎您的。

人總是不斷的在隱藏自己的本性，在自己的臉上載著各式各樣的面具，面對的人有所不同時，便會換上各種不同行是的面具，絕對不會輕易的讓任何人看見自己廬山真面目。

為您辦後事時，我不知道流了幾次那一直都隱藏住的淚水，我在這段時間可是拿下了那平時帶著的面具，完完整整的露出了您好多年來都沒機會見過的一面，只可惜您已經沒有那個機會再看到了，而且在過不久之後，那個面具還是會回到我的臉上。

我很慶幸自己的功課從來就不拿給您看，沒機會看到我上大學的您當然也不知道，老師叫我們寫了這篇作文，這內容可是我不為人知的心聲，寫這篇文章時可是有多少時刻讓我鼻頭發酸，多少時刻讓我不時去揉揉自己的雙眼，但我很高興有這一份功課，因為這些話本來是我一輩子也沒有機會表達出來的話了。

現在回想起來，我還真是非常討厭您，我是這麼的討厭自己的奶奶，因為他生前是讓我的父母難做人，想不到現在人走了還讓我如此難過，真是諷刺的笑話。不過我還是得把一些沒機會說出來的話繼續埋在心理，因為現在已經不適合說那些「我來看您了」或者「您要堅強」這種已經過期的問候，已經沒有任何意義了，現在我只能說「我會想您的」。

§評語§

(1)楊錦富師

因阿嬤的仙逝而形成全家的凝聚。在寫作筆法上是順暢與一致的，由簡單的「我會想妳的」句式，表達了內心的感受，讀來溫馨。

(2)林文華師

情感動人，但錯字偏多。

(3)孫中峰師

寫糾結難捨的親情，相當感人。

(4)孫吉志師

情過於詞。

(5)陳麗娜師

抒情真摯。

【西瓜】郭郁菁

一個悶熱的午後，我獨自一人坐在自家門口吃著西瓜，時光似乎又回到某個時空裡，這世界無聲的靜止，只留下我一人回味著…

小的時候，家裡因為爸爸經營的公司倒閉的關係，顯得特別的貧困，想吃些好吃的總是一件特別困難的事情，還記得五歲那年的夏天特別的悶熱，家裡什麼都沒有，我就這樣東翻西找的，找到了一顆幾天前鄰居送的小玉西瓜，我一直吵著媽媽要切來吃，那時媽媽只是說：妹妹，媽媽晚上再來切，等爸爸回來一起吃！我耐住性子和姐姐妹妹一塊看著故事書，看著圖上的西瓜期待著晚上的到來，吃完晚飯後，媽媽終於端出一盤看似金黃到可以當燈泡的西瓜出來，笑著看著已經快流口水的三姐妹，說：可以吃西瓜囉！！我們立馬衝到了飯桌前，然後一家五口就這樣吃著一顆小小的西瓜，雖然生活困苦，但我看見爸爸、媽媽、姐姐、妹妹臉上那幸福又知足的笑容。

國小的時候，家裡的環境似乎因著爸媽的努力工作，而稍微有了一點小改變，生活不在那麼艱辛和困苦，但是，到了晚上卻總是看不見爸媽回來的身影，甚至到了深夜，三姐妹都快闔上眼的時候，仍然等不到…

不知不覺來到了我生日的那天，已經不期待有好吃的蛋糕，但我卻期待一家人為我唱生日快樂歌為我祝福著，

記得那天，爸爸媽媽特別早回到家裡，精心的煮著晚餐，那天每個人的碗裡都多一顆蛋，我以為這就是我的生日禮物，我很開心也很滿足的吃完，連一點蛋黃都不剩呢！

吃完飯以後，我獨自一人在房間裡寫著作業，忽然之間！燈滅了，黑暗之中我看見一絲微弱的光芒和歌聲：祝你生日快樂，祝你生日快樂，祝你生日快樂....

唱完歌以後，燈亮了，我看見的不是蛋糕，但卻是最喜歡吃的西瓜，我出乎意料的開心尖叫著，隱約之間，我似乎看見爸媽愧疚卻欣慰的笑容，一家人靜靜的享受著那一晚美好的團聚時光，那是我最美好的生日和禮物。

國中時，家裡的環境因著媽媽的小吃店開張，更是有了更好的生活，但是家人之間的關係，卻因著爸媽的工作，姐妹之間不和睦和課業壓力，漸漸疏遠了，大家相聚一起聊天關心問候的時間也更少了，就這樣到了我國三的那年！

十四的我進入了所謂的叛逆期，也正是要準備基測的時間，我開始因為結交一群壞朋友的關係，每天總是到了很晚才回家，看著媽媽留的飯菜卻頭也不回的進了房間，徒留那一整桌媽媽細心為我準備的晚餐！直到某一天...

有一天，我因為沒有錢而被那群所謂真心的朋友排擠，哭著傷心

的跑回家裡，一個人趴在書桌上睡著，醒來以後，我看見了一盤已經切好的西瓜還有一張紙條，上面寫著：

菁，今天心情不好嗎？一回來看見你哭了，媽媽又馬上跑到了市場為你選了顆最甜的西瓜要給你，希望你不管遇見什麼事，都會因為這顆西瓜而心情好轉歐！ 媽媽留

我霎那間明白，原來家人才是最懂我最愛我的人，我吃著切好的西瓜，不知不覺又流淚了，但這次的眼淚卻是幸福的！

五專生活裡，因為科系的關係，我總是有忙不完的作業和報告，四年級下學期開始的全年實習，更是讓我壓力大到每天都失去了笑的動力，回到家連說話的力氣都懶，每天忙到半夜三四點就是為了明天而努力的打報告，直到有一天，我認為自己再也禁不起一絲打擊的時候，老師卻將我做了三天不眠不休的報告丟在我的面前，我崩潰了，回到家看見爸媽，再也忍不住的歇斯底里的哭泣著，那時，媽媽什麼都沒說，只是拍著我的肩擦著我的眼淚，爸爸一個人逕自的往廚房去了，後來爸爸就從廚房端出了鮮紅色的西瓜，說著：吃吧，哭到水分都流光了，快來補充水分！

然後我就笑了，吃了那盤切的形狀大小完全不一西瓜，那一晚我知道，我努力的打報告到五點，而爸媽房間的小夜燈也到了五點才熄滅…

現在，因為家裡和學校太遠的關係，所以我住在學校的宿舍裡，每到假日我回到家裡，冰箱裡總有著我熟悉的西瓜，我總會偷嚐一點，然後等到晚上，一家人一起相聚吃飯的時候，再一起品嚐…

雖然西瓜不是很珍貴很稀有的水果，但它卻是我和家人之間，從我小時候到現在最美好的回憶，每當我吃一口，那回憶湧現，總令我在心中回味那美好滋味！

§評語§

(1)楊錦富師

由西瓜之物連結到家人的親情，在構思上，蘊寓自然與溫馨，至於筆法所重仍在過往，如再連結今之歲月或許更佳。

(2)林文華師

巧妙運用「西瓜」之象徵手法，代表家人的無限關愛，情感真摯動人，但部分文詞須再加強。

(3)孫中峰師

以食物貫穿人生的記憶，頗有意趣。

(4)孫吉志師

語淺情深。

(5)陳麗娜師

抒情平順。

【親情的滋味－蘿蔔糕】賴麗卿

自有記憶以來，蘿蔔糕的香味一直陪伴著我度過每個充滿喜慶的年節，而那也永遠是我心中最最溫暖的「親情的滋味」。

走在未染上都市氣息的田間小路上，兩旁正是結滿飽滿稻穗的農田，往前大步邁進，落入眼簾的是一座紅磚砌成的四合院落，充滿了歷史的氣息，也是我心中滿溢著親情的所在。「阿嬤！妳身體有較好嚟？」「有啦！有恁的照顧，我好很快。」今年已高齡八十三歲的奶奶，身體依舊硬朗，平時當大家在工作、上學時，奶奶會到處尋尋晃晃，看看哪家的衣服還沒曬、垃圾未清理，有空時還會到田裡施肥、除草、種些蔬果。若不是與奶奶認識較久的人，看著奶奶辛勤忙碌的身影，都會以為奶奶只有六十來歲，所以才有這樣的好體力。

每到逢年過節及特定節日，有雙巧手又閒不下來的奶奶，總會自己親手準備菜肴過節，端午節包粽子、冬至搓湯圓、爺爺忌日做粿，尤其過年時奶奶一定會蒸兩大籠蘿蔔糕，吆喝大伙兒一起坐下來吃飯。奶奶的蘿蔔糕從買材料、洗滌、切割……等，都是奶奶自己一手包辦，我們幾個小毛頭頂多幫忙抬起笨重的蒸鍋至架子上擺放而已。別小看這蘿蔔糕，手工製作就是不一樣！且又是奶奶做的，在這食安問題充斥的社會中，讓我們更能安心大口大口地送入嘴中。

奶奶牌菜頭粿剛出爐，一掀起蓋子，隨著蒸騰的熱氣，又白又Q

的模樣映入眼簾，而香味也瞬間充滿整間飯廳，勾起了大家食慾的味蕾。顧不了那燙嘴的熱度，嘴饞的我，總是搶在前頭，一口咬下，那綿密且細緻的口感，濃濃的白蘿蔔味，伴隨著真材實料的小蘿蔔塊隱身其中，增添口感，不須任何醬料的搶戲，單吃蘿蔔糕的味道就已足夠令人魂牽夢縈了！但奶奶並不自滿於此，總會多準備一些配料，如蔥、蒜、醬油膏還有自製的油蔥酥！炒得金黃焦脆的油蔥酥配上白白胖胖的蘿蔔糕，再淋上焦糖色澤的醬油膏和油蔥酥那澄黃通透的香油，撒上適量的蔥、蒜，簡直是色香味俱全，完全絕配。走筆至此，早已垂涎三尺的我也好想吃上一大碗。

可惜奶奶在今年六月底出了點意外，因爬樹採芒果，爬下來時失足，左腳開創性骨折，到現在依然不能自由的活動。尤其剛受傷的前四個多月過程中，奶奶的情況時好時壞，甚至差一點離開我們，讓人憂心不已。幸好，經過家人們同心協力的細心呵護與照顧，奶奶現已無礙，只是行動上仍不方便，而我短時間內也無法再嚐到那蘿蔔糕的美味了。或許有人認為只是個簡單的蘿蔔糕，但它對我來說卻是意義非凡，奶奶牌菜頭粿是奶奶對子孫的愛，是過年大家要相聚一起的堅持。這次奶奶發生意外令大家措手不及，再不久就要過年了，願蘿蔔糕可以陪大家過年，大家陪奶奶過年，一直持續下去，也讓這象徵親情的味道能繼續在家族中傳承下去，一代一代，永不止息。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蘿蔔糕的滋味點出奶奶的溫情，寫來自然有味。末之段落，再分段敘述如首尾銜接將更好。

(2)林文華師

文詞暢達，情意真摯。

(3)孫中峰師

文筆流暢老練，食物美味中有親情的滋味。

(4)孫吉志師

描述力太弱

(5)陳麗娜師

抒情平順

【愛情傾聽】林玠芷

歌唱 1

在城市，有風

移動在我和愛情之間

將我颳向戀人

化成獨一無二的情詩

撲上她心頭

綻裂開凶猛的形狀

飽含透明、蜿蜒的汁液

而風像落花

時間則是流水

靜靜地洗滌我們生活裡的縐折

描繪無止境的歌聲

溫柔地欺進最高與最深

在記憶的場所

靜止下來

歌唱 2

在城市，有音樂

悄悄蟄伏於耳朵內側

那些靈魂正傾聽

世間的苦厄

而神祇們在香火

在廟口外的噪音底

與彩色撞擊

祂們巡狩

一把撈起攤位上的熱氣

揉捏成綿密的雲泥

轉身站在

我們祈求的掌心

作為心思安定的符咒

歌唱 3

在城市，有玻璃
每一種姿勢都是光的漫遊
都是火焰的發憤
金屬氧化物激情地奔騰
色棒正竄改五光十色的敘事
而氣泡在玻璃
體內盡情呼吸、叫喊
盡情地變形
各種透明或多彩的初生容顏
在時光底
等待被安裝新的名字

歌唱4

在城市，有海岸線
情人互執的手都是部首
心則為我們獻予彼此的母音
沿途那些美麗的文字學啊

在那些沙石上、腳印裡
處處皆思慕的符號
恍若未來愛情考古的遺跡
而我們召喚神祕的甲骨
並在海髮浪，沉睡如一片沙灘
座落到夢中，以下一個
世紀盛大的濤聲，迴游反側
而美好往昔的語言學
也隨著跳躍、擺動
洩進我們的鼻息
與我們交換
潮濕而綿延的夢境

歌唱5

在城市，有漁港
海風漲開懷抱
從現代回過頭來

退向了古老的情調
穿過海岸人家的網眼
日子啊，始終暈眩
海草和船隻亦在漁獲量的焦慮中起伏
我們閒步其間
像一對猥瑣的旅人
稍微不經意，就有可能變成
極端的偷窺者
遺忘海浪
穿越人生的真義

歌唱6

在城市，有濕地
招潮蟹橫行
天空的色調正搖曳、揮舞
我們和白鷺
還有溪河攜手繪製

歲月的彩畫集

彈塗魚是歪曲的墨漬

水筆仔則化身綠意滿載的顏料

泥濘被勾勒成柔軟的表情

紅通通的太陽像是戀人繾綣的媚惑光影

浪潮來的時候

我們一起在藍色底

變成輕盈、透明的事件

歌唱7

在城市，有山

人工花園是華美的獸

歇在道路兩側

花朵蟲鳥寄生其中

和養殖它的人類協商

以擷取所需的養分

而山花璀璨多嬌

吆喝著轟炸般的美學意識

林木則是被棄擲

於昨日的老人

伴隨曾經雄偉昂然的建物

謙遜、哀傷地對談著

山脈的另一種故事

另一種奇妙、深邃的眉目

歌唱 8

在城市，有博物館

到歷史裡再走遠一些

察覺老舊的眷村

換了新妝

連帶氣味都扭著覺醒的步履

在沉睡的風扇與鐵鍋中

夢寐難分的晃遊

藤椅隨同恍惚起來

而幽靈縈繞於
我們固著的鼻端
彷彿一些老去的回憶和大好的青春
正待逆轉、垂降
滿天的雨聲和花瓣
正鋪設僅僅屬於我們
的嗅覺地圖

歌唱9

在城市，有火車
斜斜切過光陰
來到河水的邊沿
花朵的語言鮮豔絕倫
而夏天婀娜多情
以汗水爬滿我們的臉
並擦撞鐵軌
冒出更多煙霧般的熱情

致使蜻蜓、蝶和雲朵皆陷入昏迷

鐵橋打起具有曲度的甜甜哈欠

再多一點

我們就是老街上

同眠的貓

歌唱10

在城市，有科技

工業區駐足

新貴們啊手胼足胝

開創盛世

在鋼鐵與文明的路上

以血汗

以在黃光區發白的身軀

集體吟唱一曲枯燥、乏味

始終在經濟裡

聳拔入雲霄的高音

但又跌入寂寞的私處

嚮望找回自己原來的顏彩

再次以快樂的複調

面向世界的真實情境

歌唱 1 1

而我們理解，城市人的手

並無長成玻璃

或鋼鐵，沒有繽紛的聲線

也沒有抒情的幻覺感

抑或更多的驕傲

他們只有風聲在握

一片、一片地嵌進了

心中的童年

在那些工藝底稍微一用力

就會從彩色的中央

迸發出來星光

而山河都婉約著

就在風中歌唱了起來

變成一首歌

深深纏著我們的眼睛

結成菱形的果實

而我們看見風在唱歌

看見風在每個人的耳傍

醞釀各種鄉愁

各種幾何

各種傾斜的光線

或明快或憂鬱地被發現

但同樣地接近溫柔

一只只被明日燻傷過的面貌

重新以風的姿勢甦醒

以復返的容顏如畫降生

我和戀人被賜福為寧靜無波的海浪

歌唱12

而我們在最快樂的時候

也會變成風吧

在離開後

在無可忘懷的神祕風景

在綻開、浮世繪般舒捲撩亂的共同回憶中

和戀人一同抵達詩的初始與盡頭

以生活實踐我們的小行星史

且終將明白

在一座以彩色歌唱的城市

我們頭一次定義幸福，並再度認識彼此：

即是世界

即是我們所致獻的史詩

在心上

以風聲裡的歌唱

以豐饒的記憶

而我們反覆與城市邂逅

並構成以愛情傾聽

的時間美學

§評語§

(1)楊錦富師

節奏吻合，意象清晰，引人進入詩情相融之境。

(2)林文華師

用組詩的形式呈現並串連愛情的不同面貌，極富巧思，文詞洗練細緻。

(3)孫中峰師

詩語流暢，富韻律感，意象營造妥貼，是難得的佳作。

(4)孫吉志師

傾聽城市，不似愛情。

(5)陳麗娜師

語辭流暢，惟篇幅冗長，宜再精鍾

【初訪安平】譚宇宸

轟隆 一聲巨響

驚醒沉睡中的媽祖

摧毀揆一醉生的迷夢

紅巾少年 執旗騎鯨而來

扁紅磚層層堆疊

這座糖汁造的城 堅不可摧

內廓外圍

立志佑護居民的安危

平安 是唯一的理念

漫步其中

踩著歷史的脈搏

繡了的砲管 啞了許久

沉寂的空城

只剩旅客來去匆匆

破碎的城垣

再回不到巍峨的從前

王城 早已成殘缺的堡壘

只剩南面牆

緬懷熱蘭遮城的風光歲月

登上二十三公尺的瞭望臺

曾經的滄海 如今已是一片桑田

自安平港上 隨風傳來細語呢喃

林默娘輕聲訴說

這三百餘年的歷史滄桑

§評語§

(1)楊錦富師

善於捕捉意象，由初度的視覺凝成歷史的觀感，表達甚切當。

(2)林文華師

探索古蹟的歷史面貌，內容發人深省，文詞細緻，安排見巧思。

(3)孫中峰師

即古蹟以勉懷歷史，蘊含古今滄桑之感，是懷古佳作。

(4)孫吉志師

有歷史的古意與滄桑感

(5)陳麗娜師

切題有序

【苦吟·詩】李羿沛

不確定你是否存在

該怎麼活著

究竟有沒有未來

黑色鋼珠筆

在泛黃紙頁上

生出一朵朵的花

浪潮來襲 片片 如浪花

一捲 暗流吞沒

僅跳動幾下

以示掙扎

推敲琢磨 雖無鬚可撚

卻急白了幾根髮

當昨晚的月亮 換過今晚的月亮

烏雲陰險的藏住答案

長夜怔忡 漸忘

今日的太陽 亦成為明日的曙光

滿溢的蒼白 再承載不住

春花秋月的悲傷

愛上層樓 愛上層樓

罷了 何必強說愁

人去樓空

徒留月色迷濛

今夜 無詩

§評語§

(1)楊錦富師

將古詩句法融入現代詩作，確有創意，如再將苦吟後的撚鬚之味記出所寫當更見滋味。

(2)林文華師

文詞洗練，巧妙融合古典詩詞，比擬創作之苦思頗為貼切。

(3)孫中峰師

詩語蘊藉，意象營造頗有佳處。

(4)孫吉志師

描繪文人苦吟與筆觸真實。

(5)陳麗娜師

扣題形容，措辭平順。

【爸，讓我來幫你訴說！】林振暘

沉重的行囊，裝著多少的想像？

有多少隔層，能塞下多少面具服裝？

再拖上一只木箱和一把長槍，

還要使上多少力量，才能讓理想的大樹茁壯。

苦澀的膠囊，會有多少副作用？

親情特效藥，能否安撫情緒敏感帶？

再加上一瓶藥水和一點藥膏，

還要面對多少對抗，望著大大小小的新舊傷。

灰暗的皮囊，曾經畫上多少偽裝？

擠壓的靈魂，能呼吸到新鮮空氣嗎？

再附上一些表情和一點緊張，

還要應付多少狀況，才能成為心中的好爸爸。

§評語§

(1)楊錦富師

用暗喻筆法寫詩，韻味自足，惜訴說之事未見具體。

(2)林文華師

比喻貼切，文詞流暢，內容情感豐富，刻劃父親形象頗為細微。

(3)孫中峰師

情深意摯，充分道出為人父的辛酸。

(4)孫吉志師

對父親的付出與壓力，有深刻體會，情深意摯。

(5)陳麗娜師

語意不明確。

【咖啡】賴曉如

千變萬化的口味

隱喻著人心善變

黑白色調的對比

顯露著環境變遷

原味的黑咖啡

深闇 不見底

香醇濃郁的奶精

漂浮 在表面

秉持中立的攪合棒

狠心介入黑白世界

華麗的咖啡杯

只好容納這世界的黑白兩面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只好容納這世界的黑白兩面」作結，是具意象之美，但說咖啡有著千變的口味且隱藏變異的人心則是否過於誇言。

(2)林文華師

咖啡比喻社會人心的黑白兩面，極富巧思。

(3)孫中峰師

一般體物之作。

(4)孫吉志師

有新意深韻。

(5)陳麗娜師

寓意妥切，有意象的呈現。

【青春那件小事】郭子琳

花隨風飛 風起自追

追過湍流急溪 追過大河沙礫

在天堂為誰開落 在凡間為誰留醉

為護果化作春泥

曲折了夏烈 秋緋 與 冬冽

獨留一座樂園 盛開純潔鬱香

薰染在暮靄迷濛的群嵐裡

澆灌滿天星辰之翱翔

遍灑整地淨土之蜿蜒

細膩如晨露 厚沉如深夜

為果綻放 為果戀醉

而後隱沒在短暫週期的輪迴裡

墜跌於一時貪婪的風雅中

無飛花 無細雨

風乾了花瓣的笑靨 游移在無盡透明的思念

妳以十月更迭予我一生 我當以一世獻妳一詩

於是我循著妳的步伐老去

妳沿著我的容顏清晰

在青春種植落土那夜

在果實豐收慶賀那年

小事乾燥了青春

夾收在含苞待放的

奢華扉頁

§評語§

(1)楊錦富師

排比簡短便捷 頗有詩意 用辭技巧亦不差 是善作者

(2)林文華師

文詞暢達，富節奏感，頗具韻味。

(3)孫中峰師

詩歌饒富情味，但語言和意象均有待精煉。

(4)孫吉志師

文字雕琢美麗

(5)陳麗娜師

意象跳躍，難以建構圖像

【短髮】黃合薇

還記得那天我還揮霍著我無知的長髮

他像空氣般漸漸蒸發

直到我踏進凝固了的髮廊

耗費了一顆流星劃過的時間

放棄了懸崖勒馬

我戒掉了

想念正在萌芽

我戒掉了

溫暖手心無限放大

我戒掉了

每字每句會呼吸的願望

溫暖笑容中的冷漠告訴我

手中握的不再是往日的依偎

是稍縱即逝的沙

腦海放映的不再是往日的風景

是傀儡般的四季

懷裡抱的不再是往日體貼的你

是齜牙裂嘴的陰影

去吧

就像短髮般俐落的走吧

夕陽不會為誰停留

流星不會為誰隕落

我給你你要的自由

你還我長髮的夢

§評語§

(1)楊錦富師

以抽象代具體是本詩的特色，將長法剪成短少，其中考慮，不用直述
而用迂曲，頗顯韻意十足。

(2)林文華師

剪除長髮象徵愛情的結束，短髮代表獨立自主，具有創意。

(3)孫中峰師

語言尚待錘鍊。

(4)孫吉志師

以對比呈現今昔之怨

(5)陳麗娜師

措辭散文化